

江苏鼎尚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开源证券

二〇二〇年九月

声 明

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风险和重大事项：

一、重大风险或事项

重要风险或事项名称	重要风险或事项简要描述
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葛建平持有公司 38.46%的股份，张秋红持有公司 30.77 %的股份。葛建平、张秋红为夫妻关系，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葛建平、张秋红能够对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决策产生实质性影响，进而实际支配公司的公司行为，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财务政策及管理层人事任免。虽然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规章制度体系，在组织结构和制度体系上对实际控制人的行为进行了规范，能够最大程度地保护公司、债权人及其他第三方的合法权益。但是，若实际控制人利用其特殊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或其他方式对公司经营决策、人事财务、利润分配、对外投资等进行不当控制，则可能对公司、债权人及其他第三方的合法权益产生不利影响。
公司治理风险	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虽然制定了《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建立了关联交易、对外投资、对外担保、投资者关系管理等方面内部控制制度，并建立法人治理结构。但公司治理机制的运行情况尚待观察，公司及管理层规范治理公司意识的提高、相关制度的执行及完善均需要一定过程，且公司治理结构需要随着公司业务发展及规模扩大逐步进行调整完善。因此，公司仍可能出现公司治理滞后、相关内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下降的风险。
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的主要产品 PVC、PET 热缩套管的主要原材料为 PVC、PET 材料、聚氯乙烯、聚酯切片等，其价格变化与行情变动息息相关。上述原材料的供求状况和价格变动对公司生产成本的变动具有重要的影响，直接影响到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和盈利状况。如果原材料价格在短期内大幅上涨，公司可能无法通过提高产品销售价格完全抵消或转嫁原材料价格上涨对产品成本的影响，从而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产业升级风险	热缩套管应用广泛，同时也在不断升级，产品技术更新不断成熟，新产品不断涌现加剧了该行业的竞争，虽然公司目前已基本完成环保型 PET 热缩套管的技术储备及市场布局，基本实现了由 PVC 热缩套管向 PET 热缩套管产品的转换，并获得了客户和市场的认可。但如果公司不能紧跟市场发展趋势，在产业不断升级的同时公司产品研发方向与市场不相契合，则公司发展及盈利能力将受到较大影响。
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缴纳不规范风险	公司在报告期内存在未为部分员工缴纳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的情形，虽然未缴纳相应社会保险的员工均已缴纳新农合，未缴纳公积金的员工已出具放弃缴纳住房公积金的承诺，但为员工缴纳社保和住房公积金是公司的法定义务，公司依然存在被当地社保和住房公积金主管部门追溯公司承担足额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义务的风险。
市场竞争风险	目前在国内，国外产品（美国瑞侃、日本住友等）占据 50%左右的市场份额，且主要集中于中高端产品，国内厂家主要集中于中低端市场的竞争。在低端领域（包括消费电子、家用电器等），由于国内以及国外热缩材料企业所生产的热缩材料及其制成品接近于标准化，产品替代性较强，因此，行业内存在无序竞争、恶性竞争等现象。虽然公司产品已初步完成

	升级换代，环保型 PET 热缩套管已获得市场认可，但如果公司的业务发展速度不能跟上行业发展步伐，公司在行业内的竞争优势将可能逐渐削弱，市场份额可能下降，同时激烈的市场竞争可能导致公司产品利润率下降。
非经营性损益对净利润影响较大的风险	公司 2020 年 1-3 月、2019 年度、2018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分别为 1,293,181.70 元、1,036,220.00 元、98,322.30 元，当期净利润分别为 996,712.16 元、1,365,442.81 元、559,518.38 元；各期非经常性损益对净利润占比分别为 129.74%、75.89%、17.57%，非经常性损益占公司净利润比重不断上升，如果公司盈利能力未能不断提高，则公司盈利能力将对非经常性损益构成较大依赖。
应收账款的回收风险	2020 年 3 月 31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账面净值分别为 8,213,181.81 元、8,538,782.82 元、8,944,741.03 元，占期末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29.77%、33.56%、36.86%，占期末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61.80%、75.67%、78.50%。公司应收账款余额较高，一旦公司主要客户发生财务困难，应收账款回收不力，将对公司的资金周转以及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对关联方拆借资金依赖的风险	公司报告期各期间所产生的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1,232,299.91 元、615,897.01 元、-77,011.79 元，公司报告期各期末关联方拆入资金余额分别为 4,044,000.00 元、7,314,000.00 元、6,662,758.62 元。公司营运资金对关联方拆借资金存在较大依赖的情况。如果关联方因其他事项无法为公司提供充足的资金补充营运资金，则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可能受到一定影响。
短期借款集中到期的风险	报告期末公司短期借款余额为 690 万，2020 年 4 月初公司归还 240 万借款后完成续贷，上述 690 万短期借款还款日均在 2021 年第一季度。对于短期借款偿还，公司信誉良好、履约记录良好，且有可用于担保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未来获得银行授信的可能性较大，且随着未来收入规模的进一步扩大，经营性现金流入预计将稳定增加，能够保证短期借款的偿还。尽管公司制定了切实可行的计划应对短期偿债压力，但是如果借款到期无法顺利续贷或者没有足够经营活动现金流入覆盖集中到期的短期借款偿付支出，公司仍然将面临一定短期偿债风险。
受新型冠状肺炎疫情影响业绩下滑的风险	2020 年初，新型冠状肺炎疫情暴发，对我国经济产生一定程度的影响。目前，公司各项经营活动已基本恢复正常，虽然长期来看新冠肺炎疫情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但可能对公司 2020 年的经营活动产生一定影响，当年业绩可能会有所下滑。

二、挂牌时承诺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主体名称	持股 5% 以上股东：葛建平、张秋红、海安鼎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承诺主体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申请挂牌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收购人	<input type="checkbox"/> 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董监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 持股 5% 以上股东
承诺类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同业竞争的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资金占用的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关联交易的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input type="checkbox"/> 股份增减持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承诺
承诺开始日期	2020年6月12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p>为使江苏鼎尚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持续、稳定和优质地发展，为避免本人（含法人，下同）或本人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其他组织、机构（以下简称“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损害股份公司及其他股东、债权人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证券业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本人作为公司持有5%以上股权的股东，就避免同业竞争问题，特此承诺如下：</p> <p>一、本人将尽职、勤勉地履行《公司法》、《公司章程》所规定的股东职责，不利用股份公司的股东地位损害股份公司及其他股东、债权人的合法权益。</p> <p>二、在本承诺书签署之日，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均未生产、开发任何与股份公司生产、开发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未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股份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未参与投资任何与股份公司生产、开发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公司、企业或其他组织、机构。</p> <p>三、自本承诺书签署之日起，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生产、开发任何与股份公司生产、开发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不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股份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不参与投资任何与股份公司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p> <p>四、自本承诺书签署之日起，如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进一步拓展产品和业务范围，或股份公司进一步拓展产品和业务范围，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与股份公司现有或拓展后的产物或业务相竞争；若与股份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拓展后的产物或业务产生竞争，则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以停止生产或经营相竞争的业务或产品，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或产品纳入到股份公司经营，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或产品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的方式避免同业竞争。</p> <p>五、如以上承诺事项被证明不真实或未被遵守，本人将向股份公司赔偿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p> <p>六、本承诺书自本人签字之日起生效并不可撤销，并在股份公司存续且依</p>

	照全国股转公司、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本人被认定为不得从事与股份公司相同或相似业务的关联人期间内有效。
--	---

承诺主体名称	董事：葛建平、蒋云霞、邢军委、王春、刘汝平 监事：浦红兵、严小勇、曾金文 高级管理人员：葛建平、蒋云霞、邢军委
承诺主体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申请挂牌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股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董监高 <input type="checkbox"/> 收购人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承诺类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同业竞争的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关联交易的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资金占用的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input type="checkbox"/> 股份增减持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承诺
承诺开始日期	2020年6月12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p>本人作为江苏鼎尚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本人及近亲属目前从未从事或参与股份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行为。为避免与股份公司产生新的或潜在的同业竞争，本人承诺如下：</p> <p>1、本人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股份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股份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p> <p>2、本人在担任股份公司董事/监事/总经理或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及辞去上述职务六个月内，本承诺为有效之承诺。</p> <p>3、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股份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p>

承诺主体名称	股东：葛建平、张秋红、海安鼎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葛颖、郁兵 控股股东：葛建平 实际控制人：葛建平、张秋红 董事：葛建平、蒋云霞、邢军委、王春、刘汝平 监事：浦红兵、严小勇、曾金文 高级管理人员：葛建平、蒋云霞、邢军委
承诺主体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申请挂牌公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股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董监高 <input type="checkbox"/> 收购人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承诺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同业竞争的承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关联交易的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资金占用的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input type="checkbox"/> 股份增减持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承诺

承诺开始日期	2020 年 6 月 12 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p>一、本人将尽可能的避免和减少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企业或其他组织、机构（以下简称“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与股份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p> <p>二、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股份公司章程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等价和有偿的一般商业原则，与股份公司签订关联交易协议，并确保关联交易的价格公允，原则上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的标准，以维护股份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p> <p>三、本人保证不利用在股份公司中的地位和影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股份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保证不利用在股份公司中的地位和影响，违规占用或转移公司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或要求股份公司违规提供担保。</p> <p>四、本承诺书自签字之日起生效并不可撤销，并在股份公司存续且依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本人被认定为股份公司关联人期间内有效。</p>

承诺主体名称	控股股东：葛建平 实际控制人：葛建平、张秋红	
承诺主体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申请挂牌公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董监高
	<input type="checkbox"/> 收购人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承诺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同业竞争的承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资金占用的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股份增减持承诺	
承诺开始日期	2020 年 6 月 12 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p>本人作为江苏鼎尚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股份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现郑重声明如下：</p> <p>一、报告期初至今不存在股份公司为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组织、机构（以下简称“本人控制的企业”）进行违规担保的情形。</p> <p>二、本人或本人控制的企业目前不存在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等方式占用或转移股份公司资金或资产的情形，未来也不会以前述方式占用或转移股份</p>	

	<p>公司资金或资产。</p> <p>三、本人承诺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及规定，确保将来不致发生上述情形。</p>
--	--

承诺主体名称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海安鼎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承诺主体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申请挂牌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董监高 <input type="checkbox"/> 收购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承诺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同业竞争的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关联交易的承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资金占用的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input type="checkbox"/> 股份增减持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承诺	
承诺开始日期	2020 年 6 月 12 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本公司作为江苏鼎尚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股份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现郑重声明如下：一、报告期初至今不存在股份公司为本公司进行违规担保的情形。二、本公司目前不存在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等方式占用或转移股份公司资金或资产的情形，未来也不会以前述方式占用或转移股份公司资金或资产。三、本公司承诺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及规定，确保将来不致发生上述情形。	

目录

声 明	2
重大事项提示	3
释 义	12
第一节 基本情况	13
一、 基本信息	13
二、 股份挂牌情况	13
三、 公司股权结构	17
四、 公司股本形成概况	23
五、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8
六、 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30
七、 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30
八、 公司债券发行及偿还情况	31
九、 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31
第二节 公司业务	33
一、 主要业务及产品	33
二、 内部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35
三、 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44
四、 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情况	50
五、 经营合规情况	58
六、 商业模式	65
七、 所处行业、市场规模及基本风险特征	66
1、热缩材料行业规模化发展概述	76
2、热缩材料行业市场规模	77
3、热缩材料市场前景分析	78
八、 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94
第三节 公司治理	98

一、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98
二、	表决权差异安排	98
三、	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与评估	98
四、	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下属子公司最近 24 个月内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99
五、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分开情况	99
六、	公司同业竞争情况	100
七、	最近两年内公司资源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情况	102
八、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具体情况	103
九、	近两年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107
十、	财务合法合规性	107
第四节	公司财务	108
一、	财务报表	108
二、	审计意见	119
三、	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19
四、	报告期内的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143
五、	报告期利润形成的相关情况	148
六、	报告期内各期末主要资产情况及重大变动分析	160
七、	报告期内各期末主要负债情况及重大变动分析	181
八、	报告期内各期末股东权益情况	189
九、	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	190
十、	重要事项	195
十一、	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195
十二、	股利分配政策、报告期分配情况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195
十三、	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196
十四、	经营风险因素及管理措施	196
十五、	公司经营目标和计划	199
第五节	挂牌同时定向发行	201
第六节	申请挂牌公司、中介机构及相关人员声明	202

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202
主办券商声明	203
律师事务所声明	204
审计机构声明	206
评估机构声明	207
第七节 附件	208

释 义

除非另有说明，以下简称在本说明书中之含义如下：

一般性释义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鼎尚电子	指	江苏鼎尚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鼎尚有限	指	南通鼎尚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鼎尚投资	指	海安鼎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开转让说明书	指	江苏鼎尚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股转系统、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股转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主办券商	指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会计师事务所	指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评估公司	指	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律师事务所	指	江苏锦润律师事务所
挂牌、公开转让	指	公司股份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进行转让的行为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公司章程》	指	由公司股东（大）会通过的《公司章程》
新企业会计准则	指	国家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报告期	指	2018年1月1日至2020年3月31日
专业释义		
PET	指	聚对苯二甲酸乙二醇酯，一种高聚合物。
PVC	指	聚氯乙烯，一种具有加工性能良好，制造成本低，耐腐蚀，绝缘等良好特点的化学物。
热缩套管	指	热缩套管又名热收缩保护套管，为电线、电缆和电线端子提供绝缘保护。
RoHS	指	RoHS 是《电气、电子设备中限制使用某些有害物质指令》 (the Restriction of the use of certain hazardous substances in electrical and electronic equipment) 的英文缩写。RoHS 一共列出六种有害物质，包括：铅 Pb，镉 Cd，汞 Hg，六价铬 Cr ⁶⁺ ，多溴二苯醚 PBDE，多溴联苯 PBB。ROHS 认证要求公司产品所使用的元器件、印制电路板、结构件、焊料等必须符合 ROHS 的六项要求，才能达到环境保护的要求。
PTT	指	PTT 纤维，是聚酯类纤维的一种，是一种热塑性纤维，具有低于 PET 纤维的熔融温度和玻璃化温度，并且具有一定的弹性和柔软的手感。

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可能略有差异，这些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的。

第一节 基本情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	江苏鼎尚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621061873518M	
注册资本	13,000,000	
法定代表人	葛建平	
有限公司设立日期	2013年2月6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	2019年12月26日	
住所	海安县老坝港滨海新区（角斜镇）周庄村8组	
电话	0513-68103988	
传真	0513-68103989	
邮编	226600	
电子信箱	481204026@qq.com	
董事会秘书或者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邢军委	
按照证监会2012年修订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的所属行业	C	制造业
	C41	其他制造业
按照《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的所属行业	C	制造业
	C38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C383	电线、电缆、光缆及电工器材制造
	C3834	绝缘制品制造
按照《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的所属行业	11	原材料
	1110	原材料
	111014	新材料
	11101412	高性能复合材料
按照《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的所属行业	C	制造业
	C38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C383	电线、电缆、光缆及电工器材制造
	C3833	绝缘制品制造
经营范围	电子元器件、五金配件生产、销售；线缆线材、塑料热收缩制品销售；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及技术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PVC、PET热缩套管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二、 股份挂牌情况

(一) 基本情况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鼎尚电子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股份总量	13,000,000 股
每股面值	1.00
挂牌日期	
股票转让方式	集合竞价
是否有可流通股	是

（二）做市商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1、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对股东所持股份转让的限制性规定

（1）相关法律法规对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制性规定

根据《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做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2.8 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

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2）公司章程的规定

《公司章程》第二十六条规定：“公司的股份可以依法转让”

《公司章程》第二十七条规定：“公司不接受本公司的股票作为质押权的标的”

《公司章程》第二十八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 1 年内不得转让。

若发起人曾就限制股份转让作出承诺的，应当严格遵守。”

《公司章程》第二十九条规定：“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曾就限制股份转让作出承诺的，应当严格遵守。”

《公司章程》第三十条规定：“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

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公司章程》第三十一条规定：“公司股东转让股份的，应当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国家有关主管部门的规定进行。公司股票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开转让后，应遵循国家关于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进行公开转让的相关规则。

若公司股票未获准在依法设立的证券交易场所公开转让，公司股东应当以非公开方式转让股份，不得采取公开方式向社会公众转让股份，股东转让股份后，应当及时告知公司，同时在登记存管机构办理登记过户。”

（3）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公司股东未就所持股份做出严于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自愿锁定承诺。

2、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 比例 (%)	是否为 董事、 监事及 高管持 股	是否为控 股股东、 实际控制 人、一致 行动人	是否 为做 市商	挂牌前 12 个 月内受让自 控股股东、实 际控制人的 股份数量	因司法裁 决、继承等 原因而获得 有限售条件 股票的数量	质押 股份数量	司法 冻结 股份数量	本次可 公开转 让股 份数 量 (股)
1	葛建平	5,000,000	38.46	是	是	否	0	0	0	0	0
2	张秋红	4,000,000	30.77	否	是	否	0	0	0	0	0
3	海安鼎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980,000	22.92	否	是	否	0	0	0	0	993,333
4	葛颖	520,000	4.00	否	是	否	0	0	0	0	0
5	郁兵	500,000	3.85	否	否	否	0	0	0	0	0
合计	-	13,000,000	100.00	-	-	-	0	0	0	0	993,333

3、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承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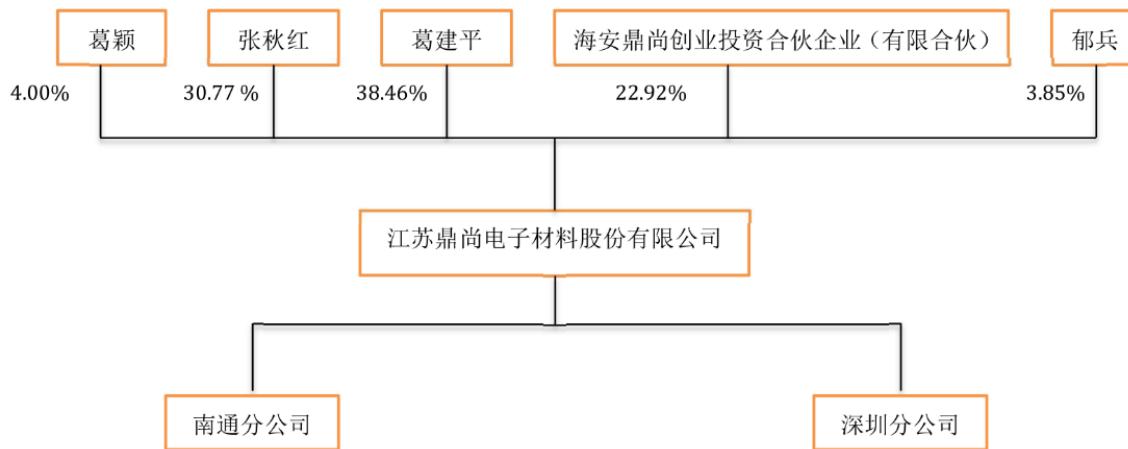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四) 分层情况

挂牌同时进入层级	基础层
----------	-----

三、公司股权结构

(一) 股权结构图



(二) 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1、控股股东

《公司法》二百一十六条规定：“控股股东，是指其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的股东；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百分之五十，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七十一条规定：“控股股东，是指其持有的股份占公司股本总额 50% 以上的股东；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 50%，但依其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葛建平直接持有公司 500 万股，直接持股比例为 38.46%，葛建平通过海安鼎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控制公司 298 万股，鼎尚投资直接持股比例为 22.92%，葛建平合计控制公司 61.38% 的股份。因此，葛建平为公司的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法人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为合伙企业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为自然人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葛建平	
国家或地区	中国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62 年 10 月 30 日	
是否拥有境外居留权	否	
学历	专科	

任职情况	董事长、总经理
职业经历	1986年6月毕业于南京大学经济管理专业；1980年10月至1990年9月，任南通市纺织实验厂员工；1990年10月至1999年8月，任南通市仪表塑料厂员工；1999年9月至2019年11月，任南通市泰达热缩材料厂厂长；2006年2月至2019年11月，任南通市弘泰环保塑胶有限公司监事；2014年7月至今，任江苏芯锐传感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13年2月至2019年11月，任南通鼎尚电子材料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9年12月至今，任江苏鼎尚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长、总经理，任期三年。2020年3月至今，任海安鼎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
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控股股东为其他主体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2、实际控制人

《公司法》第二百一十六条规定：“实际控制人，是指虽不是公司的股东，但通过投资关系、协议或者其他安排，能够实际支配公司行为的人。”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葛建平直接持有公司500万股，直接持股比例为38.46%，张秋红直接持有公司400万股，直接持股比例为30.77%，葛建平通过海安鼎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控制公司298万股，鼎尚投资直接持股比例为22.92%，二人为夫妻关系，合计控制公司1198万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92.15%。同时，葛建平为公司董事长、总经理，二人能够实际有效控制公司的日常经营方针及重大决策，能够对公司的重大经营决策及人事任免等方面施加重大影响，葛建平、张秋红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综上，葛建平、张秋红依其可实际支配的公司股份表决权能够实际支配公司行为，因此认定葛建平、张秋红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根据《首发业务若干问题解答》（2020年6月修订）：“问题10、关于实际控制人的认定，发行人及中介机构应如何把握？（2）共同实际控制人。法定或约定形成的一致行动关系并不必然导致多人共同拥有公司控制权的情况，发行人及中介机构不应为扩大履行实际控制人义务的主体范围或满足发行条件而作出违背事实的认定。通过一致行动协议主张共同控制的，无合理理由的（如第一大股东为纯财务投资人），一般不能排除第一大股东为共同控制人。实际控制人的配偶、直系亲属，如其持有公司股份达到5%以上或者虽未超过5%但是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并在公司经营决策中发挥重要作用，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应说明上述主体是否为共同实际控制人。”

葛颖直接持有公司520,000股股份，持股比例为4.00%，且其未在公司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职务，其在公司经营决策中也未发挥重要作用，不符合共同实际控制人的认定。

因此，公司认定葛建平、张秋红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未认定葛颖为实际控制人。

葛颖从公司设立至今，均未在公司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任何职务，也不是公

司员工，没有实际参与公司经营，在公司经营决策中也未发挥重要作用。

控股股东与实际控制人不相同

适用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为法人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1
姓名	葛建平
国家或地区	中国
性别	男
年龄	58
是否拥有境外居留权	否
学历	专科
任职情况	董事长、总经理
职业经历	1986年6月毕业于南京大学经济管理专业；1980年10月至1990年9月，任南通市纺织实验厂员工；1990年10月至1999年8月，任南通市仪表塑料厂员工；1999年9月至2019年11月，任南通市泰达热缩材料厂厂长；2006年2月至2019年11月，任南通市弘泰环保塑胶有限公司监事；2014年7月至今，任江苏芯锐传感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13年2月至2019年11月，任南通鼎尚电子材料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9年12月至今，任江苏鼎尚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长、总经理，任期三年。2020年3月至今，任海安鼎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
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序号	2
姓名	张秋红
国家或地区	中国
性别	女
年龄	57
是否拥有境外居留权	否
学历	专科
任职情况	无
职业经历	1986年7月毕业于江苏广播电视台大学工业统计专业；1986年8月至1990年9月，从事自由职业；1990年10月至1998年5月，任南通市经纬编针织厂科员；1998年6月至2000年7月，从事自由职业；2000年8月至2003年8月，任南通市泰达热缩材料厂经理；2003年9月至2013年5月，任南通市弘泰环保塑胶有限公司生产部部长；2013年6月至2019年11月，任南通鼎尚电子材料有限公司生产部主任；2019年12月至今，任江苏鼎尚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采购部主任。
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实际控制人为其他主体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多个一致行动人认定为共同实际控制人的,除了披露上述基本情况外,还应披露以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致行动人关系构成的认定依据: 签订协议 亲属关系 其他

3、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动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前十名股东及持股5%以上股份股东情况

1、基本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是否存在质押或其他争议事项
1	葛建平	5,000,000	38.46	自然人股东	否
2	张秋红	4,000,000	30.77	自然人股东	否
3	海安鼎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980,000	22.92	合伙企业股东	否
4	葛颖	520,000	4.00	自然人股东	否
5	郁兵	500,000	3.85	自然人股东	否

适用 不适用

2、股东之间关联关系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的自然人股东葛建平、张秋红系夫妻关系,自然人股东葛颖为葛建平、张秋红之女,合伙企业股东海安鼎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自然人股东葛建平实际控制的企业。除此之外,公司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3、机构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海安鼎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 基本信息:

名称	海安鼎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20年3月24日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621MA2135GE8U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葛建平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海安市老坝港滨海新区(角斜镇)周庄村8组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创业投资(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葛颖	1,200,000	1,200,000	33.56
2	葛建平	559,200	559,200	15.64
3	张华	300,000	300,000	8.39

4	张丽	300,000	300,000	8.39
5	陈鸿智	300,000	300,000	8.39
6	刘汝平	199,200	199,200	5.57
7	郁兵	150,000	150,000	4.19
8	王春	144,000	144,000	4.03
9	严小勇	80,400	80,400	2.25
10	浦红兵	50,400	50,400	1.41
11	曾金文	50,400	50,400	1.41
12	邢军委	50,400	50,400	1.41
13	周曰飞	48,000	48,000	1.34
14	唐磊	30,000	30,000	0.84
15	陈年珠	30,000	30,000	0.84
16	蔡永春	24,000	24,000	0.67
17	李文峰	24,000	24,000	0.67
18	赵志兰	18,000	18,000	0.50
19	朱扣红	18,000	18,000	0.50
合计	-	3,576,000	3,576,000	100.00

(四) 股东适格性核查

序号	股东名称	是否适格	是否为私募股东	是否为三类股东	具体情况
1	葛建平	是	否	否	-
2	张秋红	是	否	否	-
3	海安鼎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是	否	否	-
4	葛颖	是	否	否	-
5	郁兵	是	否	否	-

(五) 其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公司及子公司是否存在对赌	否
公司及子公司是否存在 VIE 协议安排	否
是否存在控股股东为境内外上市公司	否
公司及子公司是否存在股东超过 200 人	否
公司及子公司是否存在工会或职工持股会持股	否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共设立了三家分公司，其中东莞分公司已经注销，各个分公司基本情况及业务开展情况如下：

(1) 南通分公司

成立日期	2020年3月17日
登记状态	存续
企业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分公司（非上市）
负责人	张华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611MA211BLE5M
注册地址	南通市港闸区濠西路179号财富商城464室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子元器件零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营业期限	长期
登记机关	南通市港闸区行政审批局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南通分公司尚未实际开展经营。

（2）深圳分公司

成立日期	2020年3月26日
登记状态	存续
企业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分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负责人	郁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G3Y6D4M
注册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文雅社区上川路32号弘雅花园二期16栋402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是：电子元器件、五金配件生产、销售；线缆线材、塑料热收缩制品销售；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及技术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是：
营业期限	长期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深圳分公司尚未实际开展经营。

（3）东莞分公司

成立日期	2020年4月2日
登记状态	注销
企业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分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负责人	郁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900MA54G50U6L
注册地址	广东省东莞市长安镇沙头社区沙头合兴路149号3号楼303室
经营范围	生产、销售：电子元器件、五金配件；销售：线缆线材、塑料热收缩产品；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营业期限	长期
登记机关	广东省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年6月10日，东莞分公司完成注销手续，取得了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核准注销登记通知书》（粤管核注通内字【2020】第2000381927号），东莞分公司的注销程序符合《公司法》、《企业法人登记管理条例》、《工商总局关于全面推进企业简易注销登记改革的指导意见》（工商企注字〔2016〕253号）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4）公司设立及注销分公司的原因

公司成立南通分公司和深圳分公司主要是因为公司的主要客户为江苏、广东地区的电容器、电池、电感、电线端子的生产厂商，在南通、深圳两地设立分公司能够提升与客户业务联系和日常沟通的便捷性，为客户提供更加优质的服务；同时，也为了扩大销售范围，提高公司知名度，公司营销人员将借助公司营销网络体系进一步开拓了华东和华南地区业务市场。因此，公司成立两家分公司能够进一步提升服务质量，有利于拓宽公司销售渠道，完善营销网路，提高销售收入水平，具有合理性。

鉴于深圳分公司目前已能够满足公司在华南地区的业务需求，为优化公司业务结构和治理架构，提高管理效率，集中优势资源，公司决定注销东莞分公司。注销东莞分公司符合公司整体发展规划，有利于公司集中精力开展主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无不良影响。上述事项已按规定程序办理工商注销手续，不存在法律、法规限制或禁止的风险。

四、公司股本形成概况

(一) 历史沿革

1、2013年2月，鼎尚有限设立

2013年1月31日，江苏省南通工商行政管理局下发(06001034)名称预先登记【2013】第01300004号《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鼎尚有限名称预先核准为“南通鼎尚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2013年2月6日，海安海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海审验（2013）6-116号”《验资报告》，对葛建平、张秋红、郁兵、葛颖投入的注册资本金1002万元进行审验，确认截至2013年2月6日止，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一千零贰万元。各位股东均以货币出资。

鼎尚有限设立时，股权结构和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金额（元）	实缴金额（元）	持股比例（%）
1	葛建平	5,000,000	5,000,000	49.90
2	张秋红	4,000,000	4,000,000	39.92
3	郁兵	500,000	500,000	4.99
4	葛颖	520,000	520,000	5.19
合计		10,020,000	10,020,000	100.00

2013年2月6日，鼎尚有限取得南通市海安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320621000323569；法定代表人为葛建平；注册资本为1002万元；企业类型为有限公司（自然人控股）；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无。一般经营项目：电子元器件、五金配件生产、销售；线缆线材、塑料热收缩制品销售；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及技术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

2、2019年12月，鼎尚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19年12月9日，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

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19）第 202242 号”《审计报告》，确认截止 2019 年 10 月 31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为 10,770,943.5 元。

2019 年 12 月 10 日，经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鼎尚有限全部资产和负债进行了评估，出具了“国融兴华评报字【2019】第 030057 号”《资产评估报告》，确认截止 2019 年 10 月 31 日鼎尚有限净资产的价值评估为 1253.57 万元。

2019 年 12 月 10 日，鼎尚有限股东会通过决议，同意以 2019 年 10 月 31 日为基准日，鼎尚有限按截至 2019 年 10 月 31 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值折股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19 年 12 月 26 日，鼎尚有限全体股东签署了《发起人协议书》，发起人一致同意根据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9 年 12 月 9 日出具的《审计报告》，截止 2019 年 10 月 31 日，有限公司净资产为人民币 10,770,943.5 元。股份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2 万元，股份公司股份总数为 1002 万股（以上述全部净资产中的 1002 万元折为股份公司的股本，其余部分按资本公积处理），每股面值 1 元。

2019 年 12 月 26 日，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鼎尚有限截至 2019 年 10 月 31 日止的实收资本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中兴财光华审验字（2019）第 202015 号”《验资报告》。

2019 年 12 月 26 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全体发起人均出席了会议，代表股份公司总数的 100%。会议选举由蒋云霞、邢军委、王春、葛建平、刘汝平共五人组成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选举浦红兵、曾金文二人为监事，并与职工大会推选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第一届监事会。

股东大会同时通过如下议案：《关于江苏鼎尚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筹办情况的报告的议案》、《关于南通鼎尚电子材料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江苏鼎尚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各发起人出资情况的报告的议案》、《关于江苏鼎尚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关于<江苏鼎尚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江苏鼎尚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江苏鼎尚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等。

2019 年 12 月 26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葛建平为公司董事长，聘任葛建平为公司总经理，聘任蒋云霞为公司财务总监，聘任邢军委为公司董事会秘书。同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江苏鼎尚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的议案》、《关于<江苏鼎尚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等。

2019 年 12 月 26 日，公司召开职工大会，会议选举严小勇为第一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

2019 年 12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浦红兵为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主席。

2019 年 12 月 13 日，南通市行政审批局出具了“（06005026）公司迁入[2019]第 12130001 号”迁入核准通知书，股份公司设立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葛建平	净资产	5,000,000	49.90
2	张秋红	净资产	4,000,000	39.92

3	郁兵	净资产	500,000	4.99
4	葛颖	净资产	520,000	5.19
合计		-	10,020,000	100.00

3、2020年3月，鼎尚股份第一次增资

2020年3月30日，鼎尚电子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江苏鼎尚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议案》，同意公司增加注册资本298万元，增资完成后公司的注册资本变更至人民币1300万元整。本次增加的注册资本298万元由1名新股东海安鼎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认缴，其他原股东放弃优先认缴权。股东按照人民币1.2元/股的价格向公司缴纳本次增资款，本次增资的实际出资总额为人民币357.6万元，其中298万元作为公司的注册资本，其余59.6万元作为公司的资本公积。同意公司的股本由原来的1002万股变更为1300万股。

2020年3月26日，海安鼎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将出资款140万元通过银行转账的方式支付至公司账户；2020年3月27日，海安鼎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将出资款217.6万元通过银行转账的方式支付至公司账户。本次增资出资已到位，出资方式为货币出资。

2020年3月31日，南通市行政审批局出具了“(06005017)公司变更【2020】第03310006号”公司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葛建平	净资产	5,000,000	38.46
2	张秋红	净资产	4,000,000	30.77
3	郁兵	净资产	500,000	3.85
4	葛颖	净资产	520,000	4.00
5	海安鼎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货币	2,980,000	22.92
合计		-	13,000,000	100.00

公司本次增资价格为1.2元/股，是以鼎尚电子截至2019年10月31日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同时考虑宏观环境、公司所处行业、公司成长性、发展规划等多种因素，并与投资者鼎尚投资充分沟通最终确定此次价格，不存在显失公允以及以股份换取服务等经济利益的情形。

鼎尚投资成立日期为2020年3月24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20621MA2135GE8U。鼎尚投资的执行事务合伙人葛建平，同时其也是鼎尚电子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鼎尚投资仅对鼎尚电子进行投资，不经营其他业务。

鼎尚投资有19名合伙人，其股权结构及关联关系如下：

序号	合伙人	认缴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出资比例(%)	关联关系
1	葛颖	1,200,000	1,200,000	33.5570	鼎尚电子股东、实际控制人葛建平、张秋红之女
2	葛建平	559,200	559,200	15.6376	鼎尚电子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

3	张华	300,000	300,000	8.3893	鼎尚电子员工、实际控制人张秋红之弟
4	张丽	300,000	300,000	8.3893	实际控制人张秋红的外甥女
5	陈鸿智	300,000	300,000	8.3893	实际控制人张秋红的表弟
6	刘汝平	199,200	199,200	5.5705	鼎尚电子董事、员工
7	郁兵	150,000	150,000	4.1946	鼎尚电子股东、员工
8	王春	144,000	144,000	4.0268	鼎尚电子董事、员工
9	严小勇	80,400	80,400	2.2483	鼎尚电子监事、员工
10	浦红兵	50,400	50,400	1.4094	鼎尚电子监事、员工
11	曾金文	50,400	50,400	1.4094	鼎尚电子监事、员工
12	邢军委	50,400	50,400	1.4094	鼎尚电子董事、董事会秘书
13	周彣飞	48,000	48,000	1.3423	鼎尚电子员工
14	唐磊	30,000	30,000	0.8389	鼎尚电子员工
15	陈年珠	30,000	30,000	0.8389	鼎尚电子员工
16	蔡永春	24,000	24,000	0.6711	鼎尚电子员工、董事刘汝平的配偶
17	李文峰	24,000	24,000	0.6711	鼎尚电子员工
18	赵志兰	18,000	18,000	0.5034	鼎尚电子员工
19	朱扣红	18,000	18,000	0.5034	鼎尚电子员工
合计		3,576,000	3,576,000	100.0000	-

鼎尚投资合伙人中葛颖、张丽、陈鸿智不是公司员工，其余合伙人为公司员工，鼎尚投资不是员工持股平台。同时，公司增资价格是以鼎尚电子截至 2019 年 10 月 31 日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同时考虑宏观环境、公司所处行业、公司成长性、发展规划等多种因素，并经双方充分沟通最终确定此次价格，不存在显失公允以及以股份换取服务等经济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股份支付情况。

综上所述，公司历次股权变更均经过了内部决策程序，公司的股权结构明晰，公司现有股份不存在权属争议，符合“股权明晰”的挂牌条件。

（二）批复文件

适用 不适用

（三）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区域股权市场挂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非货币资产出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公司历史沿革中是否存在出资瑕疵	否
公司历史沿革中是否存在代持	否
公司是否存在最近 36 个月内未经法定机关核准，擅自公开或者变相公开发行过证券	否
公司是否存在分立、合并事项	否

具体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序号	姓名	职务	任期开始时间	任期结束时间	国家或地区	境外居留权	性别	出生年月	学历	职称
1	葛建平	董事长、总经理	2019年12月26日	2022年12月25日	中国	无	男	1962年10月	专科	助理经济师
2	蒋云霞	董事、财务负责人	2019年12月26日	2022年12月25日	中国	无	女	1961年5月	专科	高级会计师
3	邢军委	董事、董事会秘书	2019年12月26日	2022年12月25日	中国	无	女	1990年7月	初中	-
4	王春	董事	2019年12月26日	2022年12月25日	中国	无	男	1982年5月	初中	-
5	刘汝平	董事	2019年12月26日	2022年12月25日	中国	无	男	1977年6月	高中	-
6	浦红兵	监事会主席	2019年12月26日	2022年12月25日	中国	无	男	1981年11月	中专	-
7	曾金文	监事	2019年12月26日	2022年12月25日	中国	无	男	1991年6月	初中	-
8	严小勇	职工代表监事	2019年12月26日	2022年12月25日	中国	无	男	1991年10月	专科	-

续:

序号	姓名	职业经历
1	葛建平	男, 中国国籍, 无境外居留权, 1962年10月出生, 专科学历。1986年6月毕业于南京大学经济管理专业; 1980年10月至1990年9月, 任南通市纺织实验厂员工; 1990年10月至1999年8月, 任南通市仪表塑料厂员工; 1999年9月至2019年11月, 任南通市泰达热缩材料厂厂长; 2006年2月至2019年11月, 任南通市弘泰环保塑胶有限公司监事; 2014年7月至今, 任江苏芯锐传感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2013年2月至2019年11月, 任南通鼎尚电子材料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2019年12月至今, 任江苏鼎尚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长、总经理, 任期三年。2020年3月至今, 任海安鼎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
2	蒋云霞	女, 中国国籍, 无境外居留权, 1961年5月出生, 专科学历。1986年7月毕业于江苏广播电视台大学工业统计专业; 1979年9月至2016年5月, 任江苏大生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科员; 2016年6月至2019年12月, 任南通鼎尚电子材料有限公司会计; 2019年12月至今, 任江苏鼎尚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财务总监, 任期三年。
3	邢军委	女, 中国国籍, 无境外居留权, 1990年7月出生, 初中学历, 2005年7月毕业于睢宁县高集中学; 2005年7月至2013年3月, 从事自由职业; 2013年4月至2019年12月, 任南通鼎尚电子材料有限公司会计; 2019年12月至今, 任江苏鼎尚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董事会秘书, 任期三年。
4	王春	男, 中国国籍, 无境外居留权, 1982年5月出生, 初中学历。1998年6月毕业于曹庙中学; 1998年7月至2005年12月, 从事自由职业; 2006年1月至2013年12月, 任南通市弘泰环保塑胶有限公司生产部员工; 2014年1月至2019年12月, 任南通鼎尚电子材料有限公司生产部副主任; 2019年12月至今, 任江苏鼎尚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生产部副主任、第一届董事会董事, 任期三年。
5	刘汝平	男, 中国国籍, 无境外居留权, 1977年6月出生, 高中学历。1996年7月毕业于湖北省罗田县三里畈高级中学; 1996年8月至1999年9月, 从事自由职业; 1999年10月至2005年6月, 任松立电子工业(惠东)有限公司生产部主管; 2005年7月至2010年9月, 任深圳市宝安区大浪华瑞塑胶经营部员工; 2010年10月至2013年12月, 任南通市弘泰环保塑胶有限公司员工; 2014年1月至2019年

		12月,任南通鼎尚电子材料有限公司生产部副主任;2019年12月至今,任江苏鼎尚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生产部副主任、第一届监事会董事,任期三年。
6	浦红兵	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81年11月出生,中专学历。2000年7月毕业于松滋市中等商业学校企业管理与文秘专业;2000年7月至2002年7月,从事自由职业;2002年7月至2005年4月,任宝安区公明楼村华达五金电镀厂作业员;2005年5月至2009年10月,任云林塑胶(深圳)有限公司作业员;2009年11月至2012年12月,从事自由职业;2012年12月至2019年12月,任南通市弘泰环保塑胶有限公司印刷部主任;2019年12月至今,任江苏鼎尚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生产部副主任、第一届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
7	曾金文	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91年6月出生,初中学历。2005年6月毕业于华西中学;2005年7月至2010年3月,从事自由职业;2010年4月至2012年12月,任南通市弘泰环保塑胶有限公司员工;2013年2月至2014年6月,任景旺电子科技(龙川)有限公司技术员;2014年6月至2019年12月,任南通鼎尚电子材料有限公司生产部员工;2019年12月至今,任江苏鼎尚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生产部员工、第一届监事会监事,任期三年。
8	严小勇	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91年10月出生,专科学历,2008年5月毕业于无锡市园林技工学院;2008年6月至2009年4月,从事自由职业;2009年5月至2009年12月,任索尼电子有限公司员工;2010年1月至2013年12月,任南通市弘泰环保塑胶有限公司员工;2014年1月至2019年12月,任南通鼎尚电子材料有限公司生产部员工;2019年12月至今,任江苏鼎尚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生产部员工、第一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任期三年。

六、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项目	2020年3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2,758.45	2,544.41	2,426.77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538.80	1,081.53	944.98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538.80	1,081.53	944.98
每股净资产(元)	1.18	1.08	0.9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18	1.08	0.94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4.22	57.49	61.06
流动比率(倍)	1.10	0.78	0.77
速动比率(倍)	1.00	0.69	0.67
项目	2020年1月—3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337.42	1,881.22	1,957.35
净利润(万元)	99.67	136.54	55.95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99.67	136.54	55.9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29.65	32.92	46.12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29.65	32.92	46.12
毛利率(%)	23.88	22.90	19.72
加权净资产收益率(%)	8.81	13.48	6.1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2.62	3.25	5.0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0	0.14	0.0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0	0.14	0.06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0.40	2.15	2.36
存货周转率(次)	2.12	11.17	12.1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123.23	61.59	-7.70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12	0.06	-0.01

注：计算公式

毛利率=（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主营业务收入*100%

净资产收益率=P/（E0+NP÷2+Ei×Mi÷M0-Ej×Mj÷M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P-非经常性损益）/（E0+NP÷2+Ei×Mi÷M0-Ej×Mj÷M0）

其中：P 为报告期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利润；NP 为报告期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0 为期初净资产；E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净资产；E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净资产；M0 为报告期月份数；Mi 为新增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j 为减少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应收账款周转率=主营业务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存货周转率=主营业务成本/存货平均余额

每股净资产=期末净资产/期末股本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期末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期末股本

母公司资产负债率=（母公司负债总额/母公司资产总额）×100%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股本

八、 公司债券发行及偿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 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一） 主办券商

机构名称	开源证券
法定代表人	李刚
住所	西安市高新区锦业路 1 号都市之门 B 座 5 层
联系电话	029-88365835
传真	029-88365835
项目负责人	黄金华
项目组成员	于瑞钦、翟天舒

（二） 律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	江苏锦润律师事务所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王华
住所	江苏省海安市黄海大道东 58 号 55 幢
联系电话	0513-88815919
传真	无
经办律师	徐天舒、张小杰

（三） 会计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姚庚春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 号 22 层 A24
联系电话	0311-85929189
传真	010-52805613
经办注册会计师	刘永、李铁庆

（四） 资产评估机构

适用 不适用

机构名称	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赵向阳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裕民路 18 号 23 层 2507 室
联系电话	010-51667811
传真	010-82253743

经办注册评估师

王化龙、张士欣

(五) 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机构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戴文桂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联系电话	4008058058
传真	010-50939716

(六) 证券交易场所

机构名称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谢庚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联系电话	010-63889512
传真	010-63889514

(七) 做市商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 主要业务及产品

(一) 主营业务

主营业务-PET	PET 热缩套管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主营业务-PVC	PVC 热缩套管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公司主要从事 PVC、PET 热缩套管的研发、生产和销售，致力于为客户提供质量稳定、性价比高的产品。公司已建立一支专业的技术研发团队并拥有行业经验丰富的业务团队，目前，公司拥有发明专利 2 项，实用新型专利 11 项，产品使用先进的自动化生产线，结合公司技术人员的专业和生产经验，确保产品品质、提高生产效率，并通过把握客户需求，优化产品生产工艺及功能，使产品能够最大程度地满足客户使用体验和个性化需求。

公司主要产品“PVC 热缩套管”，“PET 热缩套管”产品广泛应用于铝电解电容器，充电电池及电池组的包装，电感标识及接插件端子绝缘包覆等。近年公司的目标客户群逐步由内资企业为主向台系日系企业扩散，从而扩大市场占有率，随着新增产能进一步释放，公司将进一步扩大市场占有率。随着新能源技术的发展，国内新能源电池产业迎来井喷式发展，作为包覆标识的必要材料，PET 热缩套管行业同步大幅增长，公司拥有深厚的技术储备及人才储备，正在积极布局切入这块市场。

公司自设立以来，始终紧密围绕国家发展战略及相关产业政策，在热缩套管领域取得了良好的成绩，也给公司今后突破其它产品积累了宝贵的经验。未来公司将进一步紧密贴合国家新材料发展战略及产业政策，整合现有积累的各种技术平台和客户优势，满足国内战略新兴产业快速发展对热缩套管及相关产品的需求。

2020 年 1-3 月份、2019 年度及 2018 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3,374,204.25 元、18,812,174.83 元、19,573,543.55 元，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重均为 100.00%，公司主营业务明确。公司自设立以来，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业务结构较为稳定。

公司位于江苏省南通市，截至 2020 年 8 月 4 日，南通市新冠肺炎的确诊病例累计 40 例，累计治愈 40 例。根据中国政府网和国家卫生健康委提供的全国各县区疫情风险等级，属于低风险地区。公司属于制造业，主营业务为 PVC、PET 热缩套管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自 2020 年 2 月 13 日开始全面复工，公司停工时间较短，公司生产经营目前正常开展。因此，虽然公司生产受到了疫情一定的影响，但影响程度处于可承受范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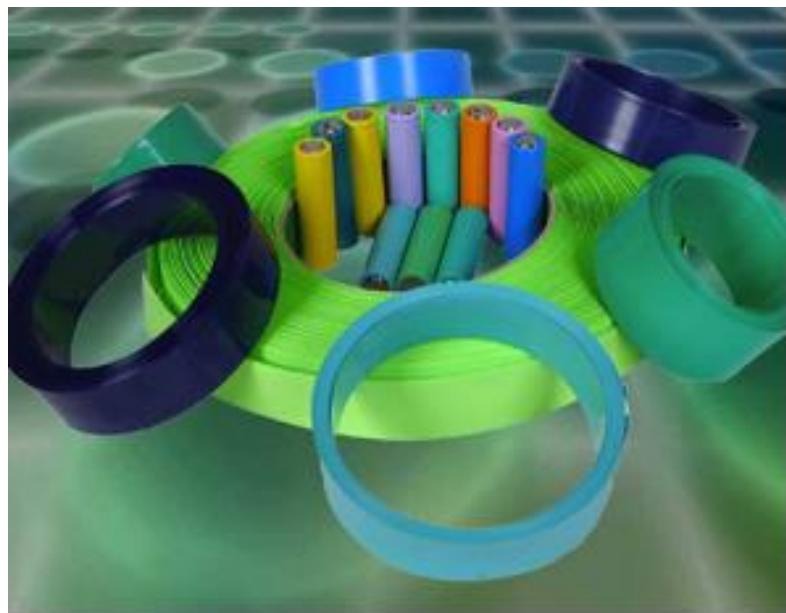
公司材料采购方面：由于公司按惯例在春节放假前对原材料做了一定储备，公司生产所需的主要原材料 PET 材料、改性聚酯、改性剂、聚氯乙烯、聚酯切片、PTT、稳定剂等，供应商主要为国内相关制造企业，原材料市场供应充足，市场竞争充分。公司在原材料采购上不存在障碍，在供应商选择上转换成本较低。目前公司原材料采购已基本恢复正常，不存在原材料供应不足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的情况。

公司销售方面：受疫情影响，公司在 2020 年 1-3 月的销售金额合计为 337.42 万元，相对去年同期的 407.72 万元，下降幅度为 17.24%。下游客户因疫情情况不同程度地延迟了开工时间，故对部分客户原定于今年 2 月交货的订单，公司在与客户沟通后进行了合理顺延。但未出现取消订单的情况，公司产品市场需求未发生变化。

（二）主要产品或服务

公司主要产品为 PET 热缩套管、PVC 热缩套管，主要产品介绍如下：

1、PET 热缩套管



PET 热缩套管是公司开发的新型环保产品，不含溴化物(PBB-多溴联苯、PBDE-多溴联苯醚)；铅(Pb)、镉(Cd)、汞(Hg)、六价铬(Cr6+)含量符合 RoHS 指令。是 PVC 热缩套管的优良替代品，广泛用于铝电解电容器、电池、电感等电子元件、化工、食品的瓶口封装及灯管的防护等。

PET 又叫聚酯树脂，外观是呈现透明。PET 材质有较高的拉伸强度、刚度和硬度。PET 长期使用的温度可达 120 度，吸水性好，具有良好的化学稳定性和电绝缘性。PET 热缩管从耐热性、电绝缘性能、机械性能上都大大超过 PVC 热缩套管，更重要的是 PET 热收缩套管具有无毒性，易于回收，对人体和环境不会产生毒害影响，更符合环保要求。

拉伸强度： $5.0 \times 10^7 \sim 10.0 \times 10^7 \text{ N/m}^2$ ；

断裂伸长率：50%~350%；

熔点：>220°C；

吸水率：<2.0%；

绝缘破坏强度：>10KV/m；

表面抵抗率：> $10^9 \Omega$ ；

体积抵抗率: $>10^{14}\Omega\cdot\text{cm}$ 。

2、PVC 热缩套管



公司所生产 PVC 热缩套管由 PVC (聚氯乙烯) 树脂粉, 配以颜料、塑料增塑剂等辅料, 经高速捏合、挤出、正压扩张、冷却而成型, 它利用的是塑料的“记忆还原”效应, 达到加热收缩的效果。PVC 热缩套管具有环保 (符合欧盟 RoHs 指令) 、绝缘的特点, 广泛应用于电解电容器、电感等电子产品和各种电池、灯饰、线束、母排的绝缘外包覆, 对产品能起到防潮、绝缘、美观的效果。并可用于伸缩杆、浴帘杆, 五金家具等铁管的外包塑, 替代喷涂, 提高生产效率, 使生产综合成本降低, 减少环境污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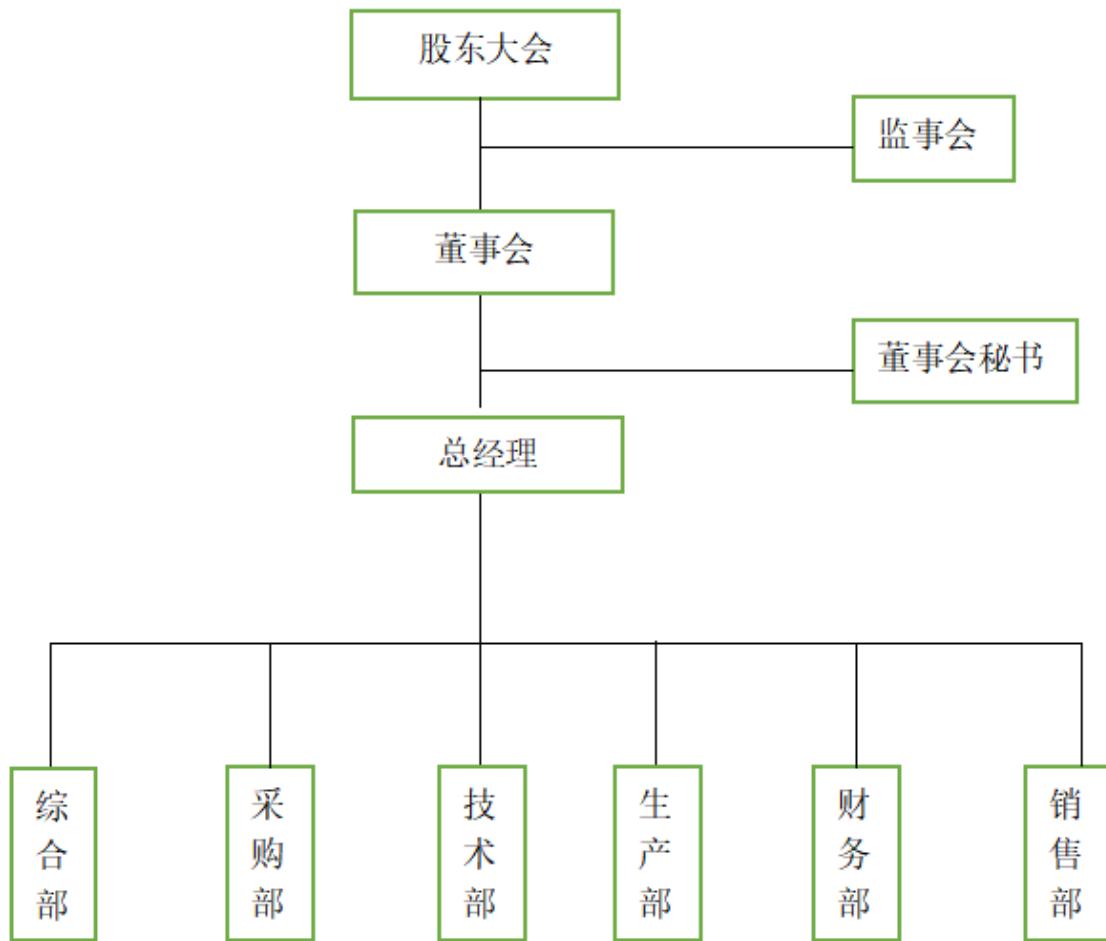
电性能: 体积电阻系数 $10^{15}/\text{cm}^3$;

机械性能: 拉伸强度不小于 $40\text{Mpa}/\text{cm}$; 直角撕裂强度不小于 $75\text{KN}/\text{m}$;

耐热性能: 热恒温箱中 $105^\circ\text{C} \times 1000$ 小时无开裂。

二、 内部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一) 内部组织结构



各部门职责如下：

部门	部门职责
综合部	<p>(1) 根据公司年度计划编制人力资源需求计划，并组织贯彻执行；</p> <p>(2) 负责新招聘人员的考核、录用和内部员工的合理调配，员工异动手续的办理及员工培训管理；</p> <p>(3) 负责薪酬制度的建立、执行、修改工作；</p> <p>(4) 负责公司年度培训计划的组织制定，并贯彻落实；</p> <p>(5) 负责人事资料、档案的建立、保管及人事动态管理，以及对应的教育培训规划、统筹、推动、考核管理；</p> <p>(6) 负责公司员工绩效考核的汇总及工资的核算；</p> <p>(7) 人员年度绩效考评汇总工作；</p> <p>(8) 负责公司员工管理制度的制定及奖惩工作；</p> <p>(9) 负责员工医疗、劳动等社保及福利的管理；</p> <p>(10) 负责处理在公司内外出现的员工突发事故；</p> <p>(11) 负责公司车辆使用、会议管理；</p> <p>(12) 负责公司保安的管理和安保工作以及食堂、宿舍管理等其他后勤保障工作；</p> <p>(13) 负责公司的网络系统的维护，电脑病毒的防止，各项新的网络技术的建设、</p>

	<p>应用和推广，包括组织相应的培训以及公司办公电脑设备的维护与维修、各类故障的排除；</p> <p>（14）负责控制食堂用餐标准、菜单计划和食堂核算工作，既符合公司要求又保障员工权益；</p> <p>（15）确保为员工提供宽敞明亮、整洁卫生的就餐环境和美味可口的工作餐，做到饭菜经常翻新，口味大众化，努力提高员工就餐的满意度；</p> <p>（16）负责做好厂区管理工作，加强卫生检查和安保工作；</p> <p>（17）保质保量完成领导安排的其他工作。</p>
采购部	<p>（1）负责制定采购计划，按计划执行原材料的采购，并随时了解供方厂商质量及交期、价格，随时控制进货成本；</p> <p>（2）负责对供方的日常管理，建立和更新合格供方名录，验证供方的能力符合公司要求；</p> <p>（3）供方开发、评估和监测管理系统的建立和维护；</p> <p>（4）不断开发新供方以确保优质物料的供应；</p> <p>（5）协助管理者代表建立质量管理体系并识别本部门的关键过程活动，采取措施不断提升本部门的业绩；</p> <p>（6）采取措施或制定计划，确保供方按交期准时交货；</p> <p>（7）做好供方与财务部门请款之沟通，避免延期请款，影响商誉；</p> <p>（8）与供方信息沟通；</p> <p>（9）负责不合格材料与呆滞物料处理；</p> <p>（10）负责供应商改善措施的传递和监督落实；</p> <p>（11）负责生产车间、办公室使用材料的配送；</p> <p>（12）负责公司内部材料使用控制与计划准确性的监督。</p>
生产部	<p>（1）部门内的工作负荷与评估，做好本部门人员的管理，负责劳动纪律的制定、执行与持续改进；</p> <p>（2）部门内生产效率、成本率、材料损耗率、良品率的目标达成与检讨；</p> <p>（3）有关生产事务的规划拟订及实施；</p> <p>（4）产品保护应变计划的执行(例如：停水、停电……)；</p> <p>（5）生产中做好进度控制与及时的调整；</p> <p>（6）清楚定义或标示各种材料/产品的状态；</p> <p>（7）协助新产品的试产；</p> <p>（8）负责产品的包装、不同检验状态产品的分区摆放，对产品加以相应的标志，选择和使用适当的搬运工具和方法；</p> <p>（9）负责生产设备的维护保养和生产环境的管理；</p> <p>（10）生产安全事故的防范及人员安全生产保障；</p> <p>（11）负责按仓储制度文件要求对相关物料进行收、发物料及对应的贮存和标识控制；</p> <p>（12）按照材料采购计划与生产计划进行材料的收发、保管；</p> <p>（13）对企业各类物资进行出、入库的数量清点、单据核对、每日记录。参与财务部门定期组织的盘点对账工作并向财务部门提交库存盘点数据及月度报表；</p> <p>（14）负责各类物资的装卸、搬运、出入库及库内搬移作业、产品的储存、防护。合理规划存放区域，规范各类物资的摆放规则、位置，最大化利用仓容及资源，定期对库存物资进行盘点，做到帐、物、卡三者相符；</p>

	<p>(5) 负责确保仓库存储设施符合要求，做好库内温湿度、通风等工作，并做记录；</p> <p>(6) 负责现场的物资及仓库的安全防火、防盗工作，杜绝安全隐患。</p>
财务部	<p>(1) 制订公司各项财务规章制度，并安排实施；</p> <p>(2) 审核会计报表，财务报告；</p> <p>(3) 负责组织公司的财务分析工作；</p> <p>(4) 审核公司各项财务收支，货币资金结算事项；</p> <p>(5) 负责公司各项费用核算及管理；</p> <p>(6) 组织公司成本核算及管理；</p> <p>(7) 制定、维护、改进公司财务管理程序和政策，制定年度、季度财务计划；</p> <p>(8) 负责编制及组织实施财务预算报告，月、季、年度财务报告；</p> <p>(9) 负责资金、资产的管理工作；</p> <p>(10) 完成上级交代的其他事务性工作。</p>
技术部	<p>(1) 负责对客户要求进行初步评审和确认，包括客户提供的技术资料，并为其保密；</p> <p>(2) 负责制定新产品开发计划，组织开展新产品开发工作，并对新产品项目技术进行可行性分析；</p> <p>(3) 负责与客户进行技术上的沟通；</p> <p>(4) 负责新材料的确认，变更材料的试制，组织开发评审和验证；</p> <p>(5) 负责生产线的生产效率提升；</p> <p>(6) 负责员工的作业动作分析；</p> <p>(7) 测定生产线作业标准工时；</p> <p>(8) 负责对产线上作业员的操作技能培训；</p> <p>(9) 负责对生产线上出现的品质异常进行分析，制定改善对策并验证改善对策是否有效；</p> <p>(10) 对现有产品在设计上进行研究和改良；</p> <p>(11) 新产品的包装设计；</p> <p>(12) 负责本部门人员业务培训和技能培训，开展职业道德、外事纪律、法规观念的教育；</p> <p>(13) 根据企业的经营方针和各项工作标准制定企业的质量管理计划和开展质量活动方案，并组织实施；</p> <p>(14) 收集、整理、分析、调研、储存、反馈、传递质检信息，并确保信息的真实性，切合实际地提出合理化建议和处理措施；</p> <p>(15) 负责制定质量管理的考核标准和考核表格并组织实施；</p> <p>(16) 负责组织建立企业的质量管理体系，健全质量管理网络，开展系列质量管理活动，使企业的质量管理日趋完善，达到经常化、标准化；</p> <p>(17) 在检查过程中，如遇重大问题，有责任报总经理，确保企业出售的产品保质保量，维护企业的信誉和客户利益；</p> <p>(18) 负责到生产现场开展经常的、不同形式的检查、监督、考核、调研工作，及时纠正企业在质量管理中存在的问题。有权监督各部门执行生产、操作规程、规范；建议制止不符合质量要求的产品销售给客户；</p> <p>(19) 督促本部门员工做好质检设备的维护、保管、卫生、安全，确保设施、设备整洁；</p> <p>(20) 对公司生产部、行政人事部的卫生工作实施监督管理。</p>

销售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协调有关部门处理产销、交运和交付等事项; (2) 产品出货计划的制定及相关部门的传递; (3) 接收客户合同、订单，并订单信息通知计划物控部门进行生产评审; (4) 客户投诉、抱怨及退货情况的处理与反馈; (5) 客户满意度调查的实施及评估，并向公司管理层报告; (6) 客户帐目的处理及控制; (7) 与客户沟通，收集相关信息，并在公司内部的传达; (8) 负责新客户的开发，老客户新产品的开发; (9) 负责客户新产品检测结果的跟踪; (10) 其它有关业务之相关事项。
-----	--

(二) 主要业务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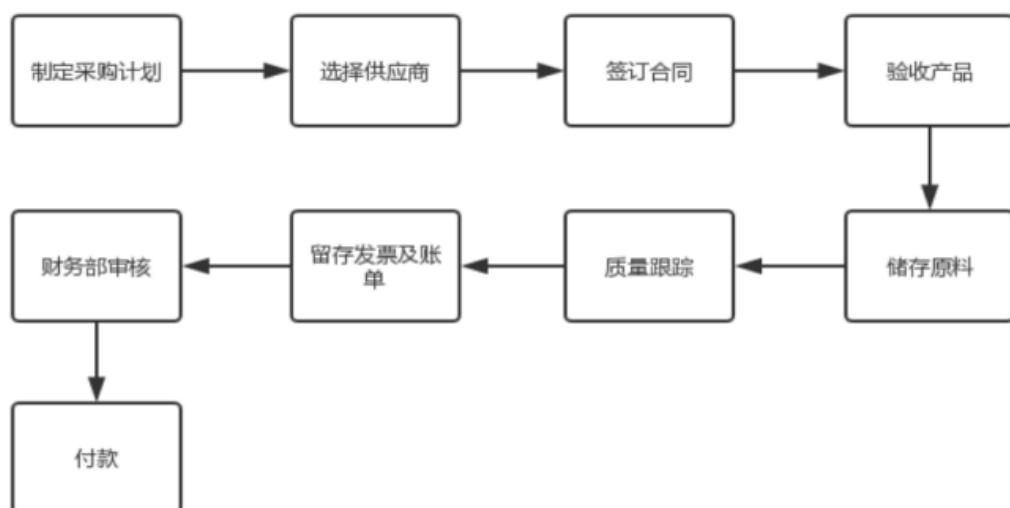
1、流程图

(1) 采购流程

当生产部收到新的生产任务时，会根据用料情况，提交采购申请。分管采购的部门领导审核后，交采购经办人员向合格供应商询价、议价，与供应商确定采购价格、数量、规格、交货期、技术质量验收要求后，交总经理审批采购合同，采购合同签订后，采购人员、质检部、仓库负责催促供应商按期交货，并验收货物入库。

在供应商的选择标准方面，公司建立了完善的供应链管理。公司的供应商必须在信誉、质量、价格、服务等方面都达到要求。公司对供应商有严格的评审程序，通过评审才能被认定为合格供应商。

具体采购流程及供应商评审流程如下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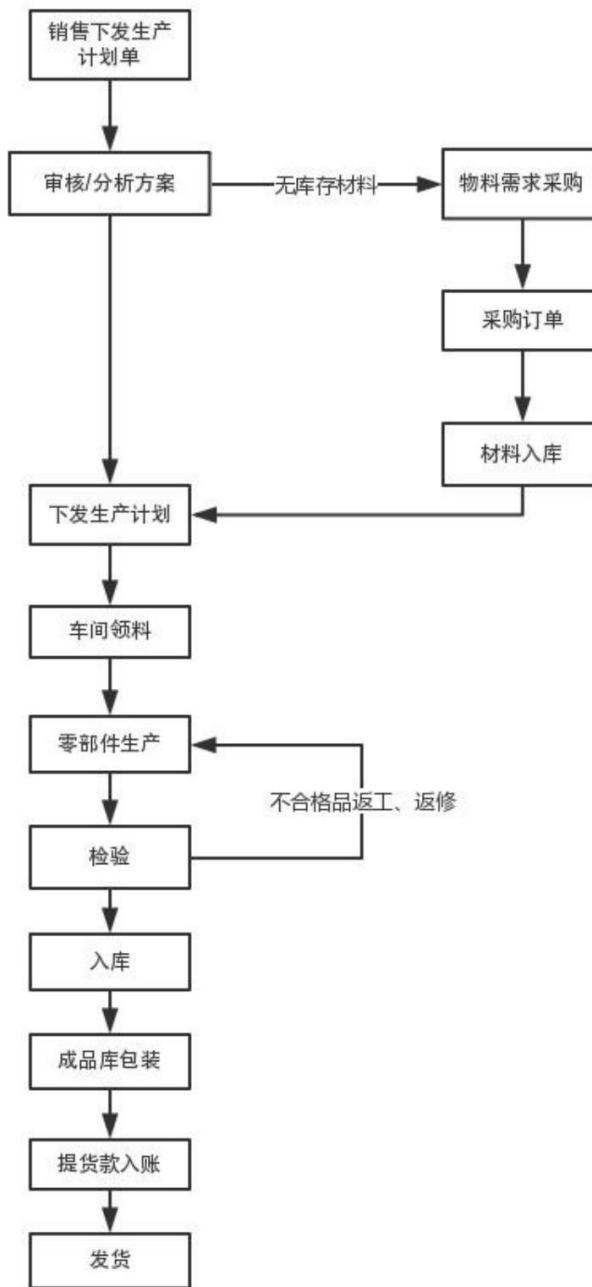


(2) 生产流程

公司依托自身的专利和技术自主进行PVC、PET热缩套管产品的研发及生产，对上游供应商提供的原材料进行加工生产，经质检合格后进行组装、检测、试验，完成最终的产品。

公司的生产模式主要是根据客户的合同订单安排生产，也存在公司根据对市场情况的综合判断先行生产后再进行销售的情况。

公司主要产品的生产流程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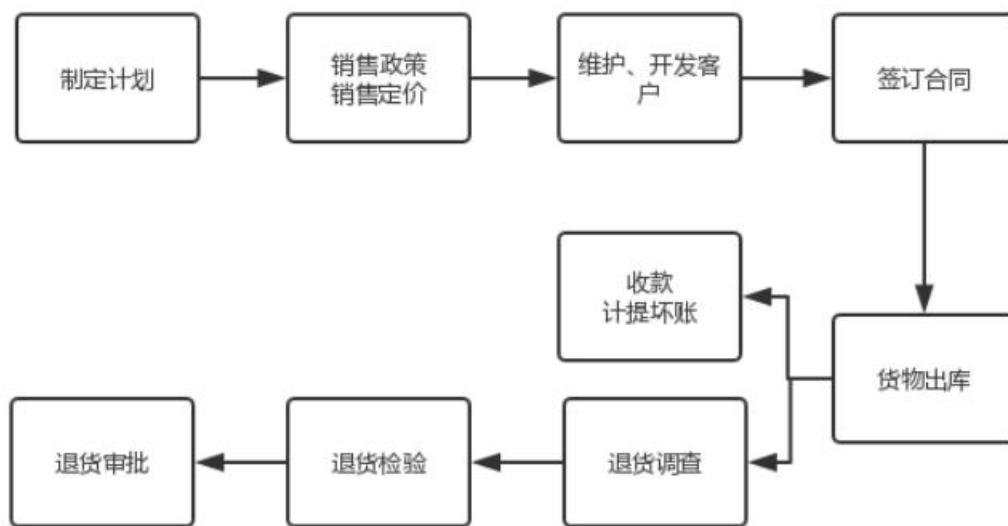
(3) 销售流程

公司通过对外宣传、老客户介绍等渠道开发客户，与客户洽谈确定购买需求后，根据客户需求由技术部、生产部进行工艺及成本的技术确认，确认可行后，销售部门进行报价及协商合约条款，包括数量、规格型号、技术质量标准、交货日期、运输及付款方式等；总经理审核销售合约后签订

合约，制作生产通知单，交生产部进行生产，产成品验收入库后，按合约要求出库发货，财务部门开具发票收款。

在此过程中公司会向客户提供产品样本并帮助客户选择推荐，在公司通过了对客户的审核并且与客户洽谈签订了相关的销售合同后，生产部随后进行原材料的采购和产品的生产，然后会将生产好的货物安排出库，通过初审后填写报价申请单与出库单交与财务负责人审核。客户签收后公司开票并根据合同约定的时间收款。

销售流程图如下：



(4) 研发流程

公司下设技术部，主要负责产品的研发、改进工作。公司技术人员经常到全国各地参加市场调研，根据客户对产品质量的反馈及要求确定开发技术质量目标、技术内容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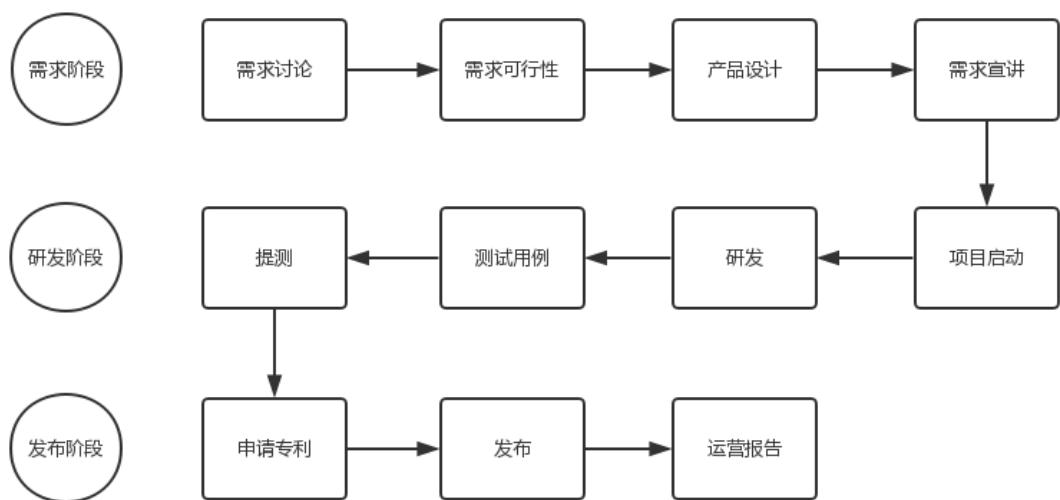
首先，行政人事部根据市场调研、生产部根据技术革新需要提出建议，技术部负责人审核、总经理批准立项后，将与新产品有关的技术资料转交技术部实施。技术部主任根据上述项目来源，确定项目负责人，制定研发设计,进入项目设计开发策划阶段。

随后，研发进入产品方案设计阶段。产品设计方案主要内容包括产品功能、性能要求，以及产品适用的法律、法规及国家强制性标准等。在设计输出阶段，由项目负责人对产品设计方案进行审核。

之后，研发工作进入样品试制及评审验证阶段。设计初稿完成后，由技术部负责组织相关部门或相关人员进行系统的、综合的评审，以发现和协调解决产品中的缺陷和不足。

最后，研发进入设计确认及试生产阶段。确认的目的是证明产品能够满足预期的使用要求。然后新产品可送交权威检测机构检测，并出具检测合格报告，即对研发成果予以确认。

研发流程图如下：



2、 外协或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三、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一) 主要技术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技术名称	技术特色	技术来源	技术应用情况	是否实现规模化生产
1	一种 PET 膜带生产装置	公司的 PET 膜带生产装置，包括混仓除湿装置、螺杆挤出装置、冷却加热循环装置、辊筒成型装置和膜带收集装置，所述混仓除湿装置依次连接所述螺杆挤出装置和辊筒成型装置，所述螺杆挤出装置与所述辊筒成型装置之间设有所述冷却加热循环装置，所述辊筒成型装置连接所述膜带收集装置。公司的 PET 膜带生产装置，结构简单，操作方便，生产率大大提升，自动化程度高，产品成品率高，且故障率低。	自主研发	正常	是
2	耐热 PVC	公司的耐热 PVC，由聚氯乙烯、增塑剂、填充剂、阻燃剂、抗氧剂、三羟甲基丙烷三甲基丙烯酸酯、热稳定剂采用科学的配比方式，该技术的耐热 PVC 不但具有良好的热稳定性，而且也具有良好的机械性能，在市场中具有较大的竞争力。	自主研发	正常	是

其他事项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二) 主要无形资产

1、专利

公司正在申请的专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专利申请号	专利名称	类型	公开(公告)日	状态	备注
1	2019104334589	热缩管生产补气机构	发明	2019 年 7 月 23 日	实质审查	

公司已取得的专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类型	授权日	申请人	所有权人	取得方式	备注
1	2017101022285	一种 PET 膜带生产装置	发明	2019 年 4 月 2 日	鼎尚有限	公司	原始取得	
2	2016102462540	耐热 PVC	发明	2017 年 8 月 25 日	鼎尚有限	公司	原始取得	
3	2019207385997	一种用于热缩管制造系统的自动卸盘机	实用新型	2020 年 5 月 8 日	公司	公司	原始取得	
4	2019207389150	一种热缩管自动给盘盘仓	实用新型	2020 年 5 月 8 日	公司	公司	原始取得	
5	2019207389127	一种热缩管绕带空带盘结构	实用新型	2020 年 5 月 8 日	公司	公司	原始取得	
6	2019207385978	一种用于热缩管制造系统的自动装盘机	实用新型	2020 年 4 月 21 日	公司	公司	原始取得	
7	2019207386059	一种用于热缩管制造系	实用	2020 年 3 月	公司	公司	原始	

		统的自动装盘卸盘机	新型	24 日			取得	
8	2019207484916	热缩管生产补气机构	实用新型	2020年3月20日	公司	公司	原始取得	
9	201720169632X	一种生产膜带的加热装置	实用新型	2017年10月20日	公司	公司	原始取得	
10	2017201696692	物料粒子混合除湿装置	实用新型	2017年9月19日	公司	公司	原始取得	
11	2017201432213	一种自动化 PVC 带成型装置	实用新型	2017年9月19日	公司	公司	原始取得	
12	2017201432232	一种利用率高 PVC 带成型装置	实用新型	2017年9月19日	公司	公司	原始取得	
13	2017201696654	一种螺杆挤出装置	实用新型	2017年9月19日	公司	公司	原始取得	

2、著作权

适用 不适用

3、商标权

适用 不适用

4、域名

适用 不适用

5、土地使用权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土地权证	性质	使用权人	面积(平米)	位置	取得时间-终止日期	取得方式	是否抵押	用途	备注
1	苏(2017)海安不动产权第008355号	国有建设用地	鼎尚有限	6,114	角斜镇周庄村8组118号	2017.7.5-2064.7.13	出让	是	工业	

2018年1月15日,鼎尚有限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安支行签订了《最高额抵押合同》(编号:2018中银最高抵字49546597301号),以房产、土地为公司自2018年1月15日至2023年1月14日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安支行签署的借款、保函、资金业务等合同项下实际发生的债权提供最高额抵押担保。担保的债权最高本金余额为13,409,700.00元。

6、软件产品

适用 不适用

7、账面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无形资产类别	原始金额(元)	账面价值(元)	使用情况	取得方式
1	土地使用权	1,060,000.00	938,100.00	正常	出让
	合计	1,060,000.00	938,100.00	-	-

8、报告期内研发投入情况

(1) 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研发项目	研发模式	2020年1月—3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增强阻燃 PET 热缩套管研究	自主研发		278,385.72	345,550.58
一种受热不起泡的热缩套管及其制备方法	自主研发	102,455.59	258,070.51	
其中: 资本化金额	—			
当期研发投入占收入的比重 (%)	—	3.04	2.85	1.77
合计	—	102,455.59	536,456.23	345,550.58

(2) 合作研发及外包研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9年1月10日, 公司与苏州大学签署《技术开发合同书》, 公司委托苏州大学开发“鼎尚电子热缩套管智能激光检测产线研发项目”, 技术目标为: 设计研发鼎尚电子热缩套管智能激光检测产线技术, 根据技术指标及相应标准设计满足生产要求的设备。项目预研成功后, 公司一次性购买, 研究开发经费及报酬总额为50万元。“鼎尚电子热缩套管智能激光检测产线研发项目”实施调试地点为苏州大学, 双方共同建立热缩套管检测线新产品的产学研合作基地。

9、其他事项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及其子公司取得的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资质名称	注册号	持有人	发证机关	发证日期	有效期
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0118Q32627R3S/5100	鼎尚有限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2018年3月26日	3年
2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	04234658	鼎尚电子	海安市商务局	2020年1月7日	长期
3	海关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备案	3206965840	鼎尚电子	南通海关	2020年1月7日	长期
是否具备经营业务所需的全部资质		是				
是否存在超越资质、经营范围的情况		否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已办理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 现持有编号为04234658的《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进出口企业代码为3200061873518, 最早备案日期为2015年1月20日, 最新备案日期为2020年1月7日。

2、公司已办理海关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备案手续，现持有南通海关于2020年1月7日出具的海关注册编码为3206965840的《海关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备案回执》，检验检疫备案号为3211300320，海关备案日期为2015年2月12日，有效期为长期。

(四) 特许经营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主要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总体情况

固定资产类别	账面原值(元)	累计折旧(元)	账面净值(元)	成新率(%)
房屋建筑物	10,218,847.72	908,052.38	9,310,795.34	91.11
机器设备	3,953,421.27	951,948.51	3,001,472.76	75.92
运输工具	143,750.15	136,024.31	7,725.84	5.37
办公家具及其他	90,358.00	77,329.76	13,028.24	14.42
电子设备	275,085.19	165,918.05	109,167.14	39.68
合计	14,681,462.33	2,239,273.01	12,442,189.32	84.75

2、主要生产设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设备名称	数量	资产原值(元)	累计折旧(元)	资产净值(元)	成新率(%)	是否闲置
PET 智能自动化设备	5	1,106,194.66	43,786.87	1,062,407.79	96.04	否
PVC 智能自动化设备	6	796,460.16	245,907.07	550,553.09	69.13	否
PET 智能自动化设备	2	442,477.88	91,076.70	351,401.18	79.42	否
PVC 智能自动化设备	3	398,230.08	119,800.88	278,429.20	69.92	否
配电设备	1	152,000.00	74,606.67	77,393.33	50.92	否
合计	-	2,895,362.78	575,178.19	2,320,184.59	80.13	-

3、房屋建筑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产权编号	地理位置	建筑面积(平米)	产权证取得日期	用途
1	苏(2017)海安县不动产权第008355号	角斜镇周庄村8组118号	9,117.25	2017年7月5日	工业

4、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承租方	出租方	地理位置	建筑面积(平米)	租赁期限	租赁用途
鼎尚电子	张勤华、张萍	濠西路179号财富商城464室	53.37	2019.12.1至2024.11.30	办公
深圳分公司	郁兵、戴明明	深圳市宝安区上川路32号弘雅花园16栋402	75.86	2020.3.26至2021.3.26	办公

1、鼎尚电子承租的濠西路 179 号财富商城 464 室由南通分公司使用，该处经营场所的所有权人为张勤华、张萍，已取得“南通房权证字第 71008247 号”房屋权属证书。

2、深圳分公司承租的经营场所所有权人为郁兵、戴明明，已取得“深房地字第 5000299862 号”房屋权属证书。

5、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六) 公司员工及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1、员工情况

(1) 按照年龄划分

年龄	人数	占比
50 岁以上	19	27.14
41-50 岁	11	15.72
31-40 岁	19	27.14
21-30 岁	19	27.14
21 岁以下	2	2.86
合计	70	100.00

(2) 按照学历划分

学历	人数	占比 (%)
博士	-	-
硕士	-	-
本科	1	1.43
专科及以下	69	98.57
合计	70	100.00

(3) 按照工作岗位划分

工作岗位	人数	占比 (%)
财务人员	5	7.14
销售人员	11	15.71
采购人员	2	2.86
生产人员	30	42.86
技术人员	10	14.29
行政人员	12	17.14
合计	70	100.00

2、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

序号	姓名	职务及任期	国家或地区	境外居留权	性别	年龄	学历	职称	研究成果（与公司业务相关）

1	葛建平	董事长、总经理	中国	无	男	58	专科	助理经济师	主导 PVC、PET 生产装置等专利技术的发明。
2	刘汝平	董事	中国	无	男	43	高中	无	无

续:

序号	姓名	职业经历
1	葛建平	男, 中国国籍, 无境外居留权, 1962 年 10 月出生, 专科学历。1986 年 6 月毕业于南京大学经济管理专业; 1980 年 10 月至 1990 年 9 月, 任南通市纺织实验厂员工; 1990 年 10 月至 1999 年 8 月, 任南通市仪表塑料厂员工; 1999 年 9 月至 2019 年 11 月, 任南通市泰达热缩材料厂厂长; 2006 年 2 月至 2019 年 11 月, 任南通市弘泰环保塑胶有限公司监事; 2014 年 7 月至今, 任江苏芯锐传感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2013 年 2 月至 2019 年 11 月, 任南通鼎尚电子材料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2019 年 12 月至今, 任江苏鼎尚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长、总经理, 任期三年。2020 年 3 月至今, 任海安鼎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
2	刘汝平	男, 中国国籍, 无境外居留权, 1977 年 6 月出生, 高中学历。1996 年 7 月毕业于湖北省罗田县三里畈高级中学; 1996 年 8 月至 1999 年 9 月, 从事自由职业; 1999 年 10 月至 2005 年 6 月, 任松立电子工业(惠东)有限公司生产部主管; 2005 年 7 月至 2010 年 9 月, 任深圳市宝安区大浪华瑞塑胶经营部员工; 2010 年 10 月至 2013 年 12 月, 任南通市弘泰环保塑胶有限公司员工; 2014 年 1 月至 2019 年 12 月, 任南通鼎尚电子材料有限公司生产部副主任; 2019 年 12 月至今, 任江苏鼎尚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生产部副主任、第一届董事会董事, 任期三年。

(2) 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核心技术人员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职务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葛建平	董事长、总经理	5,000,000	38.46
	合计	5,000,000	38.46

(4)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①社保及公积金缴纳情况

截至 2020 年 5 月 31 日, 公司及分公司共有员工 70 名, 均与公司签署了劳动合同或退休返聘协议。公司为 32 名员工缴纳了工伤保险、养老保险、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和失业保险; 25 名员工已参加新型农村合作医疗、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 12 名员工为退休返聘人员, 无需缴纳社保; 1 名员工为试用期, 次月转正后公司已为其缴纳社保。

截至 2020 年 5 月 31 日, 公司为 23 名员工缴纳了住房公积金; 12 名员工为退休返聘人员, 无需缴纳住房公积金; 35 名员工已有固定住宅, 放弃缴纳住房公积金, 且已签署自愿放弃缴纳住房公积金的声明, 并愿意承担相应责任。公司农村户籍员工较多, 在农村拥有住房, 无在公司当地购房

的意向与计划，因此缴纳公积金的积极性较低。

为充分保证公司员工权益，在未来条件成熟时，公司将逐步规范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的缴纳行为，实现全体员工缴纳社会保险，并逐步提高住房公积金的缴纳比例，在此期间，公司将充分保障公司员工的权益。

公司实际控制人葛建平、张秋红承诺：“若本公司因为员工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不符合规定而承担任何滞纳金、罚款或损失，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承诺承担相关连带责任，为本公司补缴各项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承担任何滞纳金、罚款等一切可能给本公司造成的损失。”

2020年4月14日，海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出具了证明：“江苏鼎尚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自2018年1月1日至本证明出具之日止，认真遵循国家有关劳动和社会保障法律法规和相关规定，严格按照劳动法律法规依法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并按规定为员工缴纳包括养老、医疗、失业、工伤、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障内容，目前该公司未因违反相关法律、法规或规定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也不存在因涉嫌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而被本局立案调查的情形。”

2020年6月4日，南通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海安管理部出具了证明：“江苏鼎尚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能够自觉遵守住房公积金管理的法律、法规，按时缴纳住房公积金，不存在被我单位处罚的情况，也不存在因涉嫌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而被我部门立案调查的情形。”

②关于竞业禁止

公司所有董监高、核心技术人员出具了关于竞业禁止的书面声明承诺，承诺内容如下：“1、本人不存在违反竞业禁止、竞业限制的法律规定或与原单位约定的情形，不存在与有关上述竞业禁止/竞业限制事项的纠纷或潜在纠纷。2、本人不存在与原任职单位知识产权、商业秘密方面的侵权纠纷或潜在纠纷。3、如因上述原因导致公司损失的，由本人承担。4、本承诺书自签字之日起生效并不可撤销，并在股份公司存续且依照中国证监会或股转公司相关规定本人被认定为股份公司关联人期间内有效。”

（七）劳务分包、劳务外包、劳务派遣情况劳动用工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合法合规/不适用
是否存在劳务分包	否	不适用
是否存在劳务外包	否	不适用
是否存在劳务派遣	否	不适用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八）其他体现所属行业或业态特征的资源要素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情况

（一）收入构成情况

1、按业务类型或产品种类划分

单位：元

产品或业务	2020年1月—3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PVC	1,251,431.69	37.09	9,047,291.60	48.09	11,451,856.91	58.51
PET	2,122,772.56	62.91	9,764,883.23	51.91	8,121,686.64	41.49
合计	3,374,204.25	100.00	18,812,174.83	100.00	19,573,543.55	100.00

2、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各期间 PET、PVC 产能、产量情况如下：

单位：KG

项目	2020年1-3月份		2019年度		2018年度	
	当期产量	设计产能	当期产量	设计产能	当期产量	设计产能
PVC	107,314.64		436,767.88		554,433.64	
PET	90,004.17	800,000.00	241,389.64	800,000.00	230,513.99	800,000.00
合计	197,318.81	800,000.00	678,157.52	800,000.00	784,947.63	800,000.00

当期产量为公司当期销售量与期末库存合计数，公司生产设备设计产能为年产电子元器件800吨，即PVC热缩套管、PET热缩套管合计产能为800,000.00KG。

公司2019年度合计产量较2018年度有所下降主要原因为，公司2019年度主要向市场推广销售附加值更高的PET热缩套管，同时公司提高了PET热缩套管的销售价格，市场及公司客户对公司PET热缩套管的接受度不及预期，导致公司2019年度PET热缩套管的产量未明显增长。同时，PVC热缩套管的产销量同比均有所下降，致使2019年度合计产量较2018年度有所下降。

(二) 产品或服务的主要消费群体

公司主要从事 PVC、PET 热缩套管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的主要客户群体为国内大中型电容器、电池、电感、电线端子的生产厂商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均未在前五大客户中占有权益。

1、报告期内前五名客户情况

2020年1月—3月前五名销售客户情况

单位：元

业务类别					
序号	客户名称	是否关联方	销售内容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1	南通新三能电子有限公司	否	PVC、PET	490,801.43	14.55
2	南通三喜电子有限公司	否	PVC、PET	287,574.61	8.52
3	深圳市兴佳维诚电子有限公司	否	PVC、PET	253,778.10	7.52
4	江苏永立电子有限公司	否	PVC、PET	212,227.02	6.29
5	东莞市创慧电子有限公司	否	PVC、PET	149,864.13	4.44
合计		-	-	1,394,245.29	41.32

2019 年度前五名销售客户情况

单位：元

业务类别		是否关联方	销售内容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序号	客户名称				
1	南通新三能电子有限公司	否	PVC、PET	2,165,961.00	11.51
2	江西佳维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否	PVC、PET	1,602,395.87	8.52
3	南通三喜电子有限公司	否	PVC、PET	1,446,211.27	7.69
4	深圳康诚达电子有限公司	否	PVC、PET	897,353.13	4.77
5	江苏泗阳欣宏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否	PVC、PET	710,779.88	3.78
合计		-	-	6,822,701.15	36.27

2018 年度前五名销售客户情况

单位：元

业务类别		是否关联方	销售内容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序号	客户名称				
1	江西佳维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否	PVC、PET	2,213,437.50	11.31
	深圳市兴佳维诚电子有限公司	否	PVC、PET	574,380.17	2.93
2	南通新三能电子有限公司	否	PVC、PET	1,908,597.58	9.75
3	南通三喜电子有限公司	否	PVC、PET	1,346,510.82	6.88
4	深圳市众之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否	PVC、PET	978,425.66	5.00
5	深圳康诚达电子有限公司	否	PVC、PET	973,080.53	4.97
合计		-	-	7,994,432.26	40.84

注：深圳市兴佳维诚电子有限公司与江西佳维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属于同一控制下的公司。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主要客户中占有权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客户集中度较高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供应商情况

1、报告期内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 PVC、PET 热缩套管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生产成本主要包括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及制造费用，其中原材料成本为最主要的生产成本。公司主营产品所需要的主要原材料为 PET 材

料、改性聚酯、改性剂、聚氯乙烯、聚酯切片、PTT、稳定剂等，供应商主要为国内相关制造企业，原材料市场供应充足，市场竞争充分。公司具有一定的自主选择权，不存在公司对特定供应商过度依赖的情况，且公司所有采购合同执行中未发生合同纠纷。

2020 年 1 月—3 月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业务类别					
序号	供应商名称	是否关联方	采购内容	金额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
1	琏乐（上海）经贸发展有限公司	否	PET 材料	631,800.00	27.10
2	江苏广丰化工贸易有限公司	否	聚氯乙烯	189,000.00	8.11
3	上海珑耀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否	聚酯切片	146,080.00	6.27
4	上海锦繁立贸易有限公司	否	PTT	136,200.00	5.84
5	泰安市蓝天助剂有限公司	否	稳定剂	96,800.00	4.15
合计		-	-	1,199,880.00	51.47

2019 年度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业务类别					
序号	供应商名称	是否关联方	采购内容	金额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
1	苏州市中塑化工有限公司	否	聚氯乙烯	1,444,106.40	9.69
2	上海珑耀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否	聚酯切片	1,046,045.00	7.02
3	泰安市蓝天助剂有限公司	否	稳定剂	1,008,832.00	6.77
4	琏乐（上海）经贸发展有限公司	否	改性聚酯、改性剂、PET 材料	894,362.50	6.00
5	南通旭泰贸易有限公司	否	PVC 料、助剂	874,480.00	5.87
合计		-	-	5,267,825.90	35.35

2018 年度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业务类别					
序号	供应商名称	是否关联方	采购内容	金额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
1	苏州市中塑化工有限公司	否	聚氯乙烯	2,893,738.20	18.73
2	南通旭泰贸易有限公司	否	PVC 料、助剂	946,041.25	6.12
3	上海珑耀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否	聚酯切片	769,175.00	4.98
4	琏乐（上海）经贸发展有限公司	否	改性聚酯、改性剂、PET 材料	671,300.00	4.35
5	正泰物流南通有限公司	否	物流服务	612,690.00	3.97
合计		-	-	5,892,944.45	38.15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主要供应商中占有权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供应商集中度较高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四) 主要供应商与主要客户重合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收付款方式

1. 现金或个人卡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现金付款或个人卡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六) 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1、销售合同

序号	合同名称	客户名称	关联关系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万元)	履行情况
1	采购合同	南通三喜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环保套管、聚氯乙烯套管	29.26	履行完毕
2	采购订单	南通新三能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环保套管、聚氯乙烯套管	24.09	履行完毕
3	采购订单	南通新三能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环保套管	23.11	履行完毕
4	采购订单	南通新三能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环保套管、聚氯乙烯套管	23.08	履行完毕
5	采购订单	南通新三能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环保套管、聚氯乙烯套管	22.81	履行完毕
6	采购订单	南通新三能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环保套管、聚氯乙烯套管	20.56	履行完毕
7	采购订单	南通新三能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环保套管、聚氯乙烯套管	20.50	履行完毕
8	采购订单	南通新三能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环保套管	19.65	履行完毕
9	采购订单	南通新三能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环保套管、聚氯乙烯套管	19.58	履行完毕
10	采购订单	南通新三能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环保套管、聚氯乙烯套管	19.46	履行完毕
11	采购订单	南通新三能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环保套管、聚氯乙烯套管	18.08	履行完毕
12	采购订单	南通新三能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环保套管、聚氯乙烯套管	17.97	履行完毕
13	采购合同	南通三喜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环保套管、聚氯乙烯套管	16.41	履行完毕
14	采购合同	南通三喜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环保套管、聚氯乙烯套管	16.27	履行完毕
15	采购合同	南通三喜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环保套管、聚氯乙烯套管	16.12	履行完毕
16	采购合同	南通三喜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环保套管、聚氯	15.24	履行

				乙烯套管		完毕
17	采购合同	南通三喜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环保套管、聚氯乙烯套管	13.12	履行完毕
18	采购订单	东莞市创慧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环保套管	12.89	履行完毕
19	采购合同	南通三喜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环保套管、聚氯乙烯套管	12.72	履行完毕
20	采购合同	南通三喜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环保套管、聚氯乙烯套管	12.42	履行完毕
21	采购订单	南通新三能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环保套管	11.20	履行完毕
22	采购合同	南通三喜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环保套管	10.21	履行完毕
23	购销合同	深圳奥凯普电容器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套管	10.18	履行完毕
24	采购合同	南通三喜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环保套管	9.91	履行完毕
25	采购合同	南通三喜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环保套管、聚氯乙烯套管	9.48	履行完毕
26	采购订单	南通新三能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环保套管	9.29	履行完毕
27	采购订单	江苏永立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环保套管、聚氯乙烯套管	9.19	履行完毕
28	采购合同	南通三喜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环保套管、聚氯乙烯套管	8.58	履行完毕
29	采购订单	南通新三能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环保套管、聚氯乙烯套管	8.44	履行完毕
30	采购订单	东莞市创慧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环保套管	7.77	履行完毕
31	采购订单	江苏永立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环保套管、聚氯乙烯套管	7.75	履行完毕
32	采购订单	南通新三能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环保套管	7.71	履行完毕
33	采购合同	南通三喜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环保套管、聚氯乙烯套管	7.05	履行完毕

选取报告期内公司与客户签署的合同或订单金额在 7.00 万元以上的单笔合同、订单披露如上。

2、采购合同

序号	合同名称	供应商名称	关联关系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万元)	履行情况
1	产品购销合同	琏乐上海经贸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PET 材料	88.53	正在履行
2	销售合同	江苏广丰化工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聚氯乙烯	20.47	履行完毕
3	销售合同	江苏广丰化工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聚氯乙烯	20.25	履行完毕
4	购销合同	常州丰舟化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PVC	20.51	履行完毕
5	化工产品购销合同	苏州市中塑化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聚氯乙烯	20.85	履行完毕

6	化工产品购销合同	苏州市中塑化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聚氯乙烯	20.73	履行完毕
7	化工产品购销合同	苏州市中塑化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聚氯乙烯	20.52	履行完毕
8	化工产品购销合同	苏州市中塑化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聚氯乙烯	21.30	履行完毕
9	化工产品购销合同	苏州市中塑化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聚氯乙烯	20.70	履行完毕
10	化工产品购销合同	苏州市中塑化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聚氯乙烯	20.19	履行完毕
11	销售合同	开源塑业科技(南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PVC 原料	20.82	履行完毕
12	销售合同	江苏井源塑业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PVC 原料	21.28	履行完毕
13	化工产品购销合同	苏州市中塑化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聚氯乙烯	20.31	履行完毕
14	采购合同	南通旭泰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助剂	50.00	履行完毕
15	化工产品购销合同	苏州市中塑化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聚氯乙烯	21.18	履行完毕
16	化工产品购销合同	苏州市中塑化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聚氯乙烯	20.94	履行完毕
17	销售合同	苏州文越塑化	非关联方	聚丙烯	36.72	履行完毕
18	化工产品购销合同	苏州市中塑化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聚氯乙烯	22.11	履行完毕
19	化工产品购销合同	苏州市中塑化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聚氯乙烯	21.27	履行完毕
20	化工产品购销合同	苏州市中塑化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聚氯乙烯	20.88	履行完毕
21	化工产品购销合同	苏州市中塑化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聚氯乙烯	21.09	履行完毕
22	销售合同	江苏井源塑业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PVC 原料	20.73	履行完毕

选取报告期内公司与供应商签署的合同或订单金额在 20.00 万元以上的单笔合同、订单披露如下。

3、借款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合同名称	贷款人	关联关系	合同金额(万元)	借款期限	担保情况	履行情况
1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安支行	无	350.00	2018 年 1 月 17 日至 2019 年 1 月 16 日	公司以房产、土地提供最高额抵押担保、葛建平与张秋红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	履行完毕
2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安支行	无	50.00	2018 年 5 月 30 日至 2019 年 4 月 29 日	公司以房产、土地提供最高额抵押担保、葛建平与张秋红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	履行完毕

3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安支行	无	50.00	2018年10月26日至2019年4月25日	公司以房产、土地提供最高额抵押担保、葛建平与张秋红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	履行完毕
4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安支行	无	350.00	2019年1月8日至2020年1月7日	公司以房产、土地提供最高额抵押担保、葛建平与张秋红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	履行完毕
5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安支行	无	150.00	2019年4月18日至2020年4月7日	公司以房产、土地提供最高额抵押担保、葛建平与张秋红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	履行完毕
6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安支行	无	240.00	2019年7月22日至2020年4月7日	公司以房产、土地提供最高额抵押担保、葛建平与张秋红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	履行完毕
7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安支行	无	100.00	2019年10月14日至2020年4月7日	公司以房产、土地提供最高额抵押担保、葛建平与张秋红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	履行完毕
8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安支行	无	200.00	2020年1月9日至2021年1月6日	公司以房产、土地提供最高额抵押担保、葛建平与张秋红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	正在履行
9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安支行	无	100.00	2020年3月4日至2021年3月2日	公司以房产、土地提供最高额抵押担保、葛建平与张秋红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	正在履行
10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安支行	无	150.00	2020年3月24日至2021年3月10日	公司以房产、土地提供最高额抵押担保、葛建平与张秋红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	正在履行

报告期内短期借款实际用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贷款单位	合同编号	约定用途	借款本金	用款日期	还款日期
中国银行海安李堡支行	2018年中银借字49546597301号	采购原材料	3,500,000.00	2018/1/17	2019/1/7
中国银行海安李堡支行	2018年中银借字49546597302号	采购原材料	500,000.00	2018/5/30	2019/4/15
中国银行海安李堡支行	2018年中银借字49546597303号	采购原材料	500,000.00	2018/10/26	2019/4/15
中国银行海安李堡支行	2019年中银借字49546597301号	采购原材料	500,000.00	2019/1/8	2019/5/5
中国银行海安李堡支行	2019年中银借字49546597301号	采购原材料	1,000,000.00	2019/1/8	2019/10/8
中国银行海安李堡支行	2019年中银借字49546597301号	采购原材料	2,000,000.00	2019/1/8	2020/1/7
中国银行海安李堡支行	2019年中银借字49546597302号	采购原材料	1,500,000.00	2019/4/18	2019/7/23
中国银行海安李堡支行	2019年中银借字49546597304号	采购原材料	1,000,000.00	2019/10/14	2020/3/23
中国银行海安李堡支行	2019年中银借字49546597303号	采购原材料	2,400,000.00	2019/7/22	2020/4/1
中国银行海安李堡支行	2020年中银借字49546597301号	采购原材料	2,000,000.00	2020/1/9	2021/1/6
中国银行海安李堡支行	2020年中银借字49546597302号	采购原材料	1,000,000.00	2020/3/4	2021/3/2
中国银行海安李堡支行	2020年中银借字49546597303号	采购原材料	1,500,000.00	2020/3/24	2021/3/10

4、担保合同

适用 不适用

5、抵押/质押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合同编号	抵/质押权人	担保债权内容	抵/质押物	抵/质押期限	履行情况
1	2018 年中银最 高 抵 字 49546597301 号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安支行	公司以房产、土地为公司自 2018 年 1 月 15 日至 2023 年 1 月 14 日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安支行签署的借款、保函、资金业务等合同项下实际发生的债权提供最高额抵押担保。	苏 (2017) 海安县不动产第 0008355 号土地及厂房，共计土地 6114 平方米、房产 9117.25 平方米。	2018 年 1 月 15 日至 2023 年 1 月 14 日	正在履行

6、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经营合规情况

(一) 环保情况

事项	是或否或无需取得
是否属于重污染行业	否
是否取得环评批复与验收	是
是否取得排污许可	无需取得
日常环保是否合法合规	是
是否存在环保违规事项	否

具体情况披露：

1、公司不属于重污染行业的认定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分级审批规定》（环境保护部令第 5 号）之相关规定，对环境可能造成重大影响的行业包括：有色金属冶炼及矿山开发、钢铁加工、电石、铁合金、焦炭、垃圾焚烧及发电、制浆等；污染较重行业包括：化工、造纸、电镀、印染、酿造、味精、柠檬酸、酶制剂、酵母等。

根据《环境保护部办公厅关于印发<上市公司环保核查行业分类管理名录>的通知》（环办函【2008】373 号）、《上市公司环保核查行业分类管理名录》的相关规定，重污染行业包括火电、钢铁、水泥、电解铝、煤炭、冶金、建材、采矿、化工、石化、制药、轻工、纺织、制革等。

根据证监会公告(2012)31 号《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划分的行业分类，公司属于“C 制造业”之“C41 其他制造业”；根据国家统计局《国民经济行业分类标准》(GB/T4754-2017)，公司所处行业属于“C 制造业”之“C38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之“C383 电线、电缆、光缆及电工器材制造”之“C3834 绝缘制品制造”；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制定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属于“C 制造业”之“C38 电气机械和

器材制造业”之“C383 电线、电缆、光缆及电工器材制造”之“C3833 绝缘制品制造”；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制定的《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属于“11 原材料”之“1110 原材料”之“111014 新材料”之“11101412 高性能复合材料”。

公司的经营范围是：电子元器件、五金配件生产、销售；线缆线材、塑料热收缩制品销售；经营本企业自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及技术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综上所述，公司不属于重污染行业。

2、环评批复与验收情况

2014 年 5 月 27 日，公司委托海安县环境科学研究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关于电子元器件生产项目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项目总投资 10000 万元，年产电子元器件 800 吨。

2014 年 7 月 7 日，海安县环境保护局出具了《关于南通鼎尚电子材料有限公司电子元器件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海环管（表）【2014】07003 号），对公司提交的《南通鼎尚电子材料有限公司电子元器件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出具审批意见，同意鼎尚有限在海安县老坝港滨海新区周庄村 8 组建设电子元器件项目。该项目总投资 10000 万元，年产电子元器件 800 吨。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2017 年修订）第十七条规定：“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建设项目竣工后，建设单位应当按照国务院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规定的标准和程序，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编制验收报告。”

2020 年 3 月，公司委托江苏添蓝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对公司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进行了检测并出具了检测报告，确认公司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气及噪声的排放均符合标准。2020 年 4 月，公司编制了《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对建设项目“电子元器件生产项目”进行自主验收，验收结论为：“江苏鼎尚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原南通鼎尚电子材料有限公司）电子元器件生产项目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达 75% 以上，生产运行基本稳定，环保设施运行正常。在实施过程中严格执行了环保“三同时”制度，落实了环境评价报告表、自查评估报告及环评审批意见要求，各类污染物排放满足相关标准要求，未发现《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3 号）中第八条中九点不予验收通过的现象，同意该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可以实施正式生产”。

2020 年 4 月 13 日，公司依法对电子元器件生产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公示，公示日期：2020 年 4 月 13 日-2020 年 5 月 13 日。公司电子元器件生产项目现已在全国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管理信息平台完成了项目信息自验备案。

2020 年 4 月 14 日，南通市海安生态环境局出具了证明：“江苏鼎尚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621061873518M）自 2018 年 1 月 1 日以来未因环境违法行为受到我局行政处罚。”

公司自设立以来只开展了一个建设项目即“电子元器件生产项目”，无其他已竣工或在建项目。

生产项目的厂房为公司自有房产，报告期内年产电子元器件均未超过 800 吨，公司不存在超规模生产的情形。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超出项目范围的改扩建情况，生产项目及产能也未超过环评批复的范围。

报告期内，公司环评验收程序滞后于实际投产时间，存在程序上的瑕疵，但公司自成立以来未受到相关行政主管部门的处罚，也没有对当地环境产生严重后果。

3、排污许可证办理情况

根据生态环境部办公厅下发《关于做好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清理整顿和 2020 年排污许可发证登记工作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19〕939 号、江苏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开展江苏省 2020 年排污许可证申领和排污登记工作的通告》及南通市生态环境局下发的《关于开展南通市 2020 年排污许可证申领和排污登记工作的通告》的规定，公司应于 2020 年 9 月 30 日前申请并取得排污许可证或完成排污登记。

根据《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 年版）》目录清单，公司业务行业应为第三十四条中 89 “电子元件及电子专用材料制造 398”，生产过程中不存在《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 年版）》五十一条规定的工序，不涉及通用工序，属于登记管理的“其他”类别，仅需完成排污登记即可。

2020 年 3 月 29 日，公司依法办理完毕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取得《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登记编号为：91320621061873518M001Z。

4、日常环保合法合规情况及环保违规事项

公司历来重视环境保护工作，认真履行企业主体责任，严格按照国家有关项目环境管理法规要求，积极履行环评批复及验收手续，做好环保措施，各项污染治理符合国家和地方的环境保护标准。公司环评手续齐备，经查询南通市海安生态环境局等网站，公司在报告期内无环保违法行为，也未受到相关环保部门的行政处罚。

2020 年 4 月 14 日，南通市海安生态环境局出具了证明：“江苏鼎尚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621061873518M）自 2018 年 1 月 1 日以来未因环境违法行为受到我局行政处罚。”

（二）安全生产情况

事项	是或否或无需取得
是否需要取得安全生产许可	否
是否存在安全生产违规事项	否

具体情况披露：

1、安全生产许可

根据《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第二条的规定：“国家对矿山企业、建筑施工企业和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破器材生产企业实行安全生产许可制度。”

经核查，公司的业务不属于上述《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规定的需要办理安全生产许可的范围，公司无需办理安全生产许可。

2、建设项目安全设施验收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三十一条规定，“矿山、金属冶炼建设项目和用于生产、储存危险物品的建设项目竣工投入生产或者使用前，应当由建设单位负责组织对安全设施进行验收。”

公司业务不属于矿山、金属冶炼建设项目和用于生产、储存危险物品的建设项目，不属于须进行安全设施验收的情形。

3、公司日常业务环节的安全生产、安全施工防护、风控等措施情况

为保证公司日常生产过程的安全生产，公司已按照国家及有关部委颁布的有关安全生产的各项规章制度，包括《江苏鼎尚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安全生产管理制度》、《江苏鼎尚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江苏鼎尚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安全生产教育制度》、《江苏鼎尚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安全检查制度》，就公司日常业务环节的安全生产、安全施工防护、风险防控等制定了相应的措施，并落实相关安全生产责任人。同时，公司注重员工的安全教育，定期进行安全生产培训，并定期和不定期进行安全检查，召开安全例会，消除隐患，保证安全生产。

公司日常业务环节安全生产、安全施工防护、风险防控等措施齐备，且公司生产设备运营正常，可以保障公司正常生产经营。

4、合法合规证明

海安市应急管理局出具《证明》：“兹证明，江苏鼎尚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该公司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至今，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等有关健康及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遵守了该公司经营所在地政府公布的安全生产实施规则。该公司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健全，不存在受到我局行政处罚的情况，也不存在因涉嫌违反安全生产监管法律、法规的规定而被我局立案调查的情形。”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因违反安全生产相关法律法规而受到处罚的事项。

（三）质量监督情况

事项	是或否或无需取得
是否通过质量体系认证	是
是否存在质量监督违规事项	否

具体情况披露：

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公司建立了完备的质量控制体系，设立了质检部，负责公司质量体系的运行和所有体系的认证，行使质量监督、管理和质量检验职能，对公司产品质量负责。公司依据 GB/T19001-2016 及 ISO 9001:2015 质量管理体系建立了全过程的质量控制体系，涵盖了产品质量形成的全部环节，通过标准化的流程对影响产品质量的人、机、料等因素进行控制，从而保证公司产品及服务的一致性和稳

定性。公司取得相关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如下：

序号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	有效期	备注
1	GB/T19001-2016/ISO 9001:2015	001118Q32627R3S/5100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2018/3/26-2021/3/25	认证范围：聚氯乙烯热收缩套管的生产和售后服务。

2、合法合规证明

2020年4月14日，海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证明》：“经审查，江苏鼎尚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自2018年1月1日起至本证明出具之日起各项经营活动符合国家及地方有关质量及技术监督方面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产品质量符合企业及国家标准，未发生因违反国家及地方有关质量技术监督、工商行政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而受到本局行政处罚的情形，也不存在因涉嫌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而被本局立案调查的情形。”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按照有关规定建立完善的内部质量标准并严格执行，公司的产品质量标准符合法律法规规定。

（四）其他经营合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营场所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	经营地址	取得方式	产权人	建筑面积(平方)	权属证书	消防设施
1	鼎尚电子	角斜镇周庄村8组118号	自有	鼎尚电子	9,117.25	苏(2017)海安县不动产权第008355号	已配备
2	鼎尚电子	濠西路179号财富商城464室	租赁	张勤华、张萍	53.37	南通房权证字第71008247号	已配备
3	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宝安区上川路32号弘雅花园16栋402	租赁	郁兵、戴明明	75.86	深房地字第5000299862号	已配备

1、消防备案情况

(1) 公司位于海安市角斜镇周庄村8组的自有不动产

公司的主要经营场所位于海安市角斜镇周庄村8组，为公司的自有不动产。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第十一条、第十三条的规定，公司生产车间及办公场所应当进行工程竣工验收消防备案手续。2016年12月30日，公司在海安县公安消防大队完成了竣工验收消防备案手续，并取得了《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消防备案凭证》（海公消竣备字[2016]第0263号）。2017年1月11日，海安县公安消防支队出具了《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消防备案检查意见书》（海公消竣字[2017]第006号），确认经综合评定鼎尚有限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消防备案合格。

根据《建设工程消防监督管理规定》第八条、第十五条及《消防监督检查规定》第六条规定，公众聚集场所投入使用前，或大型群众性活动举办前，应当进行消防安全检查。公司经营场所不属于前述应当进行消防安全检查的范围。

根据《消防监督检查规定》第三条、《机关、团体、企业、事业单位消防安全管理规定》（公安部令第 61 号）第十三条等相关文件规定，公司经营场所不属于消防安全重点单位、不属于接受日常消防监督检查的单位。

（2）南通分公司使用的经营场所的消防备案情况

鼎尚电子承租的张勤华、张萍所有的坐落于南通市濠西路 179 号财富商城 464 室由南通分公司使用，面积为 53.37 m²。该处经营场所未办理消防手续。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第五十八条的规定，建设单位存在被处罚的潜在风险。该处经营场所虽然没有履行消防备案手续，主要系建设单位没有按规定履行备案程序所致，潜在受处罚的主体不是公司及分公司，不属于公司及分公司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南通分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17 日成立，成立主要目的为进行产品销售，目前尚未实际开展经营。公司及南通分公司正常经营历史上并未因为消防验收、消防备案、消防安全检查以及日常消防监督检查等原因被相关部门处罚。2020 年 6 月 1 日，海安市消防救援大队出具《关于江苏鼎尚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涉及消防相关情况的复函》：“该公司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至今没有违反消防行政法规，未受到消防处罚。”

同时，公司实际控制人葛建平、张秋红作出承诺：“南通分公司租赁的经营场所地址为南通市濠西路 179 号财富商城 464 室，该场所未办理消防手续，如本公司或南通分公司因消防事项而受到处罚，本人愿意承担本公司及南通分公司因此所遭受的全部经济损失，如因消防事项需要更换经营场所，本人将提前为南通分公司寻找新的经营场所，搬迁期间所遭受的所有经济损失由本人承担。”

另外，南通分公司的经营场所面积为 53.37 m²，仅作为办公使用，不涉及生产，目前存在部分办公设备，无大型机械设备，易于拆卸、搬迁，搬迁难度较小，实际操作过程中可一次性搬迁完毕；南通分公司作为公司的销售机构，对场地要求不高，现有经营场所的可替代性强；此外，南通分公司经营场所附近亦存在其他适当的、无权属瑕疵的空闲办公地点，如须搬迁，公司可以在短时间内寻找到可替代的无瑕疵房产，其正常经营不会因此受到重大不利影响。

因此，南通分公司使用的经营场所虽未办理消防手续，但潜在受处罚主体不是公司或南通分公司，且风险可控，公司寻找可替代场所具有很强的可操作性，搬迁完全具备可行性，不会对本次挂牌构成实质性障碍。

（3）深圳分公司租赁场所的消防备案情况

深圳分公司承租的郁兵、戴明所有的坐落于深圳市宝安区上川路 32 号弘雅花园 16 栋 402 室，面积为 75.86 m²。该处经营场所未办理消防手续。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第五十八条的规定，建设单位存在被处罚的潜在风险。深圳分公司租赁的该处厂房虽然没有履行消防备案手续，主要系建设单位没有按规定履行备案程序所致，潜在受处罚的主体不是公司及分公司，不属于公司及分公司拟的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深圳分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26 日成立，成立主要目的为进行产品销售，目前尚未实际开展经营。公司及深圳分公司正常经营历史上并未因为消防验收、消防备案、消防安全检查以及日常消防监督

检查等原因被相关部门处罚。2020年6月1日，海安市消防救援大队出具《关于江苏鼎尚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涉及消防相关情况的复函》：“该公司自2018年1月1日至今没有违反消防行政法规，未受到消防处罚。”

同时，公司实际控制人葛建平、张秋红作出承诺：“深圳分公司租赁的经营场所地址为深圳市宝安区上川路32号弘雅花园16栋402室，该场所未办理消防手续，如本公司或深圳分公司因消防事项而受到处罚，本人愿意承担本公司及深圳分公司因此所遭受的全部经济损失，如因消防事项需要更换经营场所，本人将提前为深圳分公司寻找新的经营场所，搬迁期间所遭受的所有经济损失由本人承担。”

另外，根据公司及实际控制人葛建平、张秋红出具的说明，深圳分公司的经营场所面积为75.86m²，仅作为办公使用，不涉及生产，目前存在部分办公设备，无大型机械设备，易于拆卸、搬迁，搬迁难度较小，实际操作过程中可一次性搬迁完毕；深圳分公司作为公司的销售机构，对场地要求不高，现有经营场所的可替代性强；此外，深圳分公司经营场所附近亦存在其他适当的、无权属瑕疵的空闲办公地点，如须搬迁，公司可以在短时间内寻找到可替代的无瑕疵房产，其正常经营不会因此受到重大不利影响。

因此，深圳分公司租赁的经营场所虽未办理消防手续，但潜在受处罚主体不是公司或深圳分公司，且风险可控，公司寻找可替代场所具有很强的可操作性，搬迁完全具备可行性，不会对本次挂牌构成实质性障碍。

综上，公司位于海安市角斜镇周庄村8组经营场所的消防情况合法合规，南通分公司和深圳分公司租赁的经营场所未办理消防手续。鉴于（1）分公司的经营场所为租赁使用，分公司仅为租赁方，因未办理消防手续而可能受处罚的主体为建设单位，而非公司及分公司；（2）实际控制人承诺将承担因租赁房屋消防备案程序瑕疵给公司及分公司造成的所有经济损失；（3）两家分公司租赁场所仅作为办公使用，一旦发生必须搬迁的情况，寻找可替代场所具有很强的可操作性，搬迁完全具备可行性；（4）根据消防主管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公司未因此受到相关主管部门的处罚。因此，分公司租赁的经营场所未办理消防备案的情况，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会对本次挂牌构成实质性障碍。

2、消防部门合法合规证明

2020年6月1日，海安市消防救援大队出具《关于江苏鼎尚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涉及消防相关情况的复函》：“该公司自2018年1月1日至今没有违反消防行政法规，未受到消防处罚。”

3、公司经营场所日常消防安全措施

公司注重日常消防安全措施的落实，制定了相关安全生产制度，制定消防应急方案，规定了消防安全职责，并采取了相应日常消防安全措施。公司办公场地及生产车间消防设施较为齐全，配备有灭火器、消火栓、消防应急灯、消防应急通道等以及符合消防法及公安消防机关颁布的有关消防法规规定的相关消防设备；保证公司经营场所及经营活动中消防设施完备并处于正常可使用状态，完善消防标示，保持消防通道畅通，最大程度控制消防风险，杜绝消防事故的发生。同时，公司不

定期组织员工学习相关法律法规并贯彻落实相关应急措施，提高消防安全意识，在经营活动中严格遵照消防相关法律法规。

公司在日常经营中体现了较高的消防安全风险防范意识，设置了必要有效的消防安全措施，不存在重大的消防安全隐患。报告期内，公司日常运行中不存在由于消防出现安全事故的情形，消防安全措施执行有效。

六、商业模式

鼎尚电子是一家专业从事PVC、PET热缩套管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的公司，致力于为客户提供质量稳定、性价比高的产品。目前公司已建立一支专业的技术研发团队并拥有行业经验丰富的业务团队，通过把握客户需求，不断优化产品生产工艺及功能，使产品能够最大程度地满足客户使用需求。公司通过以线下直销为主的方式进行销售，获得收入、利润和现金流。公司与整个产业链上下游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能够根据客户的需求及时改进产品性能、生产优化产品并提供相关服务。未来，公司将结合市场需求及行业发展趋势，通过不断研发新产品、改进工艺，提升公司产品的品质，扩大市场份额，实现盈利最大化。

（一）采购模式

公司设有专门的采购机构和专职采购人员，统一负责各部门的采购需求。公司的采购主要分为一般采购和生产材料采购，对于一般采购，如设备和非生产材料（辅料、零星物资、办公用品等）物资的采购，依据“谁使用谁申请”的原则，由需求部门填写请购单并经本部门主管、部门经理、总经理签字同意再交采购部购买。对于生产材料，则由技术部根据后勤部订单统计测算所需原材料数量，由技术部专员填写《请购单》，并分别交技术部经理、分管副总、总经理审批，审批后交采购部，采购部门根据已审核的采购申请单进行询价，生成采购订单并经总经理审核后进行采购，

（二）研发模式

公司产品的研发主要为自主研发。

公司的自主研发，首先由开发部门进行前期的验证和评审工作，包括市场前景、成本考量等内容，评审通过后由研发中心进行开发调试，期间需对产品可能涉及的各项专利技术进行检索，确认无误后，再交由生产计划部制定生产计划。

（三）生产模式

公司严格根据客户订单的需求量和交货期进行生产安排，除保持安全库存外，尽力降低产品库存。产品生产的内部组织活动如下：技术部接到后勤部订单需求量，应包括明确的生产作业信息，如品名规格、技术参数、交货期等；技术部门根据订单需求量测算原材料需要量，并将原材料品种、规格、数量等信息以请购单的形式传递给采购部门；采购部门依据采购申请单进行材料采购，仓储部门负责物料的储存、发放；质量部根据产品规格要求，对采购材料、生产过程和最终产品进行监视和测量，保存测量的相关记录；生产车间根据计划安排生产。公司由主管生产的副总负责协调、管理整个生产进度，以保证按时完成生产计划。

(四) 销售模式

公司PVC、PET热缩套管的销售模式则主要是公司通过报价单的形式回复客户的询价，对部分重要客户会以实地考察公司的形式让其了解公司的规模和实力，最终以产品的技术优势和相对的价格优势获得订单。

(五) 盈利模式

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均由PVC、PET热缩套管构成。目前公司销售收入中PET热缩套管比重逐渐增大。公司的PVC、PET热缩套管产品非常成熟，后续公司将会加大人才引进力度和研发投入，根据市场需求对产品不断进行升级，以求实现收入和利润的新增长。

七、 所处行业、市场规模及基本风险特征

(一) 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1、 行业主管单位和监管体制

序号	行业主管单位	监管内容
1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负责行业整体规划发展，组织制定本行业的技术政策、拟定本行业的法律、法规
2	国家生态环境部	行业环境保护政策的制定，监督政策的落实、执行情况
3	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制定、发布、组织实施相关产品标准及标准化等工作
4	中国电器工业协会绝缘材料分会	开展收集国内外本行业基础资料和调研相关情况，向政府提出本行业发展等方面的建议。协助政府组织编制行业发展规划和推动行业内相关方面的协调发展。协助政府主管部门或行业标准化技术机构组织起草、修订本行业的国家标准，组织制定、修订本行业的推荐性标准，并推进标准的贯彻实施。组织建立本行业技术和经济信息网络。开展对国内外技术和市场信息的采集、分析和交流工作，协助政府有关部门搞好本行业的统计工作。
5	中国电器工业协会	为会员服务、加强行业自律、协调、监督和维护合法权益等方面积极开展工作；组织调查研究，为企业走向市场、开拓市场服务；开展推广宣传，为行业的技术进步和提高产品质量服务；加强国际交流与合作，为行业融入全球化经济铺路；加强信息交流，帮助企业及时掌握行业发展动态，引导行业健康持续发展
6	国家及地方各级发展与改革委员会	负责制定产业政策，指导新建项目和技术改造。

2、 主要法规和政策

序号	文件名	文号	颁布单位	颁布时间	主要涉及内容
1	《中国制造2025》	国发〔2015〕28号	国务院	2015年5月	强化高端制造业的国家战略规划，是建设中国为制造强国三个十年战略中第一个十年的行动纲领。
2	中长期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纲要2006-2020年	-	国务院	2006年9月	指明新一代信息功能材料及器件属于重点领域及优先主体，并提出开发超级结构材料、新一代光电信息材料等新材料，重点研究太阳能电池相关材料及其关键技术。

3	《关于加快培育和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决定》	国发〔2010〕32号	国务院	2010年10月	明确新材料行业为七个新兴战略行业之一。要求积极培育市场，加大财税金融政策扶持力度，引导和鼓励社会投入以加快培育和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提出大力提升碳纤维、芳纶、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等高性能纤维及其复合材料发展水平。
4	《辐射加工技术产业“十二五”发展规划与建议》	-	中国同位素与辐射行业协会辐射加工专业委员会	2010年	以热缩材料及制品和辐照交联线缆为主，进一步构建产品的多样性。用5-10年时间，把热缩材料做强，辐射交联线缆做大，发泡材料、膜材料、印染涂料、超吸水材料、新型复合材料上规模。到2015年辐射化工总产值达180亿元，其中热缩材料和线缆占70%以上的份额。
5	《当前优先发展的高技术产业化重点领域指南（2011年度）》	2011年第10号	国家发改委、科学技术部、工信部、商务部、国家知识产权局	2011年6月	将“核技术应用”列为优先发展的高技术产业化重点领域之一，其中包括“辐照交联电线电缆、热缩材料、辐照材料、用辐射技术处理三度、医疗保健用品辐射灭菌消毒”等辐射加工产业。
6	《新材料产业“十二五”发展规划》	-	工信部	2012年1月	指出“十二五”时期，是我国材料工业由大变强的关键时期。该规划将“形状记忆高分子聚合物”列入了新材料产业“十二五”重点产品目录，而热缩材料属于形状记忆高分子聚合物。
7	《“十二五”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	国发〔2012〕28号	国务院	2012年7月	该规划将“高性能复合材料”等列入新材料产业领域的重点发展方向和主要任务中，并提出加快推广高性能复合材料在航空航天、风电设备、汽车制造、轨道交通等领域的应用。
8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	国科发火〔2016〕32号	科技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	2016年1月	制定目的是扶持和鼓励高新技术企业的发展。其附件《国家重点支持的高新技术领域》明确将“新型高分子功能材料的制备及应用技术”列入“四、新材料技术”之”（三）高分子材料”
9	《2016年国防科工局军民融合专项行动计划》	科工计〔2016〕204号	国防科工局	2016年2月	《行动计划》提出，加快核技术应用，加强核技术应用产业发展，重点在放射性同位素生产、医用加速器、放疗设备研发等领域加大科技攻关，推动一批项目立项。
10	《“十三五”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	国发〔2016〕67号	国务院	2016年12月	在核技术领域，《规划》提出：发展非动力核技术。支持发展离子、中子等新型射线源，研究开发高分辨率辐射探测器和多维动态成像装置，发展精准治疗设备、医用放射性同位素、中子探伤、辐射改性等新技术和新产品，持续推动核技术在工业、农业、医疗健康、环境保护、资源勘探、公共安全等领域应用。
11	《“十三五”	-	国防科工	2017年2	除了对核燃料和核能进行部署外，还提

	核工业发展规划》		局	月	出未来将促进核技术应用，壮大核产业规模，重点加大核技术在农学、医学领域的应用范围，加快辐射加工产业发展，更好地将核技术服务国民经济建设。
12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	发改委令第29号	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	2019年4月	将“同位素、加速器及辐照应用技术开发”及聚酯(PET)列入鼓励类。

3、行业发展概况和趋势

(1) 热缩材料概述

随着核科学技术的发展，核能的开发利用在生产和生活中得到了广泛应用。辐射加工作为一种重要的核能利用方式和新兴的高技术产业逐渐发展起来。辐射加工所采用的辐射源，主要有高能电子加速器所产生的高能电子和放射性同位素（金属钴-60）衰变时释放出的 γ 射线。无论是辐射加工生产中使用的高能电子还是 γ 射线，由于其能量都不足以导致被照射物质的原子核产生变化，因此辐射加工技术具有良好的可控性和安全性。

热缩材料制品是利用高分子材料在电离辐射作用下产生的辐射交联反应制造而得，属于辐射化工的子类。热缩材料是当前辐射化工产品中发展和应用最为成熟的产品类型之一。

热缩材料与辐射加工的联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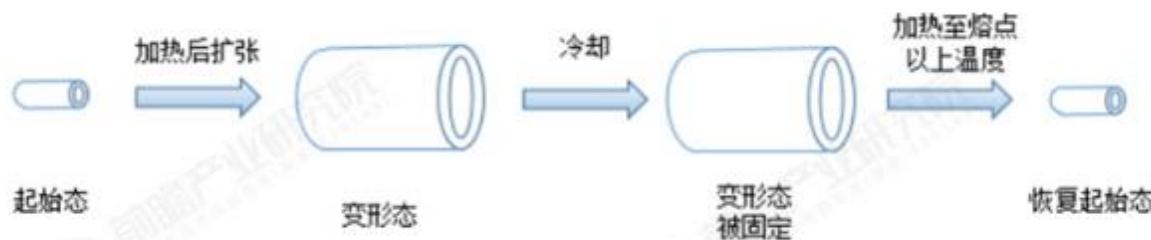
资料来源：前瞻研究院整理

热缩材料又称高分子形状记忆材料，是高分子材料与辐射加工技术交叉结合的一种智能型材料。普通高分子材料如聚乙烯、聚氯乙烯等通常是线形结构，经过电子加速器等放射源的辐射作用变成网状结构后，这些材料就会具备独特的“记忆效应”，扩张、冷却定型的材料在受热后可以重新收缩恢复原来的形状。热缩材料的记忆性能可用于制作热收缩管材、膜材和异形材，主要特性是加热收缩包覆在物体外表面，能够起到绝缘、防潮、密封、保护和接续等作用，收缩材料的径向收缩率可达 50%-80%。

热缩材料是一种典型的形状记忆高分子材料，通常以结晶性或半结晶性的通用高分子材料（如 PE、EVA、PVC 等）为基材，配合以适当含量的抗氧剂、阻燃剂、加工助剂等功能性添加材料，通过辐射加工、化学催化等方式使其分子间产生交联反应而形成。

交联后的高分子材料在经受高于其结晶的熔化温度时，不再能够熔融流淌，而是变成类似于橡胶的弹性体。利用交联高分子材料的这种特性，可以通过高压、真空、机械等方法将处于高温状态的交联高分子材料进行吹胀、拉长、压缩等，从而改变其几何形状（通常是扩大其尺寸），并通过迅速冷却至熔点以下温度的方式将改变后的形状加以固定。这种改变了形状的交联高分子材料，当再次经历熔点以上高温时，又会变回具有弹性的橡胶态，因此迅速回缩到最初成型时的几何形状，从而实现形状记忆效应。

热缩材料的性状记忆效应实现过程



资料来源：前瞻研究院整理

热缩材料的形状记忆效应使其可以在加热后由扩张状态收缩恢复到扩张前的形态，从而表现出热收缩性。利用热缩材料的形状记忆效应和热收缩性，可以使用热缩材料制品对物体进行紧密的包裹和保护：将热缩材料制作成一定形态的制品（如：管材、带材、片材、异型材等），并扩张到一定尺寸倍数；使用时选择扩张后的具有合适形状尺寸的热缩材料制品套入或包覆在物体外面，然后用热源将其加热到熔点以上，该热缩材料制品会在形状记忆效应的影响下回缩到扩张前的尺寸；热缩材料制品在回缩时会产生强大的收缩力，从而紧密地包裹在物体表面上，实现对该物体的保护。

（2）中国热缩材料行业产业化进程

热缩材料起源于 20 世纪 50 年代，美国科学家 Dole 和 Charlasby 先后发现高能辐射可以使聚乙烯（PE）交联并导致材料性能改善，Charlasby 进而发现交联的结晶聚合物具有“形状记忆效应”，从而奠定了开发热缩材料的基础。1959 年，Charlasby 与 Pinner 为美国瑞侃（Raychem）公司申请了第一篇聚乙烯热收缩管的专利权，开启了热缩材料这一新型材料应用的新纪元。

1958 年, 我国第一个高分子辐射化学研究室在长春应化所成立, 率先在全国开展了辐射化学的基础研究工作。20 世纪 60 年代初, 研究队伍不断壮大, 并在国内率先开展了剂量学、辐射聚合、辐射接枝、辐射交联等辐射化学领域的研究, 取得了一批高水平的科研成果和论文。

20 世纪 60 年代末, 由中科院长春应用化学研究所研制生产了少量第一代热缩套管用于我国第一颗地球人造卫星“东方红”。两弹一星试验成功后, 中国科学院和部分高校参与两弹技术攻关的辐射化学研究人员筹建了我国第一个辐射中试基地, 奠定了热收缩材料在我国研制生产的基础。

20 世纪 70 年代初, 长春应化所积极承担了国家工程石油管路防腐工作, 开展了辐射交联聚乙烯片、带、膜的研究, 应用于石油输油管道防腐工程。

1983 年, 国家科委下达了组织热缩型交联电缆附件研制的攻关任务, 由中科院长春应化所、武汉高压研究所和吉林市辐射化学所联合攻关, 开始了我国热缩材料制品研制和发展的新时代。中科院长春应化所陆续研发生产出系列热缩电力电缆附件产品, 填补了国内空白, 而后又组建了专业生产厂—长春热缩材料有限公司 (CIAC), 同时又研发生产了电工用热缩材料套管并形成了一定的产业规模。

1987 年以来, 国内热缩制品的生产数量和品种迅速发展。主要原因是热收缩材料的高附加值对制造厂家的刺激; 民用、公用事业建设等需求充分显示了新材料的潜在市场很大; 美国 Raychem 公司涉入, 影响了国内的主要厂商, 迫使大厂家连带一片, 小厂群拥而上, 形成了我国“热缩热”的局面。

随着“长春热缩”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长春热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成为中科院第一家所办企业上市公司。“辐射交联热收缩材料研究生产及推广应用”1997 年获中国科学院科技进步一等奖。通过股权社会化改革, 2002 年 7 月, “长春热缩”更名为“中科英华”, 从此步入产业发展的快车道。

除了中科英华, 长春应化所还与深圳科技工业园总公司共同注资于 1986 年在深圳科技工业园成立了深圳长园应用化学有限公司。

经过 30 多年的发展, 我国热缩材料行业实现了长足的进步, 目前已基本实现了规模化生产, 部分产品已达到国际先进水平。

中国热缩材料行业产业化进程示意图



资料来源：前瞻产业研究院整理

@前瞻经济学人APP

（3）行业发展趋势

随着热缩材料生产水平和应用技术的提高，热缩材料已成为现代工业必不可少的保护材料之一，被广泛应用于电力、汽车、通信、石油化工、电子电器、航空航天、船舶、军工等领域。选择不同的原材料配方和生产工艺，可以制作出不同性能特点和形态的产品，应用于不同的领域。

从应用场景市场规模来看，热缩材料主要分为三类：应用电子类热缩材料（包括家用电器、消费电子、汽车电子等行业）、电力传输类热缩材料、通信用热缩材料。规模较小的应用场景包括油气管道防腐用、军工用、航空航天用、船舶用、工程机械用、精密仪器用等热缩材料。近年来，核电等清洁能源建设用、轨道交通用高端热缩材料市场规模增速较快，在热缩材料行业中的地位逐渐凸显。

热缩材料具有电绝缘性、耐高温性、抗腐蚀性、耐老化性等许多优异性能，可以为包裹住的物体提供绝缘、防潮、防腐、防锈等保护作用。随着热缩材料生产水平和应用技术的提高，热缩材料已成为现代工业必不可少的保护材料之一，被广泛应用于电力、汽车、通信、石油化工、电子电器、航空航天、船舶、军工等领域。选择不同的原材料配方和生产工艺，可以制作出不同性能特点和形态的产品，应用于不同的领域。

热缩材料的主要应用领域	
应用行业	应用范围
汽车	电线线束分歧处和电线终端的绝缘和保护，车输油管、刹车管等金属管线的保护等
电力传输	电力电缆附件（中低压电缆的中间连接和终端连接），中低压母线排管绝缘保护
家用电器	电线连接和保护、焊点保护、电子元器件的绝缘和机械防护等
消费电子	电线连接和保护、焊点保护、电子元器件的绝缘和机械防护等
新能源发电	核电站中低压控制电缆、测量电缆、动力电缆的连接和保护，风力发电、太阳能发电等新能源发电装置中低压电缆保护等
通信	通信电缆的中间连接及接线盒外引出保护，通信电缆终端保护，通信设备内电线线束的绝缘保护等
轨道交通	高铁热缩材料主要应用在高铁博格板上，在路轨传递电信号时可以起到绝缘保护的功能，另外电气化机车的电路保护也有用到
石油化工	管道连接处的防腐和保护
航空航天	电线连接和保护、焊点保护、电子元器件的绝缘和机械防护等
军工	电线连接和保护、焊点保护、电子元器件的绝缘和机械防护等
建筑	电线连接和保护等
其他	船舶、工程机械、医疗设备、精密仪器等领域

资料来源:前瞻产业研究院整理

随着电子信息技术的进步（5G通信设备、智能家电）、热缩材料对其他材料的应用替代、人们环保意识和节能意识不断增强、生产工艺和技术水平的提高，以及国家一带一路的推进，热缩材料的应用领域将会进一步扩展，为热缩材料带来新的市场增长点。同时国内产业结构升级和国际范围的产业转移，中国企业将在海外获得前所未有的发展机遇，预计新一代高铁、下一代轻量化城市轨道交通、汽车（车联网、无人驾驶、新能源）与核能等清洁能源电力建设等将成为我国高端热缩材料未来增长速度较快的领域，从而有望拉动我国热缩材料行业进入新一轮高成长期。

预计热缩材料行业在未来5年以年增长率8%的速度增长，预计2024年中国热缩材料行业市场规模达到226.9亿元。



资料来源：公开资料整理

（4）公司所处行业与行业上下游的关系

1、上游行业的情况

公司所处的PVC、PET热缩材料行业，上游行业主要是一些高分子材料的供应商。公司需要的基本原材料市场化程度较高，不存在对单一供应商的依赖。

2、公司所处行业与行业下游的关系

公司的PVC、PET热缩套管行业的下游行业主要是可供电解电容器、电池、电感、LED等电子元件及化工、机械、食品、农用、轻纺工业、瓶口等产品的封装使用电容器、电池等生产企业，同时也可向家电、汽车、食品等包装领域拓展。随着欧盟和日韩等国家对此类包装材料环保要求的进一步提高，环保PET热缩套管有逐渐代替PVC热缩套管的趋势，具有更广阔的产业前景。

4、行业竞争格局

热缩材料的应用领域非常广泛，不同的下游产品、不同的应用环境对热缩材料的质量和性能要求各不相同。客户经常会要求热缩材料生产商根据自己产品的研发设计要求开发相应的热缩材料产品。上世纪 90 年代中后期，国外产品占据 90%以上的市场份额；随着国内产品与国外产品的差距越来越小，国内厂家的市场份额得到快速提高，目前国外产品（美国瑞侃、日本住友等）占据 50%左右的市场份额，且主要集中于中高端产品，国内厂家主要集中于中低端市场的竞争。

在低端领域（包括消费电子、家用电器等），由于国内以及国外热缩材料企业所生产的热缩材料及其制成品接近于标准化，产品替代性较强，因此，行业内的无序竞争、恶性竞争等现象的存在，使产品质量受到很大的影响，并借此压低销售价格，扰乱市场秩序。这在一定程度上使得购买者对

热缩材料的价格敏感度越来越高，同时对企业的售后服务的要求也越来越高，从而导致了热缩材料生产企业运营成本的增加，影响了企业的利润。比如消费电子、家用电器类等产品属于工业消费品，规格品种繁多，单个用户需求量小，终端用户十分分散的特点和自身状况，大部分企业电子类产品销售中 80%以上向经销客户销售。电子类产品销售主要集中在电子产业发达的华南、华东地区。

在中高端领域，电力传输类、轨道交通用、核电用、管道保护类、汽车用、通信用等产品一般采用向直接客户销售为主，具体方式以招投标、取得合格供应商证书或进入供应商体系等为主。该领域的竞争与企业的营销网络、研发实力及商业信誉关联性较大，市场竞争激烈程度一般。

高端领域（包括汽车用、轨道交通、核电等清洁能源建设），美国 Raychem、日本住友占据了大部分的市场份额，市场竞争激烈程度较低，毛利率较高，目前国内企业沃尔核材、宏商科技、诺德投资等有布局。

由于热缩行业细分市场容量相对狭小，设备专用性强，国内热缩材料行业经过充分的市场竞争，优势企业的市场份额逐步扩大，运作不规范、规模小、研发能力弱的企业相继被淘汰，国内热缩行业寡头垄断的竞争格局将逐步明朗。寡头竞争格局的形成将有利于龙头企业沃尔核材以及领先企业宏商科技、长园长通等充分享受行业需求增长所带来的机遇，未来产品盈利能力也有望保持稳定。

总的来说，国内热缩行业的基本竞争格局是：上世纪 90 年代中后期，国外产品占据 90%以上的市场份额；随着国内产品与国外产品的差距越来越小，国内厂家的市场份额得到快速提高，目前国外产品（美国瑞侃、日本住友等）占据 50%左右的市场份额，且主要集中于中高端产品，国内厂家主要集中于中低端市场的竞争。

热缩行业寡头垄断竞争格局逐渐明朗

龙头企业：沃尔核材，拥有75%长园电子股权，产品布局涉及汽车、电力传输、消费电子、家用电器、高铁、核电等众多领域

领先上市/挂牌企业：宏商科技（应用领域较为广泛）、长园长通（管道防腐用+环保型PET）、诺德投资（电力传输+核电）、天邑股份（通信用+管道防腐用）

规模以上企业：包括成都双流（现在被普天电缆收购）、成都长江、东莞三联、江苏达胜、广东凯恒等

资料来源：前瞻产业研究院整理

@前瞻经济学人APP

部分国内企业已开始尝试向中高端特殊用途的产品市场进行拓展，前瞻产业研究院预计具备竞争优势并处于领导地位的企业未来将通过不断提升技术水平逐步向中高端领域渗透，比如轨道交通用、核电用、汽车用领域，进一步提升市场占有率及利润空间。

5、行业壁垒

（1）研发壁垒

热缩材料行业对企业的研究创新能力有着很高的要求。首先，热缩材料的质量和性能在很大程度上取决于原材料性能特征，不同的下游产品、不同的应用环境、不同的客户对热缩材料的性能及原材料的配方都存在不同的要求。为了使热缩材料产品的性能指标达到下游应用的各种要求，企业必须对原材料配方进行不断的研究、试验和创新。其次，热缩材料行业许多关键技术（包括：原材料配方技术、扩张技术等）具有很强的保密性，企业必须自行研发攻关才能获得相应的技术和产品生产能力。第三，热缩材料产品型号规格众多，不同客户对产品的具体要求也各不相同。客户还经常会根据自身产品的研发设计情况向热缩材料制品供应商提出新产品的研发设计要求。这就需要热缩材料生产企业具备强大的产品研发能力，及时地开发和生产出满足客户需求的各种产品。热缩材

料行业在研发方面的上述要求对中小企业树立了很高的壁垒。

（2）技术壁垒

热缩材料是重要的绝缘和防腐保护材料，其质量和性能对下游设备或系统的稳定运行有着非常重要的作用。尤其是电力、通信、汽车、航空航天、军工等高端的应用领域，为保证设备的安全稳定运行，对热缩材料的质量品质要求非常高，这些领域所用的热缩材料产品通常需要通过权威检测机构的产品试验和技术鉴定才能得到客户的认可。因此，热缩材料产品的生产都有很高的技术难度。

此外，热缩材料制品生产的关键技术环节多，材料配方及母料加工、产品成型、辐射加工、扩张定型等技术环节都会对产品性能产生重要的影响。企业必须具备全面的技术水平，并且对生产流程各环节有良好的加工精密度掌控能力及质量控制能力，才能生产出高品质产品。

（3）质量及认证壁垒

热缩材料的质量和性能对下游设备或系统的稳定运行有着非常重要的作用，下游客户在采购热缩材料产品时非常注重产品的质量水平。为评判或验证热缩材料供应商的产品质量，下游客户通常要求热缩材料供应商的相关产品通过一些公信力高的国际机构做出的产品认证，如荷兰KEMA认证、美国UL认证、加拿大CSA认证、SGS环保检测等。这些认证要求严格，是对企业产品质量和技术水平的重要考验。

（4）品牌及客户壁垒

为了保证产品的安全可靠性，降低产品质量风险，下游企业在采购热缩材料制品时非常重视供应商的技术能力和品牌知名度，并对供应商进行严格考察，从而形成了很高的客户认证壁垒和品牌壁垒。尤其是下游国际知名品牌企业，对热缩材料供应商的选择和评估非常严格，需要对供应商的产品质量保障、生产条件、生产能力、供货业绩、产品运行经验、品牌知名度等方面进行严格的考察和评估。他们会优先选择与技术能力强、生产经验和产品实际运行经验丰富、品牌知名度高的热缩材料生产企业合作，并与之建立长期合作关系。新企业由于缺乏足够的品牌知名度、市场声誉、技术水平以及行业经验，通常很难得到下游知名客户的认可和接受。

（5）人才壁垒

公司所处行业是集核技术和高分子材料技术于一体的产业，对相关工作人员的知识水平和技术能力有很高的要求。企业要想发展壮大就需要有多年技术积累以及多学科、多行业的技术人才作为保障，但目前我国行业内具有丰富经验的专业技术人才较少，而新兴企业又很难在短时间内培养出足够的技术人才，因此在行业难以拥有足够的竞争力。

（二）市场规模

1、热缩材料行业规模化发展概述

20世纪80年代初我国开始热收缩材料产业化生产的有三个地区：吉林省的应用化学所、辐射化学所和吉林省机电设计研究院；四川省的成都双流电缆厂和核工业九院、四川大学（原成都科技

大学)及成都邮电研究所;湖北省的武汉电缆附件厂及湖北省化学所。但最终成功实现产业化生产的是应用化学所和成都双流电缆厂,并在其周边形成产业集群,带动了全国热收缩材料的产业发展。

随着热收缩材料市场的急剧扩大,在其周围形成了电力附件生产厂家集群,随后其部分人员和技术南下到了广东、浙江等,由于观念、机制、周边的市场需求和投资力度的原因,目前消费电子、家用电器和汽车用热收缩管企业50%以上集中在广东,其中长园、沃尔、凯恒和宏商等均属楚翘。

成都电缆厂在通信电缆热收缩套管上的成功,引导在四川形成了通讯电缆附件生产厂家的集群,主要集中在成都,以通信接续、管道防腐和电缆附件为主,规模企业有西普、天邑、双流、久远、长江、华益等。专业辐照加工单位有核动力研究院、四川大学;另在绵阳、广元、乐山等地合计近10家热收缩制品企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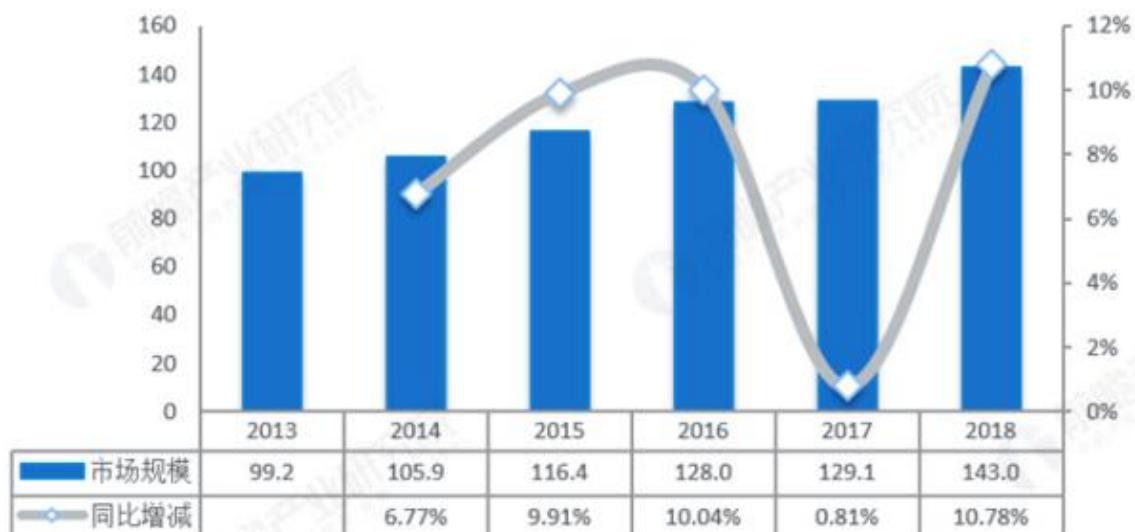
我国热缩材料制品如热缩套管形成产业化发展近30年,至今已基本形成了规模化生产。截至2018年底,我国具有一定规模的热缩材料及制品生产企业200多家,热缩材料产品品种将近100种,产品销往60多个国家和地区。

2、热缩材料行业市场规模

热缩材料制品是一种智能型高分子材料产品,属于新材料产业,是国家重点支持的七大战略性新兴产业之一,为国家“十三五”规划纲要支持性产业。

从整体来看世界热缩材料市场仍处于成长阶段,随着全球社会和经济的不断进步,国内外电力传输、汽车、消费电子、家用电器、通信等热缩材料主要应用领域的产业规模都不断扩大,带动了热缩材料市场需求的持续增长。据前瞻测算,2018年,我国热缩材料行业市场规模达到143.0亿元,同比增长10.78%。

图表7: 2013-2018年我国热缩材料行业市场规模测算(单位:亿元,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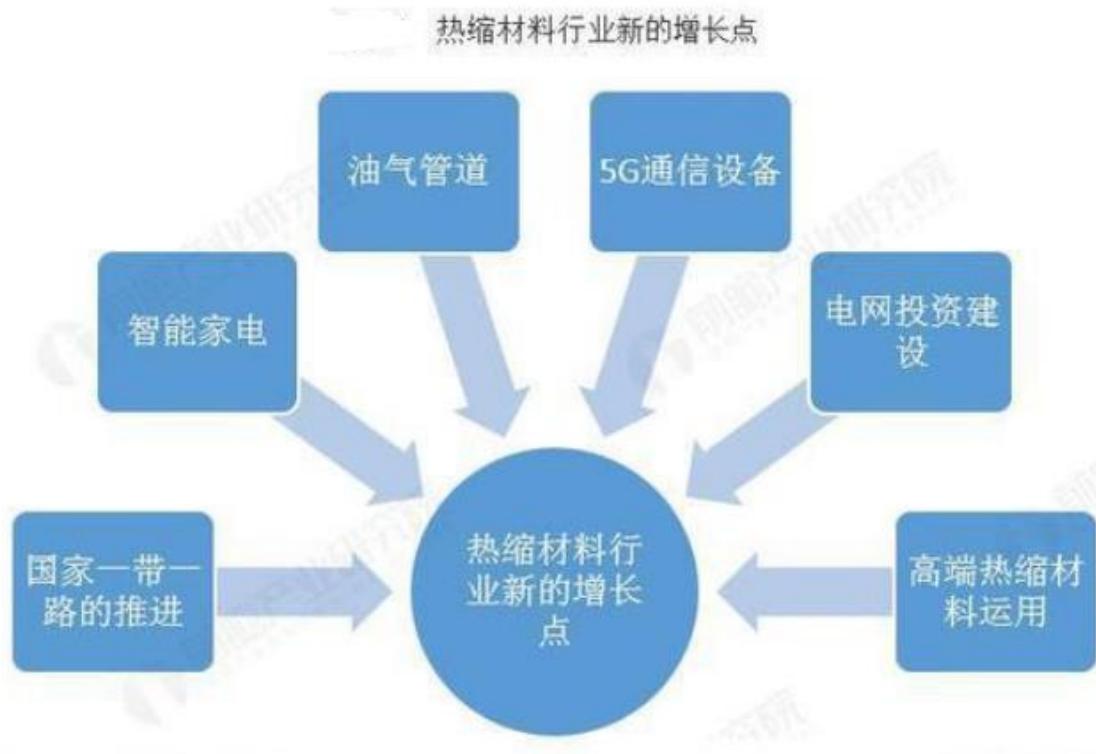


资料来源: 前瞻产业研究院整理

@前瞻经济学人APP

3、热缩材料市场前景分析

随着电子信息技术的进步(5G通信设备、智能家电)、热缩材料对其他材料的应用替代、人们环保意识和节能意识不断增强、生产工艺和技术水平的提高,以及国家一带一路的推进,热缩材料的应用领域将会进一步扩展,为热缩材料带来新的市场增长点。



据前瞻预计,2019-2024年,我国热缩材料行业市场规模CAGR在8%左右,到2024年,我国热缩材料行业市场规模将达到226.9亿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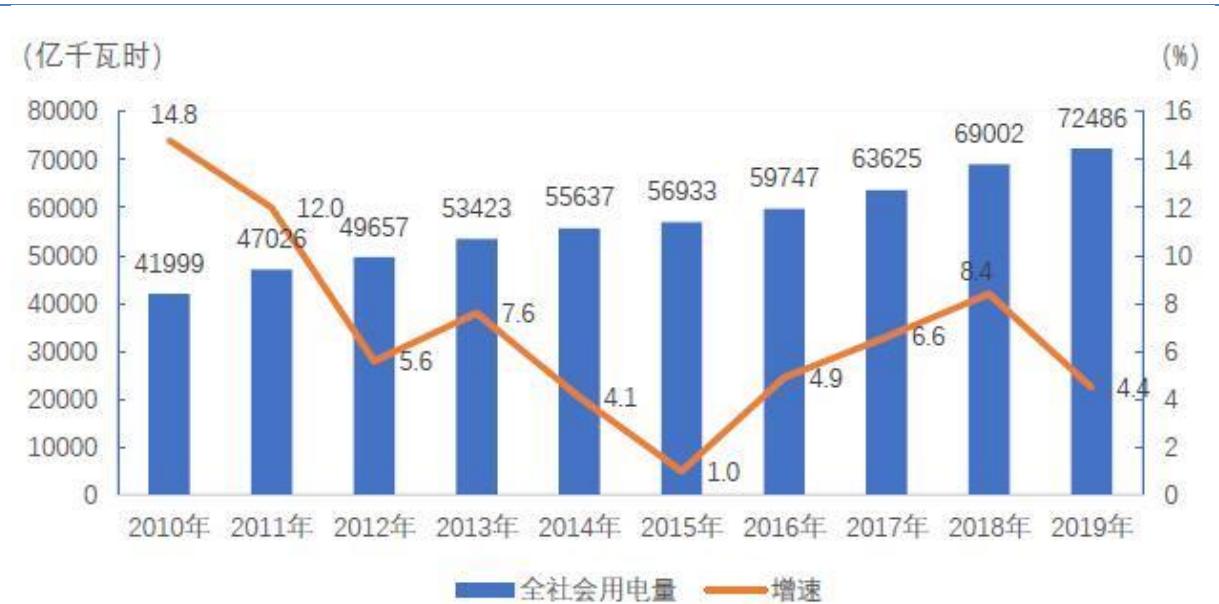
排序	国家	2013~2018 年主要国家的电力生产量 (单位: TWh)							
		2013 年	2014 年	2015 年	2016 年	2017 年	2018 年		
							数量	比去年增幅	%世界
1	中国	5431.6	5649.6	5814.6	6133.2	6604.5	7111.8	7.7%	26.7%
2	美国	4330.3	4363.3	4348.7	4347.9	4302.5	4460.8	3.7%	16.8%
3	印度	1146.1	1262.2	1317.3	1401.7	1470.3	1561.1	6.2%	5.9%
4	俄罗斯	1059.1	1064.2	1067.5	1091.0	1089.6	1110.8	1.9%	4.2%
5	日本	1087.8	1062.7	1030.1	1042.1	1050.1	1051.6	0.1%	4.0%
6	加拿大	662.5	660.5	663.7	663.9	662.7	654.4	-1.3%	2.5%
7	德国	638.7	627.8	648.1	650.7	653.7	648.7	-0.8%	2.4%
8	巴西	570.8	590.5	581.2	578.9	588.0	588.0	---	2.2%
8	法国	573.8	564.2	570.3	556.2	554.1	574.2	3.6%	2.2%
9	韩国	537.2	540.4	547.8	561.0	576.4	594.3	3.1%	2.2%
10	沙特阿拉伯	299.3	333.7	359.7	370.4	382.1	383.8	0.4%	1.4%
世界总计		23449.8	23914.6	24286.9	24956.9	25676.6	26614.8	3.7%	100.0%

数据来源: <http://www.cngascn.com/report/201907/35985.html>

为了满足不断增长的电力需求,世界各国均大力推进电力基础设施的投资和建设。国际能源署预计,2013-2035年世界各国对电力系统的投资将达到17万亿美元(以2012年的美元价值测算),年均投资约7400亿美元。其中发电系统投资约9.9万亿美元,输配电网络投资约7.1万亿美元

全球电力需求的持续增长为绝缘保护材料带来了稳定的市场需求。从材料类型看,电力电缆使用的绝缘保护材料有热缩材料制品、冷缩材料制品、预制式产品等类型。其中35KV及以下的中低压电缆主要采用热缩材料制品和冷缩材料制品,而35KV以上的电缆则主要使用冷缩材料制品和预制式产品。因此,热缩材料适用的领域为35KV及以下的中低压电力系统。根据电力系统的建设情况,电力电缆附件、母排绝缘管等绝缘保护材料约占电网投资额的1.3%;35KV及以下中低压电缆约占电缆总量的40%。按此比例测算,2013-2035年全球35KV及以下电力电缆绝缘保护材料(以热缩材料和冷缩材料为主)的需求空间约369.2亿美元,年均需求约16亿美元。

我国经济的快速发展和国民生活水平的不断提高对电力提出了不断增长的需求。根据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的统计,2019年,全国全社会用电量72486亿千瓦时(1),比上年增长4.4%,增速比上年回落4.0个百分点;全国人均用电量5186千瓦时/人,比上年增加241千瓦时/人;全国电力供需形势总体平衡,东北和西北区域电力供应能力富余,部分省级电网在局部时段采取了有序用电措施。



数据来源：电力企业联合会

为了满足我国经济快速发展的需求，我国对电力设施保持了持续大幅度的投入，电力设施迅猛增长。根据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统计，2008-2014年我国电力基建投资分别为6302亿元、7702亿元、7417亿元、7614亿元、7393亿元、7611亿元、7764亿元，其中电网投资分别为2895亿元、3898亿元、3448亿元、3687亿元、3661亿元、3894亿元、4118亿元，累积发电装机容量从2008年的7.93亿千瓦增长到2014年的13.6亿千瓦，年复合增长率9.41%。

在电力市场快速发展的带动下，我国电力市场对绝缘附件的需求也持续增长。按照绝缘附件约占电网投资额的1.3%，35KV及以下的中低压电缆占电缆总量40%计算。2013年，我国35KV以下电力电缆绝缘保护材料（以热缩材料和冷缩材料为主）市场需求约为21.41亿元。

2008-2014年35KV及以下中低压电力系统绝缘附件需求量（亿元）

	2008	2009	2011	2011	2012	2013	2014
电网投资（亿元）	2895	3898	3448	3687	3661	3894	4118
35KV及以下电网占比	40%	40%	40%	40%	40%	40%	40%
绝缘保护材料价值占电网投资比重	1.3%	1.3%	1.3%	1.3%	1.3%	1.3%	1.3%
35KV及以下电力电缆绝缘保护材料需求量（亿元）	15.05	20.27	17.93	19.17	19.04	20.25	21.41

数据来源：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方正证券

核电是经济性好、可规模化发展的重要绿色能源之一。在电力负荷中心规划建设核电机组，有利于减少环境污染，减轻煤炭运输压力，对满足地区电力需求增长、保障能源供应安全和“低碳经济”转型具有重要意义。因此，我国政府一直非常重视核电事业的发展。截至2014年底，我国核

电装机容量已经达到 1988 万千瓦，核电在建规模居全球首位。

到 2050 年，根据不同部门的估算，中国核电装机容量可以分为高中低三种方案：高方案为 3.6 亿千瓦(约占中国电力总装机容量的 30%)，中方案为 2.4 亿千瓦(约占中国电力总装机容量的 20%)，低方案为 1.2 亿千瓦(约占中国电力总装机容量的 10%)。

我国核电建设的大力发展将会给热缩材料带来大量的新的市场需求。热缩材料作为核电站中的重要绝缘材料之一，对核电站的安全建设和发展有着重要作用。基于核电站对安全建设方面的苛刻要求，核电站所用热缩材料的质量要求也非常严格，必须具备超强的耐高温、耐老化、阻燃性、低烟、无卤等苛刻的性能要求，三代核电站要求热缩材料在 90°C 环境下使用寿命超过 60 年。未来我国新建的核电站均为三代核电站。由于核电用热缩材料的技术壁垒极高，目前世界上能生产核电用热缩材料的企业极少，核电用热缩材料的国产化将是我国热缩材料行业的一个重要任务。

据测算，每百万千瓦核电装机容量需要配套电缆、热缩材料、高性能管材等的价值约 1.2 亿-1.5 亿元，其中一个核岛的热缩材料用量为 1000 万元人民币，一个常规岛的热缩材料用量为 200 万元人民币；结合 2020-2050 年核电装机容量增量空间测算，未来核电建设用热缩材料市场容量为 74.4 亿-453 亿元。

2020-2050 年核电建设用热缩材料市场容量测算（单位：亿千瓦，亿元）

方案	2050 年核电装机容量展望	2020-2050 年核电装机容量增量空间	2020-2050 年市场容量
高方案	3.6	3.02	362.4-453
中方案	2.4	1.82	218.4-273
低方案	1.2	0.62	74.4-93

资料来源：前瞻产业研究院整理

@前瞻经济学人APP

由于核电用热缩材料的技术壁垒极高，目前世界上能生产核电用热缩材料的企业极少，核电用热缩材料的国产化将是我国热缩材料行业的一个重要任务。目前，美国 Raychem 占据了国内核电建设用热缩材料大部分的市场份额，不过长园电子、诺德投资、宏商科技、沃尔核材均在此领域有研发布局，国产化空间巨大，国产化进程明朗。

国内厂商在核电建设用热缩材料的布局

诺德投资

• 中科英华在长春应化所技术的支持下，共同完成了核级热缩电缆附件的升级换代，相关制品已经取得核安全局颁发的设计及制造许可证，是国际上第二家能够生产核级电缆附件的企业，产品已应用于福清、田湾等二代半技术的核电站，三门及海阳AP1000示范项目三代技术的核电站，防城港“华龙一号”三代技术核电站及山东荣成高温气冷堆。

宏高科技

• 公司已经与中国核工程有限公司、北京市山江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合作共同完成了二代核电站用热缩套管产品的研发，且产品技术达到国际同类产品的先进水平。目前公司正在与上海核工程研究设计院、中国核工程有限公司等机构合作，进一步开发三代核电站用热缩材料产品。

沃尔核材

• 在核电领域，公司在国家核安全监管部门监督见证下完成华龙一号1E级K1类和K3类电缆热收缩式终端鉴定检测，取得复审后的中核集团合格供应商证书，华龙一号1E级K3类热缩套管已获得核电应用批量订单。

资料来源：前瞻产业研究院整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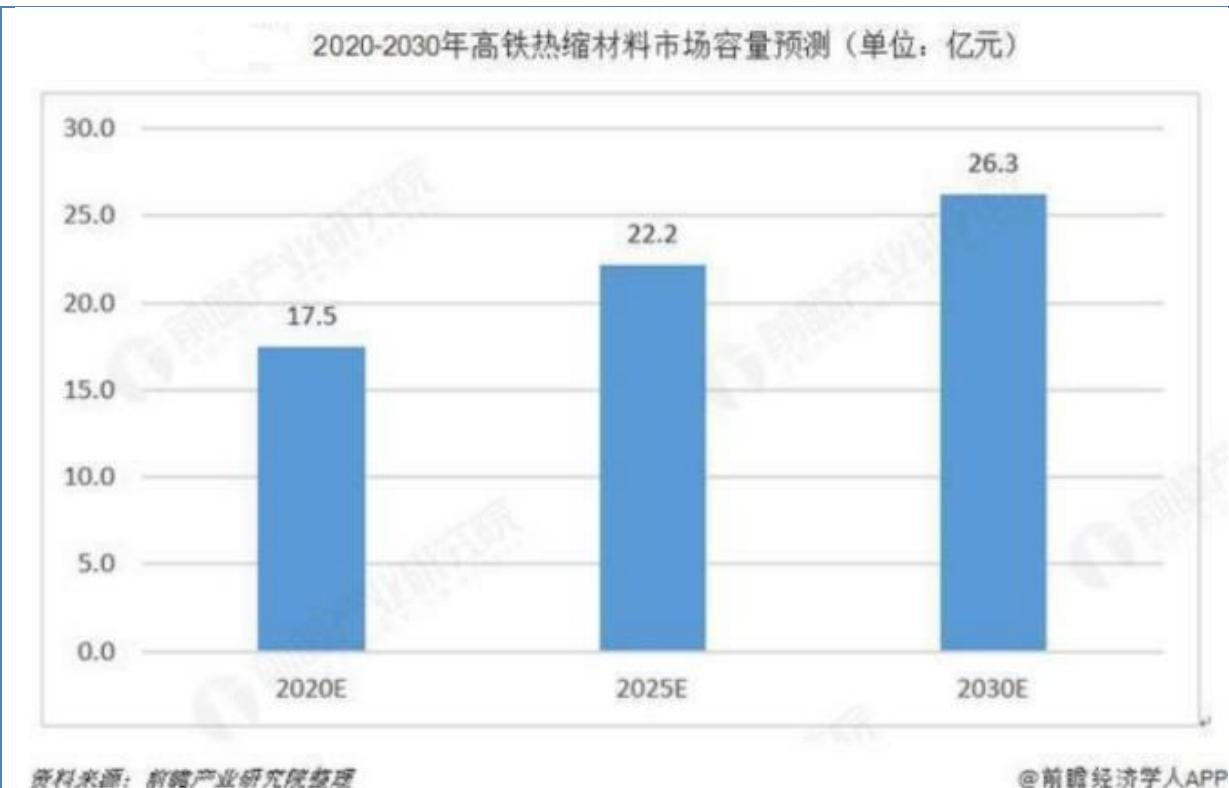
@前瞻经济学人APP

（2）轨道交通用热缩材料市场前景

① 博格板专用热缩

一方面，高铁热缩管是应用在国际上最先进的时速达400km的高速铁路网上，按DERAY-MC225技术要求设计制造的高铁博格板专用热缩管，在路轨传递信号时可以起到绝缘保护的功能，其产品的力学、热学、化学、电学等各项性能指标均按ASTM、IEC、VDE标准制造。高铁热缩管具有击穿强度高和拉伸强度大等特点，具有较强的耐候性和良好的抗老化性，同时也是一种环保型的产品。

按照国家高铁建设规划，高速铁路营业里程将在2020年、2025年和2030年分别达到3万公里、3.8万公里和4.5万公里，按照对热缩材料的需求预估，高铁热缩材料的市场容量在2020年、2025年和2030年将分别达到17.5亿元、22.2亿元和26.3亿元。



②电气化机车的电路保护

另一方面，电气化机车的电路保护也有用到热缩材料，铁路电气化建设及改造、城市地铁建设将每年带来2-3亿元的辐射交联热缩型绝缘母排套管的市场需求。

③轨道交通用热缩材料国产化进程

在轨道交通领域，动车组27.5KV高压电缆总成用特种热缩材料是铁路轨道交通装备电传动技术的重要组成部分，设计涉及到高压绝缘技术、绝缘材料技术、制作工艺技术和高压试验技术等，经过两年的试验开发，国内产品已经可以全部替代美国TE公司和日本日立公司的产品，打破了国外技术封锁，完成了系列材料的国产化。同时国产低压防护热缩材料已应用在路轨电信号传输及电气化机车的电路保护上，可以起到绝缘密封及电磁屏蔽防护的功能，其中2009年长园集团获得高铁用热缩材料订单6000万元。

（3）汽车用热缩材料市场前景

在汽车中，热缩材料主要用于电线束、输油管道、刹车系统管道的保护，热缩材料的应用可保证线束、管道和系统在高温、油浸、振动、摩擦的状态下长期稳定工作。具体来说，汽车上存在大量的电子产品和管路，如音响系统、安全气囊、汽车导航系统、ABS系统、传动控制系统、车内光缆网路等，这些部位都需要使用热缩材料，因此汽车制造业对热缩材料产品有大量的需求。

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2012-2018年，我国汽车产量整体保持上升的趋势。2018年，我国汽车产量为2780.9万辆，同比下降4.2%。2019年1-4月中国汽车产量为838.9万辆，较上年同期下降11%。

根据汽车对热缩材料的使用情况，如果采用中国生产的产品，平均每台汽车中热缩材料的价值

约为 100-200 元；如果全部使用国外产品，则价格约为 200-500 元。以中国产品的平均价格对市场需求作保守估计，每辆汽车需热缩材料约 150 元，由此可以测算出 2018 年中国汽车用热缩材料市场规模为 41.71 亿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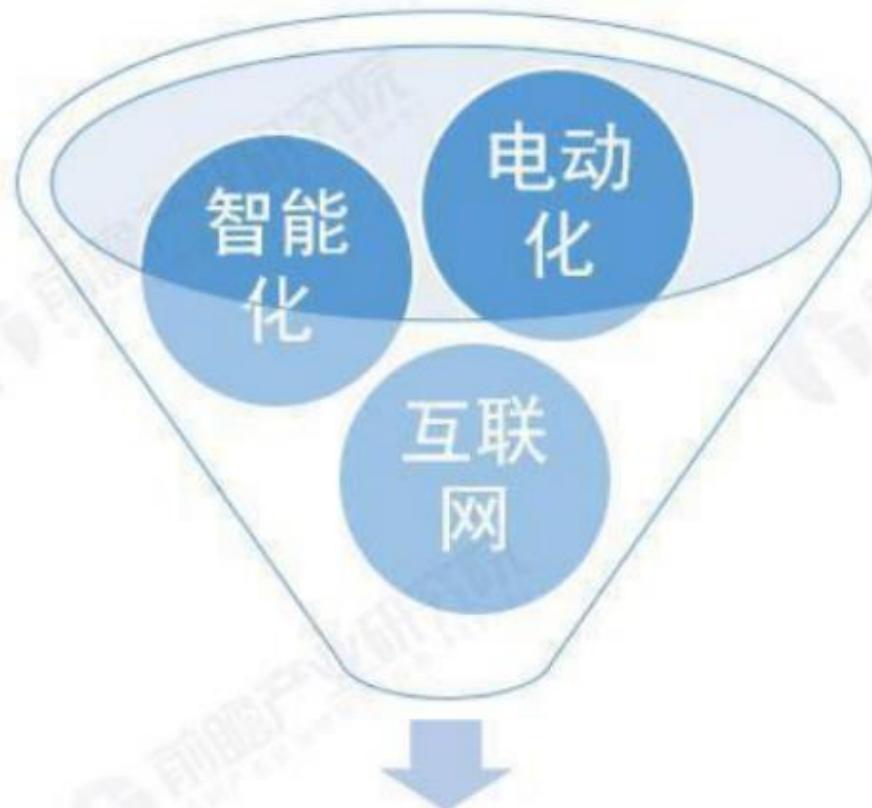
资料来源：前瞻产业研究院整理

@前瞻经济学人APP

据汽车行业人士预计，2019 年汽车整体市场虽然不会出现大幅增长，但是市场仍有较大发展空间，汽车配置的提高，零部件国产化比例的提高，电动化、智能化、互联化等新技术的快速发展，以及国内汽车产业的扩大开放都将有助于汽车产业的升级。

随着汽车技术的发展，电子产品在汽车中的使用越来越广泛，电子产品的应用已经成为推动汽车技术发展的一个重要途径。当汽车技术发展到一定程度后，光靠机械装置很难再把汽车的安全性、稳定性以及效率提高到一个更高的台阶上，而汽车电子产品的应用很好地满足了汽车对于安全性、舒适性、娱乐性等方面的需求。近十几年来汽车工业的技术进步很大程度上是应用电子技术，特别是应用计算机（微处理机）和集成电路的结果。电子技术在汽车制造中的深入应用将为热缩材料提供越来越广阔的市场发展空间，前瞻认为 2019-2024 年间，我国汽车用热缩材料年均市场规模将突破 50 亿元。

我国汽车热缩材料市场前景示意图



资料来源：前瞻产业研究院整理

@前瞻经济学人APP

目前中国国内生产的热缩材料用于汽车制造的市场占比还非常低，只有 20% 左右，全球 80% 的市场占比被美国瑞侃与日本住友占据。随着国内在汽车行业认证上的全面通过以及成本上的优势，汽车用热缩套管的市场占比有望进一步提高，目前国内生产的汽车用双壁热缩套管的价格只有美国瑞侃、日本住友的 20%-50%。

（4）通信领域市场前景

在通信领域，热缩材料主要用于通信电缆及光纤的连接保护、通信设备内电线线束的绝缘保护等，其需求与通信网络的建设以及通信设备的投资相关。

通信业是带动现代社会和经济发展的重要基础行业。随着人类社会的发展和通信技术的进步，近年来国内外通信行业均实现了快速发展，促进了热缩材料在通信领域市场需求的增长。

国际方面，根据英国研究机构CRU统计，2014年全球光缆需求量超过2.85亿芯公里，光纤出货量突破3亿芯公里大关，光纤产量和需求量保持持续增长的趋势。根据全球知名市场分析机构Prismark统计，2009-2013年全球通信设备总产值从3030亿美元增长到4590亿美元，年复合增长率为10.94%，预计2014年通信设备总产值将进一步增长到4870亿美元。

(5) 家用电热缩材料市场前景

消费电子是指消费者日常生活使用的电子产品，包括电视机、数码相机、游戏机、电子手表、摄像机、MP3、音响等。消费电子产品中有大量的电子元器件和线束，这些电子元器件和线束的连接、焊点保护、绝缘保护等都可以使用热缩材料。

与消费电子产品类似，家用电器产品也需要使用热缩材料对其线束、引线接头焊点、毛细管等部位进行连接和保护。根据市场调研，平均每台空调的热缩套管用量在7米左右；在电冰箱行业，热缩套管应用于铜铝接头紧固、铜铝管路隔离、低压回气管与毛细管的并联。

Prismark预计，未来几年全球消费电子市场规模在整体上仍将保持一定的增长。在消费电子市场规模增长的带动下，未来几年消费电子领域热缩材料需求量也将保持一定的增长。此外，随着消费电子的技术升级，消费电子产品的功能越来越多、产品结构越来越复杂、产品尺寸越来越小、精密度要求越来越高，消费电子对热缩材料的需求也将越来越多样化。

巨大的家电市场规模可以给热缩材料产品提供广阔的发展空间。按我国空调年产量测算，如果空调行业采用铜铝接合管及热缩套管密封技术，预计年需求量在14亿米左右，市场规模达到10亿元左右。如果考虑上其余的家电产品需求，整个家用电器领域对于热缩材料的市场需求合计达到20亿元以上。

如今，家电智能化、互联化趋势明显，新一轮的家电更新潮即将到来，届时家用电器热缩管的应用将更为广泛，对于热缩管的市场需求将会井喷。

(6) 电力传输类热缩材料市场前景

2013-2018年，我国电网投资呈现出波动上升的变化趋势，但整体增速呈现出放缓的趋势。2018年，我国电网投资额为5373亿元，较上年增长0.64%。2019年1-4月，全国电网工程完成投资803亿元，同比下降19.1%。

2013-2019年1-4月我国电网投资规模及变化 (单位: 亿元, %)



资料来源：中电联 前瞻产业研究院整理

@前瞻经济学人APP

在电力领域，热缩材料主要作为电力电缆附件、母排绝缘管、电气设备中低压电线部位的绝缘保护材料等材料使用，是构成电力系统的组成部分之一。热缩材料主要适用于 35KV 及以下电压等级的电力系统。根据电力系统的建设情况，电力电缆附件、母排绝缘管等绝缘保护材料约占电网投资额的 1.3%，其市场容量受当年电网投资总额决定，具有一定波动性；35KV 及以下中低压电缆约占电缆总量的 40%。

2013-2018 年，我国电网投资呈现出波动上升的变化趋势，但整体增速呈现出放缓的趋势。2018 年，我国电网投资额为 5373 亿元，较上年增长 0.64%。2019 年 1-4 月，全国电网工程完成投资 803 亿元，同比下降 19.1%。在电力市场持续发展的带动下，我国电力市场对绝缘附件的需求也持续增长。2018 年，我国 35KV 以下电力电缆绝缘保护材料（以热缩材料和冷缩材料为主）市场需求约为 21.41 亿元。

2013-2018年35KV及以下中低压电力系统绝缘附件需求量（单位：%，亿元）

指标	2013	2014	2015	2016	2017	2018
电网投资（亿元）	3856	4119	4640	5432	5339	5373
35KV及以下电网占比（%）	40%	40%	40%	40%	40%	40%
绝缘保护材料价值占电网投资比重（%）	1.30%	1.30%	1.30%	1.30%	1.30%	1.30%
35KV及以下电力电缆绝缘保护材料需求量（亿元）	20.05	21.42	24.13	28.25	27.76	27.94

资料来源：前瞻产业研究院整理

@前瞻经济学人APP

电力系统是保证人们生产、生活正常进行的重要基础设施，一旦发生故障，很可能会对附近居民的经济财产甚至生命安全造成重大损失。因此，电力系统对绝缘保护材料性能和技术要求也很高。

以电力电缆附件为例，电力电缆附件主要用于包括电缆的中间连接和终端连接。电缆附件是指电缆线路中各种电缆的中间接头及终端接头，它与电缆一起构成电力输送网络。电缆附件主要是依据电缆结构的特性，既能恢复电缆的性能，又保证电缆长度的延长及终端的连接。

2019年，南方电网规划五年内在珠三角投资超1700亿元，国家电网计划电网投资额达5126亿元，前瞻预计未来热缩材料在电力电缆绝缘保护领域的市场规模将持续稳定增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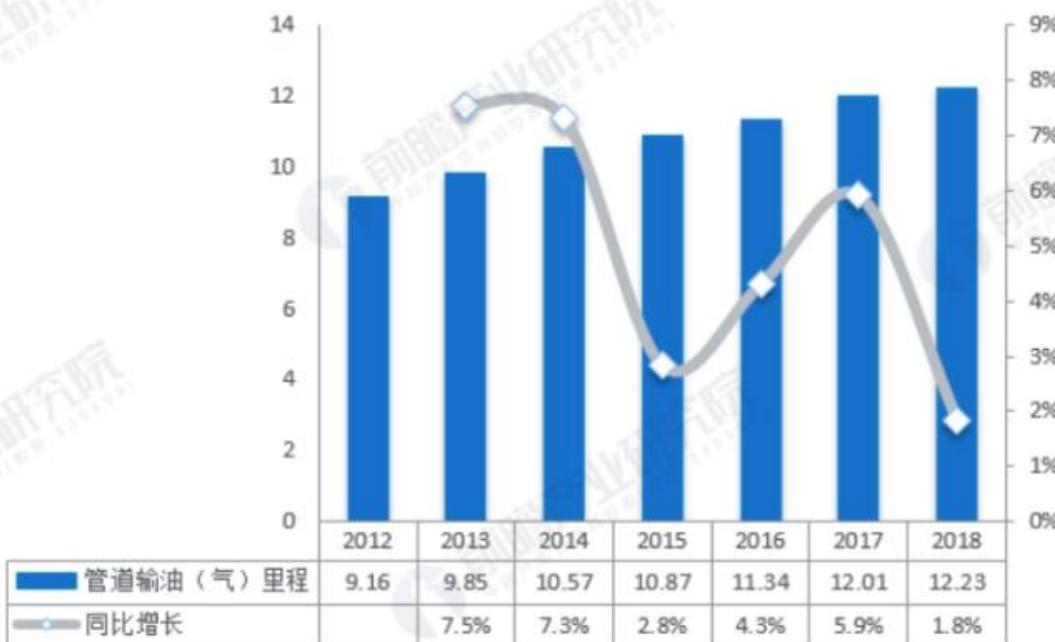
（7）管道防腐热缩材料市场前景

近年来，随着已建管道的持续老化，管道外部环境的不断恶化（如地下管道交叉铺设、电力、铁路等其他基础设施的持续建设），管道安全事故频发，管道的安全运行和维护被提到了愈发重要的位置，国家能源管理部门不断加大管道安全运营维护的投入。

我国应用较多的钢质管道防腐层有石油沥青、PE夹克及PE泡沫夹克、环氧煤沥青、煤焦油瓷漆、环氧粉末和三层复合结构等，目前推广应用最广的两种管道防腐方式为三层PE复合结构和单层粉末环氧。为适应石油天然气输送、城市供热保温、给排水等金属管道防腐、保温的缺口、补伤，国内市面上以开发出来的三层PE复合结构的辐射交联聚乙烯热缩补口材料，其防腐性远远优于石油沥青等传统防腐补口方式，吸水率低、体积电阻高、无针孔、耐酸碱性好、具有优异的绿色环保特色，加上新型热熔胶对钢铁、聚乙烯粘接性能优于石油沥青和氯丁橡胶，所以用辐射交联乙烯作为管道防腐补口方式之一。

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截至2018年底，我国管道输油（气）里程达到12.23万公里，同比增长1.8%。

2012-2018年我国管道输油（气）里程变化（单位：万公里，%）



资料来源：国家统计局 前瞻产业研究院整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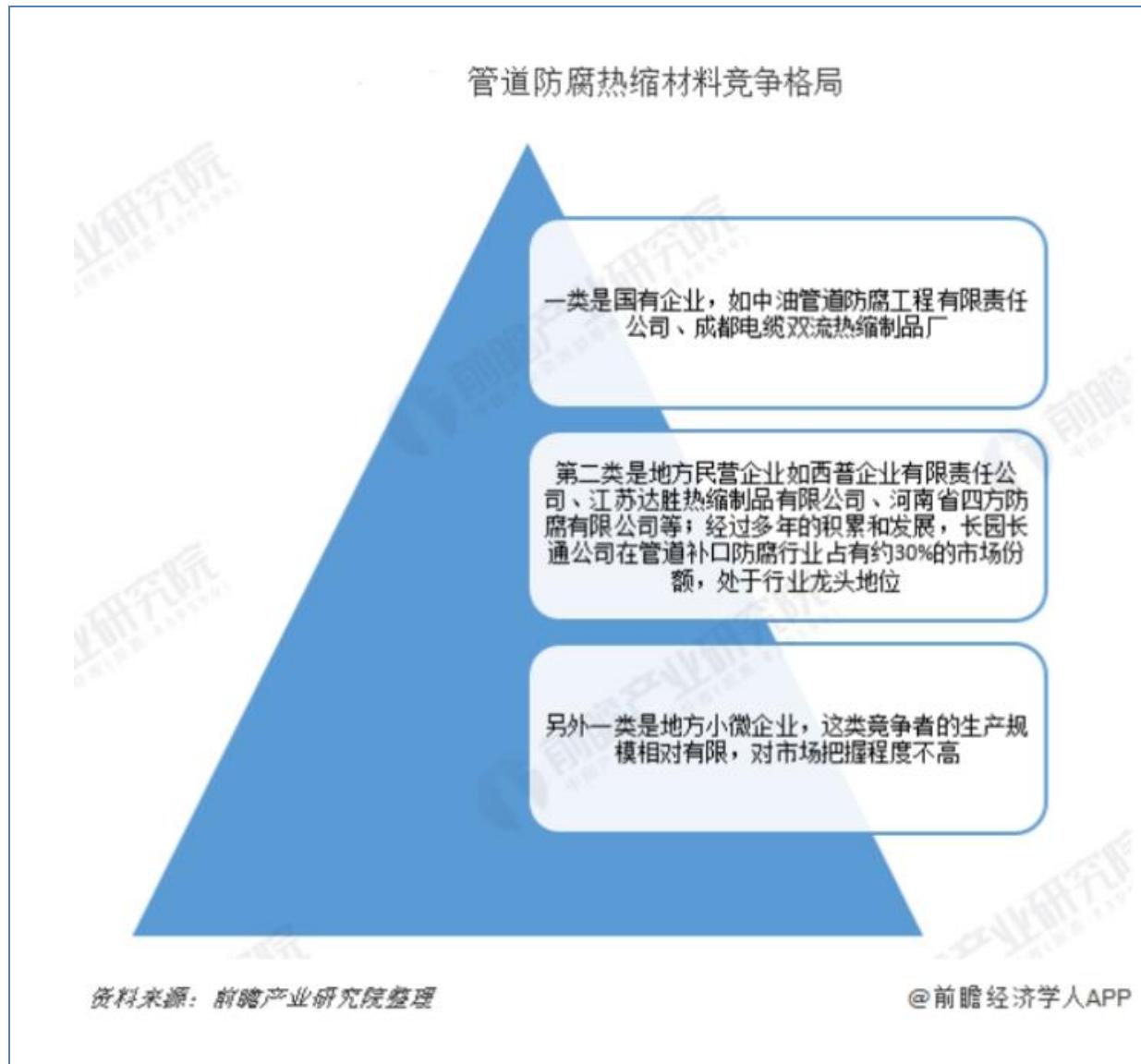
@前瞻经济学人APP

根据天然气发展“十三五”规划，“十三五”期间，新建天然气主干及配套管道4万公里，2020年总里程达到10.4万公里，干线输气能力超过4000亿立方米/年。

根据石油发展“十三五”规划，“十三五”期间，建成原油管道约5000公里，新增一次输油能力1.2亿吨/年；建成成品油管道12000公里，新增一次输油能力0.9亿吨/年。到2020年，累计建成原油管道3.2万公里，形成一次输油能力约6.5亿吨/年；成品油管道3.3万公里，形成一次输油能力3亿吨/年。截至2018年底，“十三五”管道输油（气）里程规划目标缺口仍然达到4.6万公里以上，预计2019年、2020年我国油气管道里程将大幅增长。

在未来较长一段时期内，油气仍是我国能源利用的主体，在能源中的地位依然在逐步提高。随着我国油气消费总体规模增速的保持，油气管网是保障油气供应的主要基础设施，是实现能源生产与消费革命的重要支撑。今后10-15年仍将是油气管道建设的高峰期，预计到2030年，我国油气管道总里程将达到25-30万公里，基本建成现代油气管网体系。据测算，管道防腐热缩材料在未来十年中，市场规模年均为4亿元以上。

管道防腐防护材料行业的竞争格局较为明显，主要有三大类：一类是国有企业，如中油管道防腐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成都电缆双流热缩制品厂；第二类是地方民营企业如西普企业有限责任公司、江苏达胜热缩制品有限公司、河南省四方防腐有限公司等；另外一类是地方小微企业，这类竞争者的生产规模相对有限，对市场把握程度不高。经过多年的积累和发展，长园长通公司在管道补口防腐行业占有约30%的市场份额，处于行业龙头地位。



（三）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1、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热缩材料的原材料为石油化工产品，近年来国际市场原油价格的波动，导致原材料价格也随之发生变化。原材料价格的大幅波动会增加企业成本控制的难度，对企业盈利水平带来一定影响。

2、市场竞争风险

目前在国内市场，国外产品（美国瑞侃、日本住友等）占据 50%左右的市场份额，且主要集中于中高端产品，国内厂家主要集中于中低端市场的竞争。在低端领域（包括消费电子、家用电器等），由于国内以及国外热缩材料企业所生产的热缩材料及其制成品接近于标准化，产品替代性较强，因此，行业内的无序竞争、恶性竞争等现象的存在。

在国内产业结构升级和国际范围的产业转移的背景下，中国企业将在海外获得前所未有的发展机遇，但同时国内热缩材料行业经过充分的市场竞争，优势企业的市场份额逐步扩大，运作不规范、规模小、研发能力弱的企业相继被淘汰，企业面临中低端企业冲击高端市场失败或者未能把握行业

需求增长所带来的机遇的风险。

（四）公司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

1、公司国内的主要竞争对手

公司国内的主要竞争对手为云林塑胶（深圳）有限公司、长园长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云林塑胶（深圳）有限公司为台商独资企业，主要产品为PET、PVC热收缩胶管、PET光扩散膜、防爆膜、PC管，可供电解电容器、电池、电感、LED日光灯等电子及民用产品的封装使用。云林塑胶（深圳）有限公司作为较早研发PET热缩套管的企业之一，有着相对丰富的经验。

长园长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836349)，位于深圳市光明新区，系长园集团(股票代码: 600525)子公司。主要产品为热收缩带（套）、环保型PET热缩套等产品。

2、公司的竞争优势

（1）质量控制优势

面对市场激烈竞争，公司立足于产品的质量控制，由此公司的销售渠道逐步扩大而且稳定，获得了客户的信赖。依托公司的ZL201610246254.0 发明专利成果，公司主导产品“耐高温PVC热缩套管”在市场形成技术壁垒，具有高性价比高稳定性等特点。

（2）人才优势

公司一线生产员工在日常工作中积累经验，在机器设备维修及维护方面有明显高于一般工人的能力，公司的多项实用新型专利与员工的技术积累密不可分。公司不定期的培训也有利于技术人才的培养，相对于同行业生产企业公司有明显的人才优势。

（3）技术研发优势

公司历年来注重技术研发，通过自主研发以及行业经验积累等方式，不断进行技术创新，更新淘汰落后设备，提高公司技术水平，积累了大量的行业经验和优势。公司目前已取得 13 项专利，为生产提供了技术基础。未来公司将持续加大科研投入，完善产品类型和产品体系，持续增强公司产品的市场竞争力和市场影响力。

公司 2019 年与苏州大学成立产学研合作基地，使公司的研发能力得到了大幅度提高，从而进一步提高了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4）客户资源优势

公司在多年的业务发展过程中确立了自身良好的市场品牌形象，公司与客户建立了良好、稳定的合作关系。一方面公司积极探索技术创新，不断提高公司的技术水平和产品品质；另一方面良好的口碑，为公司未来的长久发展起到关键作用。

3、公司的竞争劣势

公司经过多年发展，经营规模有了较快发展，盈利能力不断增强，但与业内先进企业相比，特别是先进的跨国公司相比，销售和资本规模偏小。公司现有技术团队仍较为单薄，核心技术储备也需要不断更新补充。

（五）其他情况

1、行业周期性、季节性、区域性

（1）周期性

目前热缩材料需求量较大的应用行业主要是电力、汽车、通信、消费电子、家用电器等，其中汽车、通信、消费电子、家电等行业的发展都与宏观经济存在较大的关系。因此，热缩材料行业也存在一定的周期性，与宏观经济环境正相关。

（2）季节性

热缩材料制品应用领域广泛，在整体上不存在显著的季节性变化特征。但部分应用领域产品，由于受特定应用市场的影响，会出现一定的季节性变化。比如：电力类产品的销售受电力系统施工环境影响较大，在气候温暖的地区没有淡旺季之分，但在气候寒冷的地区，会在天气寒冷的季节（比如我国北方地区每年的12月至次年的3月）形成淡季。

（3）区域性

在市场需求方面，热缩材料行业发展较为成熟，产品应用领域广泛，市场需求没有明显的区域性集中现象。

在生产企业方面，由于我国大型的热缩材料生产企业较少，因此存在一定的区域性现象，规模靠前的企业主要分布在珠三角、长三角、吉林、四川等几个地区。

2、有利因素

（1）国家产业政策支持

热缩材料是核技术应用与高分子材料技术交叉结合的高新技术产业，属于国家重点支持发展的产业。国家产业政策的支持，有利于行业的快速发展。

（2）下游应用市场持续发展

随着全球社会和经济的不断进步，国内外电力、汽车、电子电器、通信等热缩材料主要应用领域的产业规模都不断扩大，带动了热缩材料市场需求的持续增长。同时，随着生产工艺和技术水平的提高，热缩材料的应用领域将会进一步扩展，为热缩材料带来新的市场增长点。

（3）机械设备的信息化和电子化发展趋势

电子信息技术是当今世界社会和经济发展的重要推动力量。随着电子信息技术的进步，信息化和电子化成为许多行业的重要发展趋势，比如：汽车、轮船、高铁、工程机械、医疗设备等各行业的机械设备都越来越多地使用电子信息产品进行自动化控制或智能化设计，使得这些设备的结构设计和线路越来越复杂，对热缩材料的需求越来越多。机械设备的信息化和电子化发展将带动热缩材料需求和应用的发展。

（4）热缩材料对其他材料的应用替代

热缩材料是一种理想的绝缘保护材料，在环保、阻燃、绝缘防腐等方面具有显著的性能优势。

随着人类对核能和平利用的逐步深入和辐射加工产业的发展，热缩材料的生产制造和应用水平将会不断提高，产品性能也将不断提升和优化，从而对其他绝缘防腐材料产生一定的应用替代。未来，热缩材料的应用领域有望进一步拓宽。

（5）人们环保意识和节能意识不断增强

环保和节能意识的提高是当代社会发展的重要趋势。辐射加工是一种高效、节能、无污染、易控制的绿色工艺技术。随着人们环保和节能意识的不断增强，世界各国越来越重视辐射加工产业的发展。

（6）全球制造业向中国转移

基于生产成本等因素，发达国家通常会将劳动力需求大的制造业向发展中国家转移。改革开放以来，我国工业水平不断提高，成为全球重要的制造业产业转移基地，包括电子信息、汽车、电器等在内的大量制造业都向中国转移，推动了我国相关产业的发展，也为我国热缩材料行业营造了有利的应用和发展环境。

近几年，我国劳动力成本持续上升，一定程度上加大了低端制造业在我国发展的难度。但与其他发展中国家相比，我国拥有更多的技术人才、完善的产业链配套环境、以及潜力巨大的消费市场，因此未来较长一段时期我国仍将是全球制造业（尤其是对技术水平和技术人才要求较高的产业）重要的转移承接地。全球制造业持续向我国转移，将为我国热缩材料行业的进一步提升和发展提供有利环境。

3、不利因素

（1）产业规模较小，创新能力不强

与美国、日本等发达国家相比，我国辐射加工产业起步较晚，产业规模小。而且，长期以来我国辐射化工以热缩材料和交联电线电缆两类产品为主，其他产品及服务领域产业化水平不足，产品结构单一，产业领域不宽。

（2）专业技术人才缺乏

目前，我国民用核技术的产业化发展不够充分，从事核技术应用开发的专业机构也还不多，导致我国辐射加工领域专业技术人才相对缺乏，掌握现代核辐射加工设备使用技能的技术工人也不足。随着辐射加工产业的快速发展，专业技术人才的不足可能成为制约行业持续发展的重要因素。

八、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事项	是或否
公司是否在每一个会计期间内都存在与同期业务相关的持续营运记录	是
公司最近两个完整会计年度的营业收入是否累计不低于1000万元	是
公司是否存在因研发周期较长，最近两个完整会计年度的营业收入累计低于1000万元，但最近一期末净资产不少于3000万元	否
公司期末股本是否不少于500万元	是
公司期末每股净资产是否不低于1元/股	是

1、营业收入平稳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 2020 年 1-3 月、2019 年度、2018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分别为 3,374,204.25 元、18,812,174.83 元、19,573,543.55 元，公司与其客户及供应商合作关系稳定。公司主营业务收入规模持续、稳定。

2、具有良好的研发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分别为 102,455.59 元、536,456.23 元、345,550.58 元，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 3.04%、2.85%、1.77%。报告期内，公司立足于实际出发，共开展研发项目 27 项，公司拥有资深的技术研发人员和专家人员，技术力量雄厚、管理经验丰富。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 2 项发明专利，外观设计及实用新型专利 11 项。

3、稳定的客户和供应商

公司的研发始终紧跟市场变化和技术动态，通过与客户需求的深度融合开发满足市场需求的各类产品。公司研发管理体系高效，技术实力突出，可以根据客户建议和市场反馈对产品快速进行个性化改良，能够对客户个性化研发需求做出快速反应，并在最短的时间给客户提供样品。经过多年行业耕耘，目前在国外市场已经具备一定品牌优势并受到客户信赖。

公司供应商主要为聚氯乙烯、PVC 料、PET 材料、改性聚酯、改性剂、聚酯切片、稳定剂等，原材料市场供应充足，市场竞争充分确保了公司生产的稳定性，同时公司具有一定的自主选择权和议价能力。

公司的客户主要为企业客户，公司凭借优质产品在客户中获得较好的口碑，主要客户对公司新型 PET 热缩套管的采购量在报告期内均有所上升。同时，公司新客户数量在稳步增长。

4、公司在报告期内具有持续营运记录

公司报告期内现金流量、营业收入、交易客户、研发费用支出等均具有持续的经营记录，公司具有持续的营运记录。

5、公司所处行业具有良好的发展前景

公司所处行业具有良好的发展前景，详细分析见本说明书之“第二节公司业务”之“七、所处行业、市场规模及基本风险特征”。

6、公司核心竞争力强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发展良好，在市场、价格、技术研发、业务资质等方面都具有一定的核心竞争力。公司具体竞争优势详细分析见本说明书之“第二节公司业务”之“七、所处行业、市场规模及基本风险特征”之“（四）公司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

7、管理层及核心技术人员较稳定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管理团队较稳定。目前，公司拥有一支专业的销售、研发和技术服务团队，核心骨干均拥有多年行业经验，凭借多年的行业经验和技术积累，依托对市场的深刻理解和把握，对公司的发展和成长具有良好的洞察力。

8、公司不存在依据《公司法》第一百八十条规定解散的情形，或法院依法受理重整、和解或

者破产申请。

9、公司期后基本经营情况

(1) 公司报告期后 2020 年 4 月份至 8 月份订单签订及完成情况如下：

项目	2020 年 3 月 31 日在手订单	2020 年 4-8 月份新增订单	2020 年 4-8 月份完成订单	2020 年 8 月末在手订单
订单金额	364,075.80	9,742,974.56	9,506,057.91	600,992.45
PVC 订单金额	200,241.69	4,772,108.94	4,555,302.95	417,047.68
PVC 订单数量	8,230.24	192,890.42	184,201.49	16,919.16
PET 订单金额	163,834.11	4,970,865.62	4,950,754.96	183,944.77
PET 订单数量	3,190.54	95,282.07	95,097.10	3,375.51

续

新增订单	订单金额 (元)	占比 (%)	订单数量 (kg)	占比 (%)
PVC 热缩套管	4,772,108.94	48.98	192,890.42	66.94
PET 热缩套管	4,970,865.62	51.02	95,282.07	33.06
合计	9,742,974.56	100.00	288,172.49	100.00

市场发展方向：公司专注于 PVC、PET 热缩套管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计划依托公司产品质量竞争优势，在该领域继续深耕，不断提高公司产品的技术标准和产品品质，加大销售力度，明确市场开发方向和开发目标，进一步巩固和扩大公司市场份额。公司将用专业化的人才和技术优势竞争策略，持续提高市场开发能力；用差异化的竞争策略，做强 PET、PVC 热缩套管市场。公司持续看好 PET 热缩套管的市场前景，将 PET 热缩套管作为公司未来业务的发展方向。

公司按照往期销售经验及对市场变动的预测，会对销量较大的产品进行一定量的储备。公司主要以订单的方式对客户进行销售，公司对主要客户的销售具有单个订单金额小、交易频繁的特点，客户根据实际需求随时下单。公司对有库存商品储备的订单会即时发货，需要生产的公司会尽快安排生产，公司对订单的履行期限一般为 1~3 天。因此公司各期末在手订单的金额较小。

(2) 截至 2020 年 7 月末，公司经营成果如下：

项目	2020 年 1-3 月份	2020 年 1-7 月份 (未审)	2020 年 4-7 月份月均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	3,374,204.25	10,637,560.05	1,815,838.95
净利润	996,712.16	1,566,970.48	-

(3) 报告期后至 2020 年 7 月末，公司期后销售收款情况如下：

报告期末	期末余额	2020 年 4~7 月收款
2020 年 3 月 31 日	8,711,494.97	7,427,917.14

随着国内疫情基本稳定，公司客户基本已复工复产，公司加大了期后账款催收力度，要求客户对于新签订的订单发货前结清一定比例的前期的应收账款，上述措施有效得改善了公司销售收款情况。

综上，公司营业收入平稳增长；具有良好的研发能力；拥有稳定的客户和供应商，具有持续的营运记录；公司所处的行业具有良好的发展前景，公司核心竞争力强，具有较强的市场开拓能力；公司管理层及核心技术人员稳定；公司管理层及核心技术人员对未来发展充满信心，公司不存在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影响的因素。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健全	是/否
股东（大）会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运行	是
董事（会）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运行	是
监事（会）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运行	是
职工代表监事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履行责任	是

具体情况：

1、股东大会运行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股份公司共召开 4 次股东大会，除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外，其余会议均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发布通知并按期召开，会议文件完整，会议记录中时间、地点、出席人数等要件齐备，会议文件归档保存，会议记录正常签署。

针对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时间未满 15 天的情况，全体股东出具《江苏鼎尚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时间豁免声明》，一致同意本次会议豁免《公司章程》中关于召开股东大会期限的规定，公司全体股东自愿放弃提前 15 天收到股东大会召开通知的权利，同意提前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确认对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召集和召开均无异议。

2、董事会运行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股份公司共召开 5 次董事会会议，上述会议均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发布通知并按期召开，会议文件完整，会议记录中时间、地点、出席人数等要件齐备，会议文件归档保存，会议记录正常签署。

3、监事会运行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股份公司共召开 2 次监事会会议，上述会议均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发布通知并按期召开，会议文件完整，会议记录中时间、地点、出席人数等要件齐备，会议文件归档保存，会议记录正常签署。

4、职工代表监事履行情况

自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职工代表监事以来，职工监事能够履行章程赋予的权利和义务，出席公司监事会会议，依法行使表决权。

二、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与评估

项目	是/否	规范文件
治理机制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是	《公司章程》第35-41条
投资者关系管理	是	《公司章程》第191-195条
纠纷解决机制	是	《公司章程》第195条

累计投票制	否	
独立董事制度	否	
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	是	《公司章程》第87条、第128条
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	是	《公司章程》第164-166条
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的评估意见	<p>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的执行情况讨论后认为，公司现有的治理机制能够有效地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和决策质量、有效地识别和控制经营管理中的重大风险，能够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保护以及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便于接受投资者及社会公众的监督，符合公司发展的要求。</p> <p>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资源或资金被实际控制人占用的情形。</p> <p>公司管理层认为公司的治理结构和内控制度还将进一步的健全和完善，以适应公司不断发展壮大需要。</p>	

四、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下属子公司最近 24 个月内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一) 最近两年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下属子公司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失信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公司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公司法定代表人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下属子公司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控股股东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实际控制人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分开情况

具体方面	是否分开	具体情况
业务	是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 PVC、PET 热缩套管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具有完整的业务流程，独立的生产经营场所，具有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能力。公司已形成了独立完整的研发、生产加工、销售系统以及相应的业务部门，并配备了专职人员。公司以自身的名义独立开展业务和签订合同，

		不存在依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的情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性的重大或频繁的关联交易，具有独立自主的经营能力。
资产	是	公司的主要财产，包括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办公设备等，相关财产均归公司所有。公司资产与股东资产严格分开，并完全独立运营，公司目前业务和生产经营必需的办公设备、专利和其他资产的权属完全由公司独立享有，不存在与股东共用的情况。公司对所有资产拥有完全的控制和支配权，不存在资产、资金被股东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资产权属清晰、完整，不存在以资产、权益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债务提供担保的情形，亦不存在资产、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人员	是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产生；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亦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处领薪。公司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公司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与公司股东及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严格分离；公司依据相应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制度独立进行人事管理，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财务	是	1、财务会计部门、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独立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建立了独立、健全、规范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现有财务人员均专职在公司工作，未在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2、公司独立开设银行账户公司独立在银行开立账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也不存在将资金存入控股股东的财务部门或结算中心账户的情况。 3、公司依法独立纳税公司依法独立纳税，不存在与股东单位混合纳税的情形。 4、公司独立进行财务决策公司能够按照管理制度独立做出财务决策，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干预公司资金使用和违规占用公司货币资金或其他资产的情况。
机构	是	公司依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按照法定程序制订了《公司章程》并设置了相应的组织机构，建立了以股东大会为最高权力机构、董事会为决策机构、监事会为监督机构的法人治理结构；根据自身经营特点和经营管理需要设置了并建立了以总经理为核心的执行机构，下设采购部、生产部、技术部、销售部、财务部等内部经营管理职能部门，该等部门依据《公司章程》和规章制度行使职权，其履行职能不受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干预，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各职能部门之间不存在上下级隶属关系，不存在股东直接干预发行人机构设置的情形，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公司的上述组织机构和经营场所已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

六、 公司同业竞争情况

(一)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从事相同或相似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未从事相同或相似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公司名称	经营范围	公司业务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持股比例(%)
1	海安鼎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一般项目:创业投资(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仅对公司进行投资	15.64

(三) 避免同业竞争采取的措施

1、公司治理制度对避免同业竞争的规定

为避免未来发生同业竞争的可能,公司在《公司章程》及其他制度文件中作出了相关规定。《公司章程》规定:董事人员未经股东大会同意,不得利用职务便利,为自己或他人谋取本应属于公司的商业机会,自营或者为他人经营与本公司同类的业务;董事违反本条规定所得的收入,应当归公司所有;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2、相关承诺

公司持有5%以上股权的股东,就避免同业竞争问题,特此承诺如下:

“一、本人将尽职、勤勉地履行《公司法》、《公司章程》所规定的股东职责,不利用股份公司的股东地位损害股份公司及股份公司其他股东、债权人的合法权益。

二、在本承诺书签署之日起,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均未生产、开发任何与股份公司生产、开发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未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股份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未参与投资任何与股份公司生产、开发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公司、企业或其他组织、机构。

三、自本承诺书签署之日起,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生产、开发任何与股份公司生产、开发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不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股份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不参与投资任何与股份公司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

四、自本承诺书签署之日起,如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进一步拓展产品和业务范围,或股份公司进一步拓展产品和业务范围,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与股份公司现有或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若与股份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产生竞争,则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以停止生产或经营相竞争的业务或产品,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或产品纳入到股份公司经营,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或产品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的方式避免同业竞争。

五、如以上承诺事项被证明不真实或未被遵守,本人将向股份公司赔偿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六、本承诺书自本人签字之日起即行生效并不可撤销,并在股份公司存续且依照全国股转公司、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本人被认定为不得从事与股份公司相同或相似业务的关联人期

间内有效。”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为避免与股份公司产生新的或潜在的同业竞争，承诺如下：

“1、本人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股份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股份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2、本人在担任股份公司董事/监事/总经理或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及辞去上述职务六个月内，本承诺为有效之承诺。

3、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股份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四）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最近两年内公司资源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情况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公司资金、资产或其他资源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1、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制度安排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制定了较为完备的《公司章程》，建立健全了三会议事规则，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防范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办法》对关联交易和关联方资金往来的决策程序做出了明确规定。公司已根据《公司章程》和相关制度严格执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规范关联交易和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

2、公司各股东关于不占用公司资金的承诺

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郑重声明如下：

“一、报告期初至今不存在股份公司为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组织、机构（以下简称“本人控制的企业”）进行违规担保的情形。

二、本人或本人控制的企业目前不存在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等方式占用或转移股份公司资金或资产的情形，未来也不会以前述方式占用或转移股份公司资金或资产。

三、本人承诺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及规定，确保将来不致发生上述情形。”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郑重声明如下：

“一、报告期初至今不存在股份公司为本公司进行违规担保的情形。

二、本公司目前不存在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等方式占用或转移股份公司资金或资产的情形，未来也不会以前述方式占用或转移股份公司资金或资产。

三、本公司承诺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及规定，确保将来不致发生上述情形。”

（四）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具体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姓名	职务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持股数量 (股)	直接持股 比例 (%)	间接持股 比例 (%)
1	葛建平	董事长、总经理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	5,000,000	38.46	3.58
2	蒋云霞	董事、财务负责人	董事、财务负责人			
3	邢军委	董事、董事会秘书	董事、董事会秘书			0.32
4	王春	董事	董事			0.92
5	刘汝平	董事	董事			1.28
6	浦红兵	监事会主席	监事会主席			0.32
7	曾金文	监事	监事			0.32
8	严小勇	职工监事	职工监事			0.52
9	张秋红	无	董事长、总经理葛建平的配偶	4,000,000	30.77	
10	葛颖	无	董事长、总经理葛建平的女儿	520,000	4.00	7.69
11	蔡永春	无	董事刘汝平的配偶			0.15
12	张华	无	董事长、总经理葛建平的配偶张秋红的弟弟			1.92
13	张丽	无	董事长、总经理葛建平的配偶张秋红的外甥女			1.92
14	陈鸿智	无	董事长、总经理葛建平的配偶张秋红的表弟			1.92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关系：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葛建平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与实际控制人张秋红为夫妻关系。除此之外，董监高之间、董监高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其他关联关系。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作出重要承诺：

适用 不适用

1、与公司签订的协议

本公司已与高级管理人员签订了《劳动合同》，除此之外未签订其他协议。

2、作出的重要承诺

（1）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公司持有 5%以上股权的股东，就避免同业竞争问题，特此承诺如下：

“一、本人将尽职、勤勉地履行《公司法》、《公司章程》所规定的股东职责，不利用股份公司的股东地位损害股份公司及股份公司其他股东、债权人的合法权益。

二、在本承诺书签署之日起，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均未生产、开发任何与股份公司生产、开发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未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股份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未参与投资任何与股份公司生产、开发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公司、企业或其他组织、机构。

三、自本承诺书签署之日起，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生产、开发任何与股份公司生产、开发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不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股份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不参与投资任何与股份公司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

四、自本承诺书签署之日起，如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进一步拓展产品和业务范围，或股份公司进一步拓展产品和业务范围，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与股份公司现有或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若与股份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产生竞争，则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以停止生产或经营相竞争的业务或产品，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或产品纳入到股份公司经营，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或产品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的方式避免同业竞争。

五、如以上承诺事项被证明不真实或未被遵守，本人将向股份公司赔偿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六、本承诺书自本人签字之日起即行生效并不可撤销，并在股份公司存续且依照全国股转公司、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本人被认定为不得从事与股份公司相同或相似业务的关联人期间内有效。”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为避免与股份公司产生新的或潜在的同业竞争，承诺如下：

“1、本人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股份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股份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2、本人在担任股份公司董事/监事/总经理或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及辞去上述职务六个月内，本承诺为有效之承诺。

3、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股份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2）避免资金占用的承诺

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郑重声明如下：

“一、报告期初至今不存在股份公司为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组织、机构（以下简称“本人控制的企业”）进行违规担保的情形。

二、本人或本人控制的企业目前不存在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等方式占用或转移股份公司资金或资产的情形，未来也不会以前述方式占用或转移股份公司资金或资产。

三、本人承诺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及规定，确保将来不致发生上述情形。”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郑重声明如下：

“一、报告期初至今不存在股份公司为本公司进行违规担保的情形。

二、本公司目前不存在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等方式占用或转移股份公司资金或资产的情形，未来也不会以前述方式占用或转移股份公司资金或资产。

三、本公司承诺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及规定，确保将来不致发生上述情形。”

（3）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公司的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为保障股份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承诺如下：

“一、本人将尽可能的避免和减少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企业或其他组织、机构（以下简称“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与股份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

二、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股份公司章程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等价和有偿的一般商业原则，与股份公司签订关联交易协议，并确保关联交易的价格公允，原则上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的标准，以维护股份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三、本人保证不利用在股份公司中的地位和影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股份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保证不利用在股份公司中的地位和影响，违规占用或转移公司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或要求股份公司违规提供担保。

四、本承诺书自签字之日起生效并不可撤销，并在股份公司存续且依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本人被认定为股份公司关联人期间内有效。”

（4）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社保及公积金缴纳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就公司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事宜做出如下承诺：“若本公司因为员工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不符合规定而承担任何滞纳金、罚款或损失，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承诺承担相关连带责任，为本公司补缴各项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承担任何滞纳金、罚款等一切可能给本公司造成的损失。”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职务	兼职公司	兼任职务	是否存在与公司利	是否对公司持 续经营能力产
----	----	------	------	----------	------------------

				益冲突	生不利影响
葛建平	董事长、总经理	鼎尚投资	执行事务合伙人	否	否
葛建平	董事长、总经理	江苏芯锐传感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否
浦红兵	监事会主席	武汉埃里克森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否
浦红兵	监事会主席	西安埃里克森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否
浦红兵	监事会主席	南京埃里克森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否
浦红兵	监事会主席	重庆埃里克森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否

(五)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对外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职务	对外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	是否存在与公司利益冲突	是否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葛建平	董事长、总经理	鼎尚投资	15.64	仅对公司进行投资	否	否
邢军委	董事、董事会秘书	鼎尚投资	1.41	仅对公司进行投资	否	否
王春	董事	鼎尚投资	4.03	仅对公司进行投资	否	否
刘汝平	董事	鼎尚投资	5.57	仅对公司进行投资	否	否
浦红兵	监事会主席	鼎尚投资	1.41	仅对公司进行投资	否	否
曾金文	监事	鼎尚投资	1.41	仅对公司进行投资	否	否
严小勇	职工监事	鼎尚投资	2.25	仅对公司进行投资	否	否

(六)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适格性

事项	是或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具备《公司法》规定的任职资格、履行《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义务	是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24个月是否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况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期限尚未届满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认定不适合担任挂牌公司董监高的情况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	否

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失信情况:

事项	是或否
董事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监事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近两年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否

适用 不适用

十、财务合法合规性

事项	是或否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是否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能够独立开展会计核算、作出财务决策	是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财务会计制度及内控制度是否健全且得到有效执行，会计基础工作是否规范，是否符合《会计法》、《会计基础工作规范》以及《公司法》、《现金管理条例》等其他法律法规要求	是
公司是否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会计制度的规定 编制并披露报告期内的财务报表，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财务报表及附注是否不存在虚假记载、重大遗漏以及误导性陈述	是
公司是否存在申报财务报表未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进行会计处理，导致重要会计政策适用不当或财务报表列报错误且影响重大，需要修改申报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否
公司是否存在因财务核算不规范情形被税务机关采取核定征收企业所得税且未规范	否
公司是否存在其他财务信息披露不规范情形	否
公司是否存在个人卡收付款的情形	否
公司是否存在坐支情形	否

具体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财务

一、 财务报表

(一)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3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975,794.27	295,840.05	310,167.2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38,498.29	952,749.14	322,560.25
应收账款	8,213,181.81	8,538,782.82	8,944,741.03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426,237.77	293,583.93	116,700.5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0,730.00		96,00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226,215.70	1,198,816.57	1,398,945.05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645.05	205,039.56
流动资产合计	13,290,657.84	11,284,417.56	11,394,153.6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2,442,189.32	12,547,442.16	11,781,793.05
在建工程	500,000.00	500,000.0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938,100.00	943,400.00	964,600.0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64,00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9,578.30	145,357.20	127,163.48
其他非流动资产		23,5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293,867.62	14,159,699.36	12,873,556.53
资产总计	27,584,525.46	25,444,116.92	24,267,710.1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900,000.00	5,400,000.00	4,5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60,746.08	531,473.42	2,891,626.82
预收款项	90,121.66	1,404.46	6,743.15
合同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218,754.50	681,522.17	484,936.00
应交税费	336,266.65	178,171.73	97,582.73
其他应付款	4,190,671.56	7,736,292.29	6,837,011.42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2,096,560.45	14,528,864.07	14,817,900.1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00,000.00	1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0,000.00	100,000.00	-
负债合计	12,196,560.45	14,628,864.07	14,817,900.1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13,000,000.00	10,020,000.00	10,02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346,943.50	750,943.5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430.93	4,430.9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036,590.58	39,878.42	-570,189.9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5,387,965.01	10,815,252.85	9,449,810.04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15,387,965.01	10,815,252.85	9,449,810.0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7,584,525.46	25,444,116.92	24,267,710.16

(二)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月—3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3,374,204.25	18,812,174.83	19,573,543.55
其中：营业收入	3,374,204.25	18,812,174.83	19,573,543.5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688,906.45	18,474,895.09	18,941,995.25
其中：营业成本	2,568,512.58	14,503,797.68	15,713,876.9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40,386.92	126,655.08	190,713.29
销售费用	254,854.00	1,435,314.50	1,480,956.14
管理费用	636,487.11	1,523,745.58	911,131.27
研发费用	102,455.59	536,456.23	345,550.58
财务费用	86,210.25	348,926.02	299,767.07
其中：利息收入	299.57	2,655.59	771.41
利息费用	60,495.69	230,042.18	195,646.86
加：其他收益	1,313.00	70,900.00	99,247.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	-16,884.39	27,225.14	
资产减值损失			-108,605.67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30,273.59	435,404.88	622,189.63
加：营业外收入	1,380,000.00	1,024,900.00	10,0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49,726.41	1,460,304.88	632,189.63
减：所得税费用	53,014.25	94,862.07	72,671.2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96,712.16	1,365,442.81	559,518.38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	996,712.16	1,365,442.81	559,518.38
2.终止经营净利润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少数股东损益			
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96,712.16	1,365,442.81	559,518.3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5.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996,712.16	1,365,442.81	559,518.3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996,712.16	1,365,442.81	559,518.3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0	0.14	0.06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0	0.14	0.06

（三）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月—3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721,203.58	21,029,491.52	20,691,523.8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81,612.57	1,318,455.59	110,018.4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102,816.15	22,347,947.11	20,801,542.2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533,083.60	14,688,851.35	14,045,574.7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98,732.51	4,602,003.53	3,785,058.20
支付的各项税费	80,666.42	620,306.76	1,394,001.1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58,033.71	1,820,888.46	1,653,919.9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70,516.24	21,732,050.10	20,878,554.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32,299.91	615,897.01	-77,011.7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7,850.00	1,951,423.39	203,107.3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7,850.00	1,951,423.39	203,107.3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7,850.00	-1,951,423.39	-203,107.3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576,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500,000.00	8,400,000.00	4,5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30,000.00	7,820,000.00	3,708,8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406,000.00	16,220,000.00	8,208,8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000,000.00	7,500,000.00	3,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0,495.69	230,042.18	195,646.8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600,000.00	7,168,758.62	4,754,8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660,495.69	14,898,800.80	8,450,446.8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45,504.31	1,321,199.20	-241,646.8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679,954.22	-14,327.18	-521,765.9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5,840.05	310,167.23	831,933.1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75,794.27	295,840.05	310,167.23

(四)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0年1月—3月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 元

4. 其他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设定收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6. 其他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2. 本期使用															-
(六) 其他															-
四、本年期末余额	13,000,000.00	-	-	-	1,346,943.50	-	-	-	4,430.93	-	1,036,590.58	-	15,387,965.01		

2019年度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020,000.00	-	-570,189.96	-	9,449,810.04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其他														-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020,000.00	-	-570,189.96	-	9,449,810.0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750,943.50	-	-	-	4,430.93	-	610,068.38	-	1,365,442.81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365,442.81		1,365,442.8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4. 其他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4,430.93	-	-4,430.93	-	-
1. 提取盈余公积									4,430.93		-4,430.93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4. 其他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750,943.50	-	-	-	-	-	-750,943.50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设定收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6. 其他					750,943.50						-750,943.50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2. 本期使用													-
(六) 其他													-

四、本年期末余额	10,020,000.00	-	-	-	750,943.50	-	-	-	4,430.93	-	39,878.42	-	10,815,252.85
----------	---------------	---	---	---	------------	---	---	---	----------	---	-----------	---	---------------

2018年度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020,000.00										-1,129,708.34		8,890,291.66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其他													-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020,000.00	-	-	-	-	-	-	-	-	-	-1,129,708.34	-	8,890,291.6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	-	559,518.38	-	559,518.38	
（一）综合收益总额											559,518.38		559,518.3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4. 其他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4. 其他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收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10,020,000.00	-	-570,189.96	-	9,449,810.04								

（五）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以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参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按公允价值减去预计费用后的金额，以及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的原账面价值，取两者孰低计价。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本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起至少 12 个月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2）民办非企业法人

适用 不适用

（3）合并范围发生变更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审计意见

事项	是或否
公司财务报告是否被出具标准无保留的审计意见	是

公司 2018 年度和 2019 年度财务会计报告业经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20）第 202080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三、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0 年 3 月 31 日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8 年度、2019 年度及 2020 年 1-3 月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三）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四）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五）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六）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七）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②用于境外经营净投资有效套期的套期工具的汇兑差额（该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直至净投资被处置才被确认为当期损益）；③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3）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

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年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公司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八）金融工具（新金融工具准则）

适用 不适用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①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②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表明持有目的是交易性的：①取得相关金融资产或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或回购；②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③属于衍生工具，但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衍生工具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1）债务工具

债务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金融负债定义的工具。债务工具的分类和后续计量取决于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以及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不能通过现金流量特征测试的，直接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能够通过现金流量特征测试的，其分类取决于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以及是否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同时并未指定此类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此类金融资产因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以及因减值导致的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同时并未指定此类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将结转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或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权益工具定义的工具。权益工具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但本公司管理层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外。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综合收益的，列示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相关公允价值变动不得结转至当期损益，且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不计提减值准备，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3）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及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满足以下条件之一时，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①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②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公司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

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本公司其他金融负债主要包括短期借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等。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贷款承诺，是指按照预先规定的条款和条件提供信用的确定性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本公司作为发行方的，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以下二者孰高进行计量：①损失准备金额；②初始确认金额扣除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4）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5）金融工具的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金融工具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①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②对于租赁应收款项，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③对于未提用的贷款承诺，信用损失为在贷款承诺持有人提用相应贷款的情况下，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本公司对贷款承诺预期信用损失的估计，与其对该贷款承诺提用情况的预期保持一致；

④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

付款额，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⑤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考虑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按照三阶段分别确认预期信用损失。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其利息收入按照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的同时调整其他综合收益。

A.对于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当单项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无法以合理成本取得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的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组合 1 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 银行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的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 1 应收销售款项

B.当单项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无法以合理成本取得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应收押金和保证金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应收股东款项

其他应收款组合 3 代扣代缴社保、公积金款项

其他应收款组合 4 应收其他款项

长期应收款组合 1 应收租赁款

长期应收款组合 2 应收其他款项

对于应收租赁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除应收租赁款之外的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和长期应收款，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6）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本公司衍生工具主要包括远期合同、期货合同、互换合同。衍生工具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本公司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嵌入衍生工具是指嵌入到非衍生工具（即主合同）中的衍生工具，与主合同构成混合合同。混合合同包含的主合同属于金融工具准则规范的资产的，本公司不从该混合合同中分拆嵌入衍生工具，而是将该混合合同作为一个整体适用金融工具准则关于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

混合合同包含的主合同不属于金融工具准则规范的资产，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从主合同中分拆嵌入衍生工具，将其作为单独存在的衍生工具进行处理：

- ①嵌入衍生工具的经济特征和风险与主合同的经济特征和风险不紧密相关；
- ②与嵌入衍生工具具有相关条款的单独工具符合衍生工具的定义；
- ③该混合合同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8）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时，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九）金融工具（原金融工具准则）

适用 不适用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报价、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2）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B.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A.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B.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

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③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其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3）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①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

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其中“严重下跌”是指公允价值下跌幅度累计超过 20%；“非暂时性下跌”是指公允价值连续下跌时间超过 12 个月。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③财务担保合同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6）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指定为套期工具且套期高度有效的衍生工具，其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将根据套期关系的性质按照套期会计的要求确定计入损益的期间外，其余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8）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以相互抵销。

(9)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十) 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新金融工具准则下预期信用损失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A. 对于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当单项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无法以合理成本取得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应收账款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 1 账龄组合

应收账款组合 2 无信用风险组合-应收关联方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组合 1 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 银行承兑汇票

B. 当单项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无法以合理成本取得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账龄组合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无信用风险组合-应收关联方款项、出口退税

长期应收款组合 1 应收租赁款

长期应收款组合 2 应收其他款项

对于应收租赁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除应收租赁款之外的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和长期应收款，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2. 原金融工具准则下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余额为 100 万元以上的应收账款、余额为 100 万元以上的其他应收款。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所有款项时，根据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类型	确定组合的依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除低风险组合外的应收款项	账龄分析法
低风险组合	押金、保证金、股东、代扣代缴社保及公积金款项	不计提坏账准备（除非有明显证据表明存在减值）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20%	20%
3—4 年	50%	50%
4—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确凿证据表明可收回性存在明显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十一)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在产品、低值易耗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发出时采用月末一次加权

平均法；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1)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2) 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期末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本公司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期末，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

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2) 包装物

包装物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十二)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2. 固定资产的初始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3.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1) 固定资产折旧计提方法

本公司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

(2) 固定资产折旧年限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49	5	1.94
机器设备	10	5	9.50
电子设备	5	5	19.00
运输设备	5	5	19.00
其他设备	5	5	19.00
办公家具	5	5	19.00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49	5	1.94
机器设备	10	5	9.5
电子设备	5	5	19
运输设备	5	5	19
其他设备	5	5	19
办公家具	5	5	19

4.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十六)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十七)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十八)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十九) 无形资产与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年	预计使用年限

3.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4. 无形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5. 开发阶段研发支出资本化的条件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6.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的核算

本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资本化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二十）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一） 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其中：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及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二十二）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A、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B、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C、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已确认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只能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二十三）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

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当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不适用

（二十四） 收入（新收入准则适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公司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识别合同中存在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公司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公司内销收入确认时点：货物交付客户并获得签字确认的当天；

公司外销收入确认时点：将货物装船并报关的当天。

（二十五） 收入（原收入准则适用）

(1) 销售商品

对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或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且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本公司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本公司内销收入确认方式：商品已发货并经买方签收后，确认收入实现。

本公司外销收入确认方式：公司发出商品后，以客户确认的型号和数量向海关申报出口，取得报关单时确认收入。

(2) 提供劳务

对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本公司在期末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与资产使用权让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及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本公司确认收入。

(二十六) 合同资产与合同负债（新收入准则适用）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七)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当本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且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时，才能确认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采用总额法，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冲减相关递延收

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或者采用净额法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采用总额法，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者，采用净额法，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时，直接冲减相关成本费用；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冲减相关成本费用。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二十八）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

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二十九） 经营租赁、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确认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之外的其他租赁确认为经营租赁。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

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三十） 所得税

适用 不适用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是按照当期应纳税所得额计算的当期应交所得税金额。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得出。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A、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B、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A、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B、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三十一）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1）会计政策变更

①执行修订后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会计准则

2019年5月9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通知》（财会【2019】8号），对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确认、计量和披露作出修订。2019年1月1日至该准则施行日2019年6月10日之间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应根据该准则的规定进行调整；2019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不需进行追溯调整。

②执行修订后的债务重组会计准则

2019年5月16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的通知》（财会【2019】9号），对债务重组的确认、计量和披露作出修订。2019年1月1日至该准则施行日2019年6月17日之间发生的债务重组，应根据该准则的规定进行调整；2019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债务重组，不需进行追溯调整。

③采用新的财务报表格式

2019年4月30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2019年9月19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版）的通知》（财会〔2019〕16号）。本公司2019年属于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但未执行新收入准则和新租赁准则情形，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股东权益变动表列报项目的变化，主要是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导致的变化，在以下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中反映。财会〔2019〕6号中还将“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拆分为“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将“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拆分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分别列示。

本公司采用新的财务报表格式对列报前期财务报表项目及金额的影响如下：

序号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度金额	
		增加+/减少-	
1	应收票据		+322,560.25
	应收账款		+8,944,741.03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9,267,301.28
2	应付票据		--
	应付账款		+2,891,626.82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2,891,626.82

④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

本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于 2017 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以下简称“新金融工具准则”，修订前的金融工具准则简称“原金融工具准则”）。

金融资产分类与计量方面，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金融资产基于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及企业管理该等资产的业务模式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三大类别。取消了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原分类。权益工具投资一般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也允许企业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但该指定不可撤销，且在处置时不得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额结转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减值方面，新金融工具准则有关减值的要求适用于以摊余成本计量以及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以及未提用的贷款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等。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以替代原先的已发生信用损失模型。

2019 年 1 月 1 日之前的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与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本公司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要求进行衔接调整。涉及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与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本公司不进行调整。金融工具原账面价值和在新金融工具准则施行日的新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 2019 年 1 月 1 日的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新金融工具准则首次执行日，分类与计量的改变对本公司财务报表的无影响。

⑤执行新收入准则

本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于 2017 年 7 月 5 日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财会〔2017〕22 号）。

执行新收入准则对公司收入的确认和计量并无实质影响。

⑥其他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本公司不存在其他会计政策变更。

单位：元

期间/时点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原政策下的账面价值	影响金额	新政策下的账面价值
2019/12/31	由原金融资产账面价值调整为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和计量	应收款项	8,538,782.82		8,538,782.82
2018/12/31	财务格式变更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9,267,301.28	-9,267,301.28	
2018/12/31	财务格式变更	应收票据		322,560.25	322,560.25
2018/12/31	财务格式变更	应收账款		8,944,741.03	8,944,741.03

2018/12/31	财务格式变更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2,891,626.82	-2,891,626.82	
2018/12/31	财务格式变更	应付账款		2,891,626.82	2,891,626.82
2018/12/31	财务格式变更	应付票据			

2. 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三十二)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三十三) 其他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的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一) 盈利能力分析

1. 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目	2020年1月—3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营业收入(元)	3,374,204.25	18,812,174.83	19,573,543.55
净利润(元)	996,712.16	1,365,442.81	559,518.38
毛利率(%)	23.88	22.90	19.72
期间费用率(%)	32.01	20.44	15.52
净利率(%)	29.54	7.26	2.8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81	13.48	6.1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62	3.25	5.0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0	0.14	0.0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0	0.14	0.06

2. 波动原因分析

1、营业收入：公司 2019 年度营业收入同比较为稳定。

2、净利润：公司 2019 年度净利润同比增加 80.59 万元，主要原因在公司 2019 年收入同比下降的同时毛利率实现增长，同时公司 2019 年度收到的政府补贴同比增加了 109.66 万元；

3、毛利率：公司报告期内毛利率呈逐年增长的趋势，主要原因因为公司不断投入研发费用，对公司产品进行升级，公司产品的附加值不断提高，同时成本管理的细化及加强与公司生产员工熟练度提高致使公司产品生产效率不断提高。

4、期间费用率：公司 2019 年度的期间费用率同比增幅较大，主要原因因为 2019 年度公司启动股份制改造及新三板挂牌工作，中介费用同比增长较大，受此影响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由 4.65% 增长至 8.10%。2020 年以来期间费用率较高主要原因因为受疫情影响，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收入较少，期间费用中的职工薪酬及中介费用正常支付。

5、净资产收益率：公司 2019 年度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同比增长 7.37%，主要原因因为公司 2019 年度收到的政府补贴款较多；2019 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同比略有下降，

主要原因系公司 2019 年度营业收入同比略有下滑导致 2019 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同比有所下降所致。

（二）偿债能力分析

1. 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目	2020 年 3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负债率（%）	44.22	57.49	61.06
母公司的资产负债率（%）	44.22	57.49	61.06
流动比率（倍）	1.10	0.78	0.77
速动比率（倍）	1.00	0.69	0.67

2. 波动原因分析

1、资产负债率：公司报告期内的资产负债率逐年降低，主要原因系在公司报告期内均实现盈利的情况下支付较多供应商货款及归还股东借款致使公司总负债逐年下降。

2、公司 2019 年度流动比率与速动比率同比呈上升趋势。因公司存在银行借款同时向股东拆借资金，致使公司流动负债较多，导致公司流动比率及速动比率整体较低。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向股东拆借款分别为 4,044,000.00 元、7,314,000.00 元、6,662,758.62 元，占流动负债比重为 33.43%、50.34%、44.96%，占比较高。因公司向股东拆借款无固定还款期限，公司报告期各期末流动资产对扣除关联方借款后的流动负债比例为 1.65、1.56、1.40；公司报告期各期末速动资产对扣除关联方借款后的流动负债比例为 1.50、1.40、1.23，因此公司无短期偿债风险。

2020 年 3 月末流动比率、速动比率较 2018 年末增长较快，主要原因系在流动资产基本稳定的同时，公司归还了部分股东欠款，流动负债总额下降，致使 2020 年 3 月末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呈现较为明显的上升，公司偿债能力也进一步增长。

3、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资产负债率、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对比情况如下：

公司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资产负债率（%）	流动比率	速动比率	资产负债率（%）	流动比率	速动比率
鼎尚电子	57.49	0.78	0.69	61.06	0.77	0.67
中菱科技（873179）	51.92	1.31	0.71	51.22	1.31	0.63
巨峰股份（830818）	33.03	1.94	1.61	35.22	1.95	1.64
广信科技（430447）	23.42	2.94	2.26	27.28	2.35	1.83
可比公司平均值	36.12	2.06	1.53	37.91	1.87	1.37

由上表可知，公司 2019 年末、2018 年末资产负债率均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均低于可比公司。

公司与可比公司主要财务状况具体对比情况如下：

单位：元

经营规模、盈利能力差异			
公司名称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鼎尚电子	营业收入	18,812,174.83	19,573,543.55
	净利润	1,365,442.81	559,518.38
中菱科技 (873179)	营业收入	50,957,246.30	45,838,445.67
	净利润	405,644.85	-4,504,286.88
巨峰股份 (830818)	营业收入	489,980,860.58	410,696,497.14
	净利润	35,021,870.29	9,740,796.31
广信科技 (430447)	营业收入	237,498,501.70	229,078,530.17
	净利润	25,358,368.53	13,677,894.03
可比公司平均值	营业收入	259,478,869.53	228,537,824.33
	净利润	20,261,961.22	6,304,801.15

续

资产负债结构差异			
公司名称	项目	2019 年度/2019 年末	2018 年度/2018 年末
中菱科技 (873179)	流动资产	53,278,159.73	51,417,768.42
	存货	24,496,716.10	26,622,828.35
	速动资产	28,781,443.63	24,794,940.07
	总资产	78,356,291.16	76,395,845.56
	流动负债	40,684,415.51	39,129,614.76
	总负债	40,684,415.51	39,129,614.76
巨峰股份 (830818)	流动资产	463,532,719.58	476,431,547.29
	存货	78,371,214.70	76,484,493.22
	速动资产	385,161,504.88	399,947,054.07
	总资产	767,427,862.54	737,598,781.76
	流动负债	238,862,353.16	244,221,353.04
	总负债	253,473,331.17	259,745,816.68
广信科技 (430447)	流动资产	166,080,088.19	146,656,229.73
	存货	38,174,437.09	32,555,967.89
	速动资产	127,905,651.10	114,100,261.84
	总资产	282,283,729.04	275,211,128.55
	流动负债	56,479,310.12	62,482,515.10
	总负债	67,797,638.86	74,949,288.11
可比公司平均情况	流动资产	227,630,322.50	224,835,181.81
	存货	47,014,122.63	45,221,096.49
	速动资产	180,616,199.87	179,614,085.33

鼎尚电子	总资产	376,022,627.58	363,068,585.29
	流动负债	112,008,692.93	115,277,827.63
	总负债	120,651,795.18	124,608,239.85
	流动资产	11,284,417.56	11,394,153.63
	存货	1,198,816.57	1,398,945.05
	速动资产	10,085,600.99	9,995,208.58

公司资产负债率相较同行业可比公司较高，主要因为：1、公司成立时间较同行业公司相对较短，且公司尚处于增加固定资产扩大产能阶段，资产规模相对较小；2、新增固定资产产出回收较慢，公司需要一定的负债来维持运营，导致资产负债率较高。

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相较同行业公司较低，原因主要为：1、公司股本相较同行业公司平均情况较低，股权结构单一，股东出资规模较小，公司目前主要通过股东借款及短期借款维持公司运营，无长期负债，导致流动负债较高进而导致流动比率偏低；2、公司营收规模相较同行业公司较小，由于公司目前仍处于增加固定资产扩大产能阶段，产能尚未完全开发，产出回收较慢，导致流动资产较低进而导致流动比率偏低；3、在公司存货水平基本保持稳定的情况下，流动比率偏低也进一步导致了速动比率偏低。

4、公司改善偿债能力措施

截止 2020 年 3 月 31 日公司其他应付实际控制人借款余额为 4,044,000.00 元，在公司总负债中占比为 33.16%，公司未来降低资产负债率、提升流动性的具体措施和计划如下：

(1) 扩大公司业务规模，公司计划扩大 PET 产品的产销规模，提高公司盈利能力；

(2) 加强应收账款管理，根据客户信用程度制定合理的应收账款账期，提升回款速度，缓解资金压力；

(3) 合理利用应付账款账期，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加快资产周转率。

5、期后负债的还款状况如下：

单位：万元

债务	期末金额	到期时间	还款状况	还款计划
短期借款	200.00	2021/1/6	已还款 200 万元	提前还款
短期借款	100.00	2021/3/2	已还款 100 万元	提前还款
短期借款	150.00	2021/3/10	未到期	到期还款
短期借款	240.00	2020/4/7	已还款 240 万元	到期还款
应付账款	36.07	无	已还款 36.07 万元	到期还款
其他应付款-张秋红	394.40	无	已归还 223.3 万元	根据经营情况还款

其他应付款-葛建平	10.00	无	已归还 10 万元	根据经营情况还款
公司偿还到期负债的还款能力主要依靠产品销售回款，2020 年 3 月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为 2,975,794.27 元，2020 年 4-7 月收到货款约 731.17 万元，偿还债务共计 809.37 余万元，公司期后现金流可以满足公司日常经营需要。由于公司在银行的信用良好未出现逾期的情形，因此公司在偿还银行借款后依然可以再次取得银行的借款发放。公司与实际控制人未签署借款协议，未约定利息及偿还期限。				

（三）营运能力分析

1. 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目	2020 年 1 月—3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0.40	2.15	2.36
存货周转率（次/年）	2.12	11.17	12.11
总资产周转率（次/年）	0.13	0.76	0.93

2. 波动原因分析

1、公司 2019 年度的应收账款周转率与存货周转率相对较为稳定，受 2019 年度营业收入略微下降影响，出现较小波动，符合公司的实际经营状况，具有合理性；

2、公司 2019 年度总资产周转率下降较大，主要原因为公司实现盈利致使总资产同比增长的同时，营业收入同比略有下降。

（四）现金流量分析

1. 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目	2020 年 1 月—3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232,299.91	615,897.01	-77,011.7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97,850.00	-1,951,423.39	-203,107.3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745,504.31	1,321,199.20	-241,646.8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元）	2,679,954.22	-14,327.18	-521,765.95

2. 现金流量分析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虽然公司 2019 年度营业收入同比略有下降，但公司加强了应收账款管理，受 2019 年度应收账款当期回款额同比增长 1,705,028.49 元的影响，公司 2019 年度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同比增加了 337,967.72 元，同时公司因 2019 年收到政府补贴款同比增加 1,096,553.00 元致使公司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增长了 1,088,437.18 元，受此影响，公司 2019 年度经营活动现金流入金额同比增长了 1,426,404.90 元。虽然公司 2019 年度销售成本同比减少了 1,210,079.22 元，但公司在 2019 年度偿还了较多供应商货款，另外受公司 2019 年度减少存货购买及储备，受上述因素影响公司 2019 年度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同比增加了 733,496.10 元。受上述因素影响，公司 2019 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了 692,908.80 元。

2020年1-3月份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1,232,299.91元,主要系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收到的1,381,313.00元政府补贴收入。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公司报告内无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等业务,公司报告期内的投资活动均为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均为公司购置机器设备及电子设备当期所支付的现金。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公司报告期内的筹资活动主要包括短期借款、向股东借款及吸收投资等。**2018**年度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241,646.86元,主要原因为公司在增加了100万短期借款的同时偿还了股东1,046,000.00元借款,并支付银行195,646.86元利息。

公司2019年度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321,199.20元,主要系因为当期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比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多900,000.00元,同时向股东借款增加了651,241.38元。

公司2020年1-3月份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745,504.31元,主要原因为公司收到投资款3,576,000.00元,当期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比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多1,500,000.00元,同时公司偿还股东327万元借款。

(五) 其他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五、 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一) 营业收入分析

1. 各类收入的具体确认方法

公司内销收入确认方式:商品已发货并经买方签收后,确认收入实现。

公司外销收入确认方式:公司外销均按照FOB模式与海外客户进行结算,公司已货物报关后上船时船运单日期确认收入。

2. 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

(1) 按产品(服务)类别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月—3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PVC	1,251,431.69	37.09	9,047,291.60	48.09	11,451,856.91	58.51
PET	2,122,772.56	62.91	9,764,883.23	51.91	8,121,686.64	41.49
合计	3,374,204.25	100.00	18,812,174.83	100.00	19,573,543.55	100.00
波动分析	报告期各期间公司PET产品销售占比逐年增长。主要原因为PET热缩套管相比PVC套管更环保,自公司向市场推出PET热缩套管以来,广受市场认可,公司接到的PET热缩套管的订单不断增长。 公司2019年度营业收入为18,812,174.83元,2018年度营业收入为19,573,543.55元,与2018年度相比,2019年度公司内外部环境、客户情况、市场竞争情况、各产品					

平均销售价格、销量等情况变动情况如下：

(1) 内外部环境：公司内部对PET产品的技术研发日趋成熟，并且良品率逐年提高，已为扩大PET热缩套管产品产量做好准备。在外部市场环境来看，更为环保、性能更好的PET热缩套管的市场需求相比传统PVC热缩套管越来越高，公司为适应外部市场变化情况，需要提高PET产品的产销量。

(2) 客户情况：

2019年度，公司前五名客户的销售额及所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元）	销售占比（%）
1	南通新三能电子有限公司	2,165,961.00	11.51
2	江西佳维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602,395.87	8.52
3	南通三喜电子有限公司	1,446,211.27	7.69
4	深圳康诚达电子有限公司	897,353.13	4.77
5	江苏泗阳欣宏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710,779.88	3.78
合计		6,822,701.15	36.27

2018年度，公司前五名客户的销售额及所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元）	销售占比（%）
1	江西佳维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213,437.50	11.31
	深圳市兴佳维诚电子有限公司	574,380.17	2.93
2	南通新三能电子有限公司	1,908,597.58	9.75
3	南通三喜电子有限公司	1,346,510.82	6.88
4	深圳市众之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978,425.66	5.00
5	深圳康诚达电子有限公司	973,080.53	4.97
合计		7,420,052.09	40.84

注：深圳市兴佳维诚电子有限公司与江西佳维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属于同一控制下的公司。

公司2019年度客户群与2018年度相比较为稳定，主要客户重合度较高，公司2019年度提高PET产销量，主要系满足客户需要，因此在客户群上无明显变化。

(3) 市场竞争情况：在市场竞争上，由于热缩行业细分市场容量相对狭小，设备专用性强，国内热缩材料行业经过充分的市场竞争，优势企业的市场份额逐步扩大，运作不规范、规模小、研发能力弱的企业相继被淘汰，国内热缩行业寡头垄断的竞争格局将逐步明朗。公司为了不断适应市场变化情况，提高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在生产策略上力求不断降低门槛较低、竞争激烈的PVC热缩套管的销售规模，转而扩大拥有

自主知识产权、附加值更高、更贴合市场需求及变动趋势的PET热缩套管的销售规模。

(4) 公司报告期内各产品销量及销售单价情况如下：

单位：元

期间	项目	销售数量 (KG)	销售收入	销售单价 (元/KG)
2018 年度	PVC	503,920.00	11,451,856.91	22.73
	PET	196,226.12	8,121,686.64	41.39
2019 年度	PVC	386,672.00	9,047,291.60	23.40
	PET	196,059.40	9,764,883.23	49.81
2020 年 1-3 月 份	PVC	51,830.00	1,251,431.69	24.14
	PET	42,222.72	2,122,772.56	50.28

综上所述，公司2019年度营业收入同比下降3.89%，主要原因系2019年度公司为适应市场变化，加大了PET热缩套管的市场开发力度，逐渐将PET热缩套管作为公司主要产品向市场推广，公司将更多的产能向PET热缩套管倾斜，致使2019年度PVC热缩套管的产量及收入同比出现下降，但随着PET热缩套管市场价格的上涨，客户接受度有所下降。受上述因素影响，公司2019年度营业收入同比略有下降。

(2) 按地区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1 月—3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东北地区	10,884.96	0.32	37,433.63	0.20	48,819.16	0.25
华东地区	1,585,563.61	46.99	7,842,455.81	41.69	6,537,990.10	33.40
华南地区	1,598,026.39	47.36	8,200,574.13	43.59	9,750,835.05	49.82
华中地区	122,461.44	3.63	2,497,449.32	13.28	2,995,000.82	15.30
西南地区	35,417.70	1.05	167,077.50	0.89	199,337.43	1.02
巴基斯坦	-	-	47,171.35	0.25	41,560.99	0.21
俄罗斯	21,850.15	0.65	20,013.09	0.10	-	-
合计	3,374,204.25	100.00	18,812,174.83	100.00	19,573,543.55	100.00
原因分析	公司报告期各期间内对各地区销售收入占比相对较为稳定。					

(3) 按生产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4) 按销售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1 月—3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内销	3,352,354.10	99.35	18,744,990.39	99.64	19,531,982.56	99.79
外销	21,850.15	0.65	67,184.44	0.36	41,560.99	0.21

合计	3,374,204.25	100.00	18,812,174.83	100.00	19,573,543.55	100.00
原因分析	公司报告期内存在少量外销，内销收入占比超过 99.00%					

(5) 其他分类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收入冲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营业成本分析

1. 成本归集、分配、结转方法

公司的营业成本主要由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和制造费用组成。公司原材料成本是营业成本的主要组成部分，制造费用包括职工薪酬、机物料消耗、折旧费、水电费、加工费等项目。

公司直接材料的归集与分配方法是通过每月底汇总领料单进行归集和分配，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对成本进行汇总归集，有退料凭证的，根据退料单将其金额从相关的领料金额中扣除，对于几种产品共同耗用一种原材料，如果领用时不能直接区分的，按消耗定额或定量的比例进行分配。

公司直接人工的归集与分配是每月按照工资结算汇总表计算出工资总额，在当月生产的各类产品之间按产量进行分配归集。

公司制造费用的归集与分配是月末根据当月制造费用发生额，在当月生产的各类产品之间按产量进行分配归集。

2. 成本构成分析

(1) 按照产品（服务）分类构成：

项目	2020 年 1 月—3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PVC	1,045,194.11	40.69	7,507,684.04	51.76	9,377,932.47	59.68
PET	1,523,318.47	59.31	6,996,113.64	48.24	6,335,944.43	40.32
合计	2,568,512.58	100.00	14,503,797.68	100.00	15,713,876.90	100.00
原因分析	公司报告期内产品成本结构与收入变动基本保持一致，与公司实际经营状况的变动趋势相符。					

(2) 按成本性质分类构成：

项目	2020 年 1 月—3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直接材料	1,577,088.10	61.40	8,924,514.53	61.53	11,017,332.86	70.12
直接人工	567,554.00	22.10	3,824,030.40	26.37	3,088,561.56	19.65
制造费用	423,870.48	16.50	1,755,252.75	12.10	1,607,982.48	10.23
合计	2,568,512.58	100.00	14,503,797.68	100.00	15,713,876.90	100.00
原因分析	<p>报告期内公司人工成本在 2019 年有所上升，主要原因为：（1）公司的薪酬制度中对长工龄的员工按照其日常表现予以定期不同程度地提高薪酬，同时公司自 2019 年度开始施行计件工资制度，提高了员工的积极性，平均薪酬也有所上升；（2）为激发员工工作积极性，促进公司效益增长，2019 年度公司计提了年终奖共 34.7 万元；（3）顺应国家环保政策和市场需求的变化，2019 年公司销售结构开始发生变化，PET 产销量提升，同时公司购入了 PET 智能生产设备，对车间人员技术要求较高，相应单位人工成本提升。</p> <p>2020 年 1-3 月份制造费用占比较 2019 年度增幅较大，主要原因为：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生产经营因疫情受到影响，但制造费用中生产设备折旧等固定成本正常计提。</p>					

（3）其他分类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三）毛利率分析

1. 按产品（服务）类别分类

单位：元

2020 年 1 月—3 月			
项目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
PVC	1,251,431.69	1,045,194.11	16.48
PET	2,122,772.56	1,523,318.47	28.24
合计	3,374,204.25	2,568,512.58	23.88
原因分析	<p>公司 2020 年 1-3 月份产品综合毛利率同比有所上升，主要原因因为公司附加值较高的 PET 热缩套管销售占比同比提高 11.00%，带动公司产品综合毛利率的提高。</p> <p>1、受市场偏好发生变化因素的影响，PVC 热缩套管的市场价格进一步下降，导致公司 2020 年 1-3 月份 PVC 产品的毛利率同比进一步下降。</p> <p>2、公司 2020 年度 PET 热缩套管的毛利率与 2019 年度相比较为稳定。</p>		
2019 年度			
项目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
PVC	9,047,291.60	7,507,684.04	17.02

PET	9,764,883.23	6,996,113.64	28.35
合计	18,812,174.83	14,503,797.68	22.90
原因分析			公司 2019 年度产品综合毛利率同比有所上升，主要原因为公司附加值较高的 PET 热缩套管销售占比同比提高 10.41%，带动公司产品综合毛利率的提高。 1、公司 2019 年度 PVC 热缩套管毛利率同比略有下降，主要原因为热缩套管的市场偏好发生变化，更环保的 PET 热缩套管不断获得市场认可，PVC 热缩套管的市场价格出现下降，导致 PVC 产品的毛利率出现下滑。 2、公司 2019 年度 PET 热缩套管的毛利率同比涨幅较大，主要原因为，随着公司 PET 热缩套管逐渐获得市场广泛认可，公司在 2019 年度提高了 PET 热缩套管的销售价格。
2018 年度			
项目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
PVC	11,451,856.91	9,377,932.47	18.11
PET	8,121,686.64	6,335,944.43	21.99
合计	19,573,543.55	15,713,876.90	19.72
原因分析			公司 2018 年度 PVC 热缩套管产品销售占比加高，PET 热缩套管产品的相比 PVC 产品更环保、品质及附加值更高，因此 PET 热缩套管产品毛利率高于 PVC 产品，与实际情况相符。

2. 与可比公司毛利率对比分析

公司	2020 年 1 月—3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申请挂牌公司	23.88%	22.90%	19.72%
中菱科技 (873179)		16.58%	22.60%
巨峰股份 (830818)		23.79%	22.51%
广信科技 (430447)		26.20%	19.49%
原因分析			未查找到与公司主要产品完全一致的公众公司，采用“C3834 绝缘制品制造”行业挂牌公司相关业务毛利率进行对比。 中菱科技 (873179) 的主要业务为绝缘材料制品的研发、生产、销售，主要产品为 PMP、菱格上胶聚酯薄膜、复合聚酯薄膜、DMD 等绝缘材料。中菱科技 2018 年度按摩椅产品毛利率为 22.60%，2019 年度毛利率为 16.58%。 巨峰股份 (830818) 主要从事绝缘系统研发及其主要组成部分云母制品、绝缘漆、复合材料及金属线缆和线圈研发、生产与销售，主要产品为云母制品、绝缘漆、复合材料、线圈等绝缘材料。巨峰股份 2018 年度主营业务毛利率为 22.51%，2019 年度毛利率为 23.79%。

	<p>广信科技（430447）主要从事电绝缘材料、成型件的生产、加工及销售，主要产品为超/特高压变压器绝缘纸板和绝缘成型件。广信科技 2018 年度毛利率为 19.49%，2019 年度毛利率为 26.20%。</p> <p>公司毛利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毛利率大致相符，处于合理水平。未来，公司将进一步扩大产能，力求产品质量进一步提升，进一步提高品牌知名度，提高竞争优势。</p>
--	---

3. 其他分类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主要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和变化情况

1. 期间费用分析

项目	2020 年 1 月—3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营业收入（元）	3,374,204.25	18,812,174.83	19,573,543.55
销售费用（元）	254,854.00	1,435,314.50	1,480,956.14
管理费用（元）	636,487.11	1,523,745.58	911,131.27
研发费用（元）	102,455.59	536,456.23	345,550.58
财务费用（元）	86,210.25	348,926.02	299,767.07
期间费用总计（元）	1,080,006.95	3,844,442.33	3,037,405.06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7.55	7.63	7.57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18.86	8.10	4.65
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3.05	2.86	1.77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2.55	1.85	1.53
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总计（%）	32.01	20.44	15.52
原因分析			

公司 2019 年度的期间费用率同比增幅较大，主要原因因为 2019 年度公司启动股份制改造及新三板挂牌工作，中介费用同比增长较大，受此影响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由 4.65% 增长至 8.10%。

2020 年以来期间费用率较高主要原因为受疫情影响，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收入较少，期间费用中的职工薪酬及中介费用正常支付。

2. 期间费用主要明细项目

（1）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1 月—3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职工薪酬	62,353.68	244,546.07	146,879.06
运费	192,500.32	1,190,768.43	1,334,077.08

合计	254,854.00	1,435,314.50	1,480,956.14
原因分析	公司报告期内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 7.55%、7.63%、7.57%，相对较为稳定，符合公司的实际运营状况。		

(2) 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1 月—3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职工薪酬	129,328.00	450,813.45	363,272.26
福利费	9,985.40	17,208.24	18,586.74
办公费	10,837.01	26,758.91	22,548.34
差旅费	24,736.50	118,244.40	137,761.27
招待费	14,356.86	38,983.80	11,366.60
折旧费	16,006.85	82,118.53	100,919.24
无形资产摊销	5,300.00	21,200.00	21,200.00
车辆费用	90,897.22	94,932.20	170,070.13
中介服务费	288,514.42	648,594.42	47,012.41
其他	46,524.85	24,891.63	18,394.28
合计	636,487.11	1,523,745.58	911,131.27
原因分析	<p>公司报告期内的管理费用对营业收入的占比分别为 18.86%、8.10%、4.65%，呈逐年上升趋势。</p> <p>2019 年度管理费用对营业收入占比为 8.10%，同比增长了 3.44%。当期管理费用发生额同比增加 61.26 万元，主要原因为公司 2019 年度股份制改造及筹备新三板挂牌所产生的中介费用。当期发生中介费用 64.86 万元，占当期管理用的比重为 42.57%，同比增加了 60.16 万元。</p> <p>2020 年度管理费用对营业收入占比为 18.86%，同比增长了 10.76%。主要原因为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受疫情影响收入同比下降明显，同时 2020 年第一季度新三板挂牌工作正常开展，支付了 28.85 万元中介费用。2020 年第一季度所支付中介费用占 2020 年第一季度管理费用比重为 45.33%。</p>		

(3) 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1 月—3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人工费用	95,825.96	388,338.12	319,685.48
材料费用		96,506.67	
服务费用		24,594.91	
其他费用	6,629.63	27,016.53	25,865.10
合计	102,455.59	536,456.23	345,550.58

研发项目	研发周期	2020年1-3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增强阻燃PET热缩套管研究	2018-1-1至2019-6-30		278,385.72	345,550.58
一种受热不起泡的热缩套管及其制备方法	2019-7-1至2020-6-30	102,455.59	258,070.51	
合计		102,455.59	536,456.23	345,550.58

公司2019年度在完成“增强阻燃PET热缩套管研究”项目的同时，根据市场对热缩套管技术要求，增加了“一种受热不起泡的热缩套管及其制备方法”研发项目，系2019年度研发费用较2018年度增长的主要原因。

原因分析				
-------------	--	--	--	--

(4) 财务费用

项目	2020年1月—3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利息支出	60,495.69	230,042.18	195,646.86	
减：利息收入	299.57	2,655.59	771.41	
银行手续费	5,507.73	6,663.97	3,418.20	
汇兑损益	451.56	1,578.88	616.67	
承兑汇票贴息	20,054.84	113,296.58	100,856.75	
合计		86,210.25	348,926.02	299,767.07
原因分析	公司报告期内发生的财务费用主要为短期借款利息支出及承兑汇票贴息费用。			

3.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月—3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政府补助	1,313.00	70,900.00	99,247.00
合计	1,313.00	70,900.00	99,247.00

具体情况披露

计入当期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3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与收益相关：			
科技奖励	1,313.00	20,900.00	
科技人才奖励		40,000.00	15,247.00
知识产权奖励		10,000.00	
高新技术申报奖励			84,000.00
合计	1,313.00	70,900.00	99,247.00

(六) 重大投资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其他利润表科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其他利润表科目			
项目	2020年1月—3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信用减值损失	-16,884.39	27,225.14	
资产减值损失			-108,605.67
资产处置收益			
营业外收入	1,380,000.00	1,024,900.00	10,000.00
营业外支出			
所得税费用	53,014.25	94,862.07	72,671.25
合计	1,416,129.86	1,146,987.21	-25,934.42

具体情况披露

信用减值损失主要系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的计提导致的，营业外收入主要系公司挂牌新三板政府的政府补助。

(九) 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1、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月 —3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381,313.00	1,095,800.00	99,247.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0,000.00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1,381,313.00	1,095,800.00	109,247.00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88,131.30	59,580.00	10,924.7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293,181.70	1,036,220.00	98,322.30

公司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对净利润占比情况如下：

项目	2020年1-3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293,181.70	1,036,220.00	98,322.30
净利润	996,712.16	1,365,442.81	559,518.38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129.74%	75.89%	17.57%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主要为获得的政府补助，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占当期净利润比重分别为 129.74%、75.89% 和 17.57%，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构成一定影响。2020 年第一季度受疫情影响，公司销售收入同比下降明显，但公司收到的政府补助较多，致使当期非经常性损益对净利润占比较高。但非经常性损益的发生具有偶发性，随着公司经营的正常化及盈利能力的恢复，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对净利润的占比将持续下降，合理预计公司 2020 年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仍为正值。因此，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对政府补助等非经常性损益不存在重大依赖。

2、 报告期内政府补助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补助项目	2020 年 1 月—3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是否为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备注
2016 年海安县老坝港滨海新区科技人才工作先进企业奖励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2017 年第一批海安县老坝港滨海新区科技人才工作先进企业奖励			4,575.00	与收益相关	是	
2018 年海安县老坝港滨海新区科技人才工作先进企业奖励			672.00	与收益相关	是	
2017 年第二批海安县老坝港滨海新区科技人才工作先进企业奖励			35,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2017 年度高新技术企业培育资金			49,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2019 年海安市老坝港滨海新区科技创新奖励		20,9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2019 年海安市老坝港滨海新区科技人才工作先进企业奖励	1,313.00	14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海安市政府专利补助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海安市老坝港滨海新区新三板挂牌股改补助		1,024,900.00		与收益相关	否	
海安市老坝港滨海新区新三板挂牌股改补助	88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否	
海安市政府新三板挂牌补助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否	

（十） 适用的各项税收政策及缴纳的主要税种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应税收入计算	17%、16%、13%、0%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算	25.00%
城建税	按应缴流转税额计算	5.00%
教育费附加	按应缴流转税额计算	3.00%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应缴流转税额计算	2.00%
房产税	从价计征,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30%后余值计缴	1.20%
土地使用税	按实际占用的土地面积计算	0.9元/m ²

2、税收优惠政策

(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扩大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范围的通知》(财税〔2018〕77号,以下简称《通知》)等规定,自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对小型微利企业(从事国家非限制和禁止行业,且同时符合年度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从业人数不超过100人、资产总额不超过3000万元等三个条件的工业企业),其所得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本公司2018年度应纳税所得额未超过100万元,符合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的政策。

(2)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号,以下简称《通知》)等规定,自2019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对小型微利企业(从事国家非限制和禁止行业,且同时符合年度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300万元、从业人数不超过300人、资产总额不超过5000万元等三个条件的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100万元但不超过300万元的部分,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本公司2019年1-10月应纳税所得额未超过100万元,符合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的政策。

3、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六、报告期内各期末主要资产情况及重大变动分析

(一) 货币资金

1、期末货币资金情况

项目	2020年3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单位:元
库存现金	20,534.05	25,392.16	6,414.48	
银行存款	2,955,260.22	270,447.89	303,752.75	
其他货币资金				
合计	2,975,794.27	295,840.05	310,167.23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	--	--	--

2、其他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三)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四) 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1、应收票据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3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292,483.00	618,116.15	322,560.25
商业承兑汇票	146,015.29	334,632.99	
合计	438,498.29	952,749.14	322,560.25

2、期末已质押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期末公司已经背书给他方但尚未到期的票据前五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元)
南通新三能电子有限公司	2020年3月2日	2020年8月31日	250,000.00
深圳市兴佳维诚电子有限公司	2020年1月21日	2020年7月21日	201,190.00
江西佳维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20年3月18日	2020年9月18日	178,910.00
无锡泰威电子有限公司	2020年1月17日	2020年6月30日	150,000.00
南通新三能电子有限公司	2020年1月13日	2020年6月18日	150,000.00
合计	-	-	930,100.00

5、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应收票据核算规范性分析

《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2017年修订)第十七条 规定，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应当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一)企业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

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二）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票据均系公司销售产品产生的应收款项，包含银行承兑汇票及商业承兑汇票，其中应收银行承兑汇票的承兑人包括大型商业银行、上市股份制商业银行、其他商业银行；应收商业承兑汇票的承兑人主要为具有较高信用的单位。其中信用级别较高的银行承兑汇票转出方式为背书、贴现和到期承兑，信用级别较低的商业承兑汇票转出方式为贴现和到期承兑。

报告期内，公司承兑汇票背书、贴现、到期承兑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应收票据	背书	贴现	到期承兑	合计	其中：未到期终止确认
2020年1-3月	787,682.48	1,117,064.45	952,749.14	2,857,496.07	1,854,746.93
占比	27.57%	39.09%	33.34%	100.00%	64.91%
2019年度	3,056,698.17	4,701,372.98	8,237,407.38	15,995,478.53	4,857,248.82
占比	19.11%	29.39%	51.50%	100.00%	30.37%
2018年度	3,102,980.46	4,139,064.15	8,113,850.30	15,355,894.91	4,999,646.45
占比	20.21%	26.95%	52.84%	100.00%	32.56%

报告期内各期公司票据背书、贴现的合计占比均未超过50%，公司管理上述应收票据的业务模式系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不以出售为目标。其中2020年1-3月未到期终止确认占比为64.91%，占比较高主要原因是：2020年初受新冠疫情的影响，公司对部分客户延长了信用期，增加了公司资金压力，因此2020年1-3月贴现占比稍有上升。该变动属于偶发事件引起的变动，并不改变公司管理应收票据的业务模式目标。存在以票据背书支付部分供应商款项的情形，均对应真实的交易背景，且背书时均按照票据面值等额抵偿公司的应付账款。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号）的相关规定，公司将应收票据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并根据《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版）的通知》（财会〔2019〕16号）将其在财务报表“应收票据”项目列示。

2、报告期内公司应收票据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应收票据	票据种类	期初金额	本期增加	本期贷方			期末金额
			收到票据	背书	贴现	到期承兑	
2020年1-3月	银行承兑汇票	618,116.15	2,197,229.93	787,682.48	1,117,064.45	618,116.15	292,483.00
	商业承兑汇票	334,632.99	146,015.29			334,632.99	146,015.29
小计		952,749.14	2,343,245.22	787,682.48	1,117,064.45	952,749.14	438,498.29
2019年度	银行承兑汇票	322,560.25	13,038,236.74	5,056,698.17	2,548,575.29	5,137,407.38	618,116.15
	商业承兑汇票		587,430.68		252,797.69		334,632.99
小计		322,560.25	13,625,667.42	5,056,698.17	2,801,372.98	5,137,407.38	952,749.14
2018年度	银行承兑汇票	220,605.00	12,457,850.16	5,102,980.46	2,139,064.15	5,113,850.30	322,560.25
	商业承兑汇票						
小计		220,605.00	12,457,850.16	5,102,980.46	2,139,064.15	5,113,850.30	322,560.25

报告期内，信用级别较高的银行承兑汇票转出方式为背书、银行贴现和到期承兑，信用级别较

低的商业承兑汇票转出方式为银行贴现和到期承兑。银行承兑汇票背书向供应商支付款项均对应真实的交易背景，且背书时均按照票据面值等额抵偿公司的应付账款。

综上，公司应收票据不存在追索权纠纷和重大风险因素。

公司制定了《票据管理办法》，规定公司的应收票据由出纳保管，背书转让及贴现操作需要得到会计主管的批准，实行严格的职责分离制度的内控制度。采用票据的结算方式符合销售合同的约定。

（五）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1、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种类	2020年3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711,494.97	100.00	498,313.16	5.72	8,213,181.81
合计	8,711,494.97	100.00	498,313.16	5.72	8,213,181.81

续：

种类	2019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020,211.59	100.00	481,428.77	5.34	8,538,782.82
合计	9,020,211.59	100.00	481,428.77	5.34	8,538,782.82

续：

种类	2018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其中：账龄组合	9,429,394.94	100.00	484,653.91	5.14	8,944,741.03
低风险组合					-
组合小计	9,429,394.94	100.00	484,653.91	5.14	8,944,741.0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9,429,394.94	100.00	484,653.91	5.14	8,944,741.03

A、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新金融工具准则下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适用 不适用

适用 不适用

B、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组合名称					
账龄	2020年3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年以内（含1年）	8,549,770.94	98.15	427,488.55	5.00	8,122,282.39
1—2年（含2年）	22,169.90	0.26	3,325.49	15.00	18,844.41
2—3年（含3年）	69,948.77	0.80	16,787.70	24.00	53,161.07
3—4年（含4年）	18,530.91	0.21	9,265.46	50.00	9,265.45
4—5年（含5年）	48,142.39	0.55	38,513.90	80.00	9,628.49
5年以上	2,932.06	0.03	2,932.06	100.00	-
合计	8,711,494.97	100.00	498,313.16	5.72	8,213,181.81

续：

组合名称					
账龄	2019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年以内（含1年）	8,875,097.56	98.39	443,754.88	5.00	8,431,342.68
1—2年（含2年）	75,508.67	0.84	7,550.87	10.00	67,957.80
2—3年（含3年）	18,530.91	0.21	3,706.18	20.00	14,824.73
3—4年（含4年）	48,142.39	0.53	24,071.20	50.00	24,071.19
4—5年（含5年）	2,932.06	0.03	2,345.64	80.00	586.42
5年以上					
合计	9,020,211.59	100.00	481,428.77	5.34	8,538,782.82

续：

组合名称					
账龄	2018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年以内（含1年）	9,297,713.02	98.60	464,885.65	5.00	8,832,827.37
1—2年（含2年）	74,477.47	0.79	7,447.75	10.00	67,029.72
2—3年（含3年）	54,272.39	0.58	10,854.48	20.00	43,417.91
3—4年（含4年）	2,932.06	0.03	1,466.03	50.00	1,466.03
4—5年（含5年）					-
5年以上					-
合计	9,429,394.94	100.00	484,653.91	5.14	8,944,741.03

C、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2020年3月31日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南通新三能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14,870.52	未逾期	19.69
江西佳维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00,232.96	未逾期	10.33
江苏永立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7,575.10	未逾期	5.83
南通三喜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65,088.80	未逾期	5.34
深圳康诚达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28,449.03	未逾期	4.92
合计	-	4,016,216.41	-	46.11

续:

单位名称	2019年12月31日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南通新三能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10,264.92	未逾期	17.85
江西佳维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00,232.96	未逾期	9.98
南通三喜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90,129.49	未逾期	5.43
深圳康诚达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81,003.71	未逾期	5.33
无锡泰威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17,768.85	未逾期	4.63
合计	-	3,899,399.93	-	43.22

续:

单位名称	2018年12月31日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江西佳维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34,664.03	1年以内	19.46
南通新三能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28,407.71	1年以内	14.09
深圳康诚达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34,511.37	1年以内	5.67
深圳市福昌泰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94,939.35	1年以内	4.19
		55,946.56	1-2年	0.59
江苏泗阳欣宏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42,202.14	1-2年	4.69
合计	-	4,590,671.16	-	48.69

4、各期应收账款余额分析

① 应收账款余额波动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871.15 万元、902.02 万元、942.94 万元，相对较为稳定。报告期内公司对客户的信用政策保持稳定，客户回款状况良好，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余额逐渐下降。

② 公司期末余额合理性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243.41%、45.39%、45.70%，2020 年 3 月末应收账款余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参考性较低，2019 年末、2018 年末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较为稳定。公司的信用政策为：新客户一般是预收 20%-30% 货款，货物签收后 7-10 天付尾款，后期公司根据历史合作情况和信用评估情况，适当延长信用周期，长期稳定合作的客户可以货物签收后 3~6 个月内付款。公告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余额与营业收入相匹配，具有合理性。

公司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余额信用期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0/3/31	2019/12/31	2018/12/31
信用期外的应收账款余额	161,724.03	145,114.03	131,681.92
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8,711,494.97	9,020,211.59	9,429,394.94
信用期外的应收账款占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比例	1.86%	1.61%	1.40%
营业收入	3,374,204.25	18,812,174.83	19,573,543.55
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258.18%	47.95%	48.17%

2020 年 3 月末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参考性较低，2019 年末和 2018 年末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相对稳定，且报告期各期末，信用期外的应收账款余额占比较小，公司整体回款状况良好，坏账风险较小，应收账款质量较好。

账龄较长的应收账款尚未收回的原因：公司产品面对的市场主要是买方市场，对部分客户给予的信用期较长。

5、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政策谨慎性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账龄结构较为稳定，报告期各期末，公司 1 年以内的应收账款余额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均为 98.00% 以上，公司整体回款情况良好，回款风险相对较小，应收账款质量良好。

公司应收款项坏账计提政策具体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之“三、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十）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公司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坏账准备计提方法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

6、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各期期后应收款项的回款情况统计如下：

单位：元

报告期末	期末余额	期后回款	回款率
2020年3月31日	8,711,494.97	5,133,208.46	58.92%
2019年12月31日	9,020,211.59	8,858,487.56	98.21%
2018年12月31日	9,429,394.94	9,289,840.81	98.52%

受疫情影响，部分公司客户复工较晚，存在回款不及时情况，公司与主要客户保持密切联系催收货款，同时延长了部分客户的信用期限，总体来看公司报告期各期期后应收款项的回款情况符合公司结算政策。

(六) 预付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2020年3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416,237.77	97.65	293,583.93	100.00	116,700.51	100.00
1-2年（含2年）	10,000.00	2.35				
合计	426,237.77	100.00	293,583.93	100.00	116,700.51	100.00

2、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0年3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期末余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南通旭泰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5,626.00	38.86	1年以内	货款
通州区刘桥灵捷塑料机械厂	非关联方	153,971.00	36.12	1年以内	货款
南通精益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000.00	7.04	1年以内	服务费
苏州陶氏进出口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000.00	7.04	1年以内	货款
江阴山吉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	2.35	1年以内	货款
合计	-	389,597.00	91.41	-	-

续：

2019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期末余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通州区刘桥灵捷塑料机械厂	非关联方	153,971.00	52.45	1年以内	货款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海安县供电分公司	非关联方	100,934.63	34.38	1年以内	电费
东莞市金洋颜料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266.00	4.52	1年以内	货款
苏州大学	非关联方	10,000.00	3.41	1年以内	服务费
江阴山吉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	3.41	1年以内	货款
合计	-	288,171.63	98.17	-	-

续：

2018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期末余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海安县供电分公司	非关联方	100,384.51	86.02	1年以内	电费
南通金津包装制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471.00	6.40	1年以内	货款
东莞市品发五金模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322.50	5.42	1年以内	货款
苏州新力隆塑化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440.00	2.09	1年以内	货款
温州嘉润塑料助剂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2.50	0.07	1年以内	货款
合计	-	116,700.51	100.00	-	-

3、最近一期末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付款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预付账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如下：

单位：元

预付账款	2020/3/31	2019/12/31	2018/12/31
预交电费	708.61	100,934.63	100,384.51
材料款	385,529.16	182,649.30	16,316.00
费用类	40,000.00	10,000.00	
合计	426,237.77	293,583.93	116,700.51

报告期内公司预付账款主要是预缴电费和预付材料款，预付材料款上升是预付账款上涨的主要原因。

其中2020年3月31日预缴电费金额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原因为，2020年开始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海安县供电分公司改变了交费和结算模式，由之前的预存电费变更为当月结算。

2020年3月末预付材料款较期初增幅较大，主要原因为公司与通州区刘桥灵捷塑料机械厂和南

通旭泰贸易有限公司的交易条款发生变化。2018年合同条款规定：货到付款；2019年开始，合同条款变更为：款到发货。上述供应商与公司有地缘优势，且合作时间较长，信誉度较高，通常情况下付款后3天左右向公司交货。2020年3月末预付款金额较大较期初增大，主要系受疫情影响，发货有所延迟，导致交货时间延长，造成报告期末余额较大。

(七) 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3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10,730.00		96,000.00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合计	10,730.00	0.00	96,000

1、 其他应收款情况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坏账准备	2020年3月31日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730.00						10,730.00	
合计	10,730.00						10,730.00	

续：

坏账准备	2019年12月31日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合计								
----	--	--	--	--	--	--	--	--

续:

种类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其中: 账龄组合	120,000.00	100.00	24,000.00	20.00	96,000.00
低风险组合					
组合小计	120,000.00	100.00	24,000.00	20.00	96,000.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120,000.00	100.00	24,000.00	20.00	96,000.00

A、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新金融工具准则下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适用 不适用
适用 不适用

B、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组合名称					
账龄	2020 年 3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含 1 年）	10,730.00	100.00		0.00	10,730.00
合计					

续:

组合名称					
账龄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面价值
-	-	-	-	-	-
合计	-	-	-	-	-

续:

组合名称					
账龄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面价值
2—3年(含3年)	120,000.00	100.00	24,000.00	20.00	96,000.00
合计	120,000.00	100.00	24,000.00	20.00	96,000.00

C、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按款项性质列示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 元

项目	2020年3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代扣代缴公积金	10,730.00		10,730.00
合计	10,730.00		10,730.00

续: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			
合计			

续: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20,000.00	24,000.00	96,000.00
合计	120,000.00	24,000.00	96,000.00

(3)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2020年3月31日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代扣代缴公积金	非关联方	10,730.00	未逾期	100.00
合计	-	10,730.00	-	100.00

续:

单位名称	2019年12月31日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				

合计	-		-	
----	---	--	---	--

续:

单位名称	2018年12月31日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0,000.00	2-3年	100.00
合计	-	120,000.00	-	100.00

(5) 其他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存货分类

单位: 元

项目	2020年3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876,109.78		876,109.78
在产品	148,326.52		148,326.52
库存商品	103,266.09		103,266.09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低值易耗品	39,668.85		39,668.85
发出商品	58,844.46		58,844.46
合计	1,226,215.70		1,226,215.70

续: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752,060.70		752,060.70
在产品	143,670.77		143,670.77
库存商品	95,426.12		95,426.12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低值易耗品	77,084.07		77,084.07
发出商品	130,574.91		130,574.91
合计	1,198,816.57		1,198,816.57

续: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19,072.40		419,072.40
在产品	572,093.49		572,093.49
库存商品	84,801.51		84,801.51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低值易耗品	111,932.64		111,932.64
发出商品	211,045.01		211,045.01
合计	1,398,945.05	-	1,398,945.05

2、存货项目分析

(1) 存货波动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余额分别为 122.62 万元、119.88 万元、139.89 万元，主要系聚氯乙烯树脂、改性剂、改性聚酯共聚物、硫醇甲基锡、苯乙烯马来酰亚胺共聚物、色母粒、偏苯三辛脂等原材料、半成品和库存商品等。公司存货余额基本呈稳中略降的趋势，公司在保持一定库存的同时，按照原材料市场价格波动情况及在手订单量调整原材料储备。

公司 2019 年末存货余额较同比减少了 20.01 万元，主要系由公司增加了 33.30 万元的原材料储备导致。公司 2019 年下半年接到的订单逐渐增多，同时公司所需部分原材料价格出现下降趋势，因此公司增加了 29.31 万元的聚氯乙烯树脂、色母粒、PET 材料切片原材料储备。

2020 年第一季度末公司存货与 2019 年末相比增加了 2.74 万元，基本保持稳定。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无利息资本化情形，无用于抵押、担保或其他所有权受限的情况。

公司存货均为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不存在呆滞积压现象，不存在需要计提跌价准备的情形。

(2) 公司对存货内控管理制度的建立及执行情况

公司制定了完善的财务管理制度，明确了对公司存货的管理相关要求，包括对存货的领用、计价及结转的相关规定，对存货进行定期盘点的规定等。

公司在采购与付款循环，生产与仓储循环，销售与收款循环中对材料的采购与付款，材料的验收，材料的投产，产品的生产、产品的验收及发货进行了内控制度设计，并按内控制度的规定进行审批和操作，使日常经营业务纳入制度化管理。公司建立存货盘点制度，按照制度进行存货盘查，做到账实相符。报告期内，公司建立并逐渐完善了存货内控管理制度，开展并逐步强化了存货内控的管理和执行。报告期内，公司对存货的内控管理制度设计完善、执行良好。

3、公司报告期各期末原材料、在产品和库存商品的明细如下：

存货	2020/3/31	2019/12/31	2018/12/31
原材料			
直接材料	239,171.56	255,428.19	123,596.56
辅助材料	77,376.02	138,705.54	61,898.15

其他材料	559,562.20	357,926.97	233,577.69
合计	876,109.78	752,060.70	419,072.40
在产品			
PVC	65,753.15	63,689.25	338,793.76
PET	82,573.37	79,981.52	233,299.72
合计	148,326.52	143,670.77	572,093.49
库存商品			
PVC	55,484.64	50,095.88	50,513.64
PET	47,781.45	45,330.24	34,287.87
合计	103,266.09	95,426.12	84,801.51
公司上述存货的库龄均为一年以内，公司将原材料、在产品和库存商品各自存放在公司生产厂区的原材料库、半成品库及成品库。公司对存放地房屋及建筑物拥有产权，已办理不动产权证书，证书编号为：苏（2017）海安县不动产权第008355号。			

3、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九) 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十)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其他流动资产余额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3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待认证进项税		4,645.05	205,039.56
合计		4,645.05	205,039.56

2、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十六)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十七)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适用 不适用**(十八)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适用 不适用**(十九) 固定资产**适用 不适用**1、固定资产变动表**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年3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14,630,798.61	50,663.72	-	14,681,462.33
房屋及建筑物	10,218,847.72			10,218,847.72
机器设备	3,902,757.55	50,663.72		3,953,421.27
运输工具	143,750.15			143,750.15
办公家具及其他	90,358.00			90,358.00
电子设备	275,085.19			275,085.19
二、累计折旧合计:	2,083,356.45	155,916.56	-	2,239,273.01
房屋及建筑物	858,522.25	49,530.13		908,052.38
机器设备	859,258.02	92,690.49		951,948.51
运输工具	135,929.31	95.00		136,024.31
办公家具及其他	76,113.99	1,215.77		77,329.76
电子设备	153,532.88	12,385.17		165,918.05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2,547,442.16	-	-	12,442,189.32
房屋及建筑物	9,360,325.47			9,310,795.34
机器设备	3,043,499.53			3,001,472.76
运输工具	7,820.84			7,725.84
办公家具及其他	14,244.01			13,028.24
电子设备	121,552.31			109,167.14
四、减值准备合计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家具及其他				
电子设备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2,547,442.16	-	-	12,442,189.32
房屋及建筑物	9,360,325.47			9,310,795.34
机器设备	3,043,499.53			3,001,472.76
运输工具	7,820.84			7,725.84
办公家具及其他	14,244.01			13,028.24
电子设备	121,552.31			109,167.14

续: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13,322,780.57	1,308,018.04	-	14,630,798.61
房屋及建筑物	10,218,847.72			10,218,847.72
机器设备	2,604,684.26	1,298,073.29		3,902,757.55

运输工具	143,750.15			143,750.15
办公家具及其他	90,358.00			90,358.00
电子设备	265,140.44	9,944.75		275,085.19
二、累计折旧合计:	1,540,987.52	542,368.93	-	2,083,356.45
房屋及建筑物	660,401.73	198,120.52		858,522.25
机器设备	588,382.47	270,875.55		859,258.02
运输工具	126,571.80	9,357.51		135,929.31
办公家具及其他	60,996.81	15,117.18		76,113.99
电子设备	104,634.71	48,898.17		153,532.88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1,781,793.05	-	-	12,547,442.16
房屋及建筑物	9,558,445.99			9,360,325.47
机器设备	2,016,301.79			3,043,499.53
运输工具	17,178.35			7,820.84
办公家具及其他	29,361.19			14,244.01
电子设备	160,505.73			121,552.31
四、减值准备合计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家具及其他				
电子设备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1,781,793.05	-	-	12,547,442.16
房屋及建筑物	9,558,445.99			9,360,325.47
机器设备	2,016,301.79			3,043,499.53
运输工具	17,178.35			7,820.84
办公家具及其他	29,361.19			14,244.01
电子设备	160,505.73			121,552.31

2、变动明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资产名称	变动期间	原值变动金额(元)	变动原因
购粉碎机	2020年1-3月	9,070.80	购置
购干燥机 HHD-160U	2020年1-3月	8,849.56	购置
购除湿机 HHD-80H	2020年1-3月	32,743.36	购置
PET 智能自动化设备	2019年度	1,106,194.66	购置
叉车	2019年度	49,137.93	购置
空调	2019年度	7,255.75	购置
环保设备	2019年度	32,000.00	购置
深圳购大冰柜 519E	2019年度	2,689.00	购置
购自动绕带机械	2019年度	80,829.20	购置
购工业自动控制系统	2019年度	29,911.50	购置
空调	2018年度	38,708.15	购置
蜂巢加工	2018年度	9,827.59	购置
干燥机	2018年度	4,741.38	购置

除湿机	2018 年度	16,379.31	购置
变压器	2018 年度	56,034.48	购置
冷水机	2018 年度	43,103.45	购置
升降平台	2018 年度	6,896.55	购置
PET 智能自动化设备	2018 年度	442,477.88	购置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十)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项目名称	2020 年 3 月 31 日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 本年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期末余额
待安装设备	500,000.00							自有资金	500,000.00
合计	500,000.00						-	-	500,000.00

续:

项目名称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 本年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期末余额
待安装设备		500,000.00						自有资金	500,000.00
合计		500,000.00					-	-	500,000.00

续:

项目名称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 本年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期末余额
-									
合计							-	-	

2、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待安装设备的具体内容、用途、对公司生产经营未来的影响、预计完工时间等情况如下：

待安装设备名称	用途	对公司生产经营未来的影响	预计完工时间
热缩套管智能激光检测产线	用于公司 PVC 和 PET 产品阻燃和耐热检测	提高公司产品检测效率，缩短产品出厂时间	2020 年 6 月份已转固

(二十一) 无形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 年 3 月 31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1,060,000.00	-	-	1,060,000.00
土地使用权	1,060,000.00			1,060,000.00
二、累计摊销合计	116,600.00	5,300.00	-	121,900.00
土地使用权	116,600.00	5,300.00		121,900.00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943,400.00	-	-	938,100.00
土地使用权	943,400.00			938,100.00
四、减值准备合计				
土地使用权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943,400.00	-	-	938,100.00
土地使用权	943,400.00			938,100.00

续：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1,060,000.00	-	-	1,060,000.00
土地使用权	1,060,000.00			1,060,000.00
二、累计摊销合计	95,400.00	21,200.00	-	116,600.00
土地使用权	95,400.00	21,200.00		116,600.00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964,600.00	-	-	943,400.00
土地使用权	964,600.00			943,400.00
四、减值准备合计				
土地使用权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964,600.00	-	-	943,400.00
土地使用权	964,600.00			943,400.00

2、变动明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二) 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三) 资产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1、资产减值准备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年3月31日
			转回	转销	其他减少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481,428.77	16,884.39				498,313.16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合计	481,428.77	16,884.39				498,313.16

续: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年12月31日
			转回	转销	其他减少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484,653.91		3,225.14			481,428.77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24,000.00	12,000.00	24,000.00			
合计	508,653.91		27,225.14			481,428.77

2、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十四)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长期待摊费用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年3月31日
			摊销	其他减少	
装修费		288,000.00	24,000.00		264,000.00
合计		288,000.00	24,000.00	-	264,000.00

续: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年12月31日
			摊销	其他减少	
-					
合计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二十五) 递延所得税资产**适用 不适用

1、 递延所得税资产余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项目	2020年3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信用减值准备	498,313.16	124,578.30
递延收益	100,000.00	25,000.00
合计	598,313.16	149,578.30

续: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信用减值准备	481,428.77	120,357.20
递延收益	100,000.00	25,000.00
合计	581,428.77	145,357.20

续: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信用减值准备		
递延收益		
资产减值准备	508,653.91	127,163.48
合计	508,653.91	127,163.48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二十六) 其他主要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七、 报告期内各期末主要负债情况及重大变动分析

(一) 短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1、 短期借款余额表

单位: 元

项目	2020年3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抵押保证借款	6,900,000.00	5,400,000.00	4,500,000.00
合计	6,900,000.00	5,400,000.00	4,500,000.00

2、 最近一期末已到期未偿还余额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短期借款明细如下:

截止 2020 年 3 月 31 日短期借款明细:

单位: 元

债务人	债权人	借款金额	合同情况		借款类别	抵押资产/担保人
			开始日期	终止日期		
江苏鼎尚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海安李堡支行	1,500,000.00	2020/3/24	2021/3/10	保证、抵押	由葛建平、张秋红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合同编号为2020年中银最高个保字495465973号;由公司提供最高额抵押担保,抵押合同编号为2018年中银最高抵字49546597301号
江苏鼎尚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海安李堡支行	1,000,000.00	2020/3/4	2021/3/2	保证、抵押	由葛建平、张秋红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合同编号为2020年中银最高个保字495465973号;由公司提供最高额抵押担保,担保合同编号为2018年中银最高抵字49546597301号
江苏鼎尚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海安李堡支行	2,000,000.00	2020/1/9	2021/1/6	保证、抵押	由葛建平、张秋红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合同编号为2020年中银最高个保字495465973号;由公司提供最高额抵押担保,担保合同编号为2018年中银最高抵字49546597301号
江苏鼎尚电子	中国银行海安	2,400,000.00	2019/07/22	2020/04/07	保证、抵押	由葛建平、张秋红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合同编号为2019年中银最高个保字

材料有限公司	李堡支行					49546597301 号；由公司提供最高额抵押担保，担保合同编号为 2018 年中银最高抵字 49546597301 号
--------	------	--	--	--	--	---

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短期借款明细：

债务人	债权人	借款金额	合同情况		借款类别	抵押资产/担保人
			开始日期	终止日期		
南通鼎尚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海安李堡支行	2,000,000.00	2019/1/8	2020/1/7	保证、抵押	由葛建平、张秋红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合同编号为 2019 年中银最高个保字 49546597301 号；由公司提供最高额抵押担保，担保合同编号为 2018 年中银最高抵字 49546597301 号
南通鼎尚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海安李堡支行	2,400,000.00	2019/7/22	2020/4/7	保证、抵押	由葛建平、张秋红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合同编号为 2019 年中银最高个保字 49546597301 号；由公司提供最高额抵押担保，担保合同编号为 2018 年中银最高抵字 49546597301 号
南通鼎尚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海安李堡支行	1,000,000.00	2019/10/14	2020/4/7	保证、抵押	由葛建平、张秋红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合同编号为 2019 年中银最高个保字 49546597301 号；由公司提供最高额抵押担保，担保合同编号为 2018 年中银最高抵字 49546597301 号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短期借款明细：

债务人	债权人	借款金额	合同情况		借款类别	抵押资产/担保人
			开始日期	终止日期		
南通鼎尚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海安李堡支行	3,500,000.00	2018/01/17	2019/01/16	保证、抵押	由葛建平、张秋红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合同编号为 2018 年中银最高个保字 49546597301 号；由公司提供最高额抵押担保，担保合同编号为 2018 年中银最高抵字 49546597301 号
南通鼎尚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海安李堡支行	500,000.00	2018/05/30	2019/04/29	保证、抵押	由葛建平、张秋红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合同编号为 2018 年中银最高个保字 49546597301 号；由公司提供最高额抵押担保，

						担保合同编号为 2018 年中银最高抵字 49546597301 号
南通鼎尚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海安李堡支行	500,000.00	2018/10/26	2019/04/25	保证、抵押	由葛建平、张秋红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合同编号为 2018 年中银最高个保字 49546597301 号；由公司提供最高额抵押担保，担保合同编号为 2018 年中银最高抵字 49546597301 号

(二) 应付票据

1、应付票据余额表

适用 不适用

2、无真实交易背景的票据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1、应付账款账龄情况

单位：元

账龄	2020 年 3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	358,746.08	99.45	529,473.42	99.62	1,539,626.82	53.24
1—2 年(含 2 年)					1,350,000.00	46.69
2—3 年(含 3 年)					2,000.00	0.07
3—4 年(含 4 年)			2,000.00	0.38		
4—5 年(含 5 年)	2,000.00	0.55				
5 年以上						
合计	360,746.08	100.00	531,473.42	100.00	2,891,626.82	100.00

2、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0 年 3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富勤塑胶色母(深圳)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83,431.57	1 年以内	23.13
泰安市蓝天助剂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53,749.16	1 年以内	14.90

南通骊翔纺织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设备款	50,137.00	1年以内	13.90
南通育涌塑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40,734.72	1年以内	11.29
南通竹园彩印包装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27,361.04	1年以内	7.58
合计	-	-	255,413.49	-	70.80

续：

2019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张家港市鑫瞬模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104,366.02	1年以内	19.64
富勤塑胶色母(深圳)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94,926.97	1年以内	17.86
南通育涌塑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90,734.72	1年以内	17.07
泰安市蓝天助剂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56,949.16	1年以内	10.72
南通骊翔纺织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设备款	50,137.00	1年以内	9.43
合计	-	-	397,113.87	-	74.72

续：

2018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海安苏博机器人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设备款	500,000.00	1年以内	17.29
海安苏博机器人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设备款	1,350,000.00	1-2年	46.69
南通育涌塑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330,333.95	1年以内	11.42
富勤塑胶色母(深圳)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211,229.71	1年以内	7.30
南通旭泰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163,889.21	1年以内	5.67
泰安市蓝天助剂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86,107.20	1年以内	2.98
合计	-	-	2,641,560.07	-	91.35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预收款项账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2020年3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90,121.66	100.00	1,404.46	100.00	6,743.15	100.00
合计	90,121.66	100.00	1,404.46	100.00	6,743.15	100.00

2、预收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0年3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预收款项总额的比例(%)
深圳市兴佳维诚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81,188.96	1年以内	90.09
大连迪姆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8,000.00	1年以内	8.88
东莞市佑鸿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932.70	1年以内	1.03
合计	-	-	90,121.66	-	100.00

续:

2019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预收款项总额的比例(%)
东莞市佑鸿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932.70	1年以内	66.41
深圳日田爱特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471.76	1年以内	33.59
合计	-	-	1,404.46	-	100.00

续:

2018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预收款项总额的比例(%)
肇庆市肇宏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4,004.20	1年以内	59.38
广州市海名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1,032.95	1年以内	15.32
深圳日田爱特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1,706.00	1年以内	25.30
合计	-	-	6,743.15	-	100.00

3、最近一期末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1、其他应付款情况

(1) 其他应付款账龄情况

账龄	2020年3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	4,190,671.56	100.00	4,236,292.29	54.76	3,337,011.42	48.81

1年)						
1—2年(含2年)						
2—3年(含3年)						
3—4年(含4年)					3,500,000.00	51.19
4—5年(含5年)			3,500,000.00	45.24		
5年以上						
合计	4,190,671.56	100.00	7,736,292.29	100.00	6,837,011.42	100.00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2020年3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运费	130,182.85	3.11	133,327.85	1.72	167,793.99	2.45
审计费			130,000.00	1.68		
评估费			25,000.00	0.32		
律师费			125,000.00	1.62		
服务费	8,910.00	0.21				
报销款	7,578.71	0.18	8,964.44	0.12	6,458.81	0.09
拆借款	4,044,000.00	96.50	7,314,000.00	94.54	6,662,758.62	97.46
合计	4,190,671.56	100.00	7,736,292.29	100.00	6,837,011.42	100.00

(3) 其他应付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0年3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张秋红	关联方	拆借款	3,944,000.00	1年以内	94.11
张秋红	关联方	报销款	7,578.71	1年以内	0.18
葛建平	关联方	拆借款	100,000.00	1年以内	2.39
海安宏峰物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运费	72,084.00	1年以内	1.72
正泰物流南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运费	51,000.00	1年以内	1.22
南通商专知识产权事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服务费	8,910.00	1年以内	0.21
合计	-	-	4,183,572.71	-	99.83

续:

2019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张秋红	关联方	拆借款	3,814,000.00	1 年以内	49.30
张秋红	关联方	报销款	8,964.44	1 年以内	0.12
葛建平	关联方	拆借款	3,500,000.00	4-5 年	45.24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关联方	审计费	130,000.00	1 年以内	1.68
江苏锦润律师事务所	非关联方	律师费	125,000.00	1 年以内	1.62
林森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运费	67,600.00	1 年以内	0.87
合计	-	-	7,645,564.44	-	98.83

续：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 (元)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
张秋红	关联方	拆借款	3,162,758.62	1 年以内	46.26
张秋红	关联方	报销款	6,458.81	1 年以内	0.09
葛建平	关联方	拆借款	3,500,000.00	3 至 4 年	51.19
正泰物流南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运费	87,920.00	1 年以内	1.29
海安宏峰物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运费	74,993.29	1 年以内	1.10
海安创通物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运费	4,880.70	1 年以内	0.07
合计	-	-	6,837,011.42	-	100.00

2、应付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应付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应付职工薪酬项目

适用 不适用

1、应付职工薪酬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 年 3 月 31 日
一、短期薪酬	681,522.17	821,276.73	1,284,044.40	218,754.5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4,865.40	14,865.40	-
三、辞退福利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合计	681,522.17	836,142.13	1,298,909.80	218,754.50

续：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一、短期薪酬	484,936.00	4,664,579.61	4,467,993.44	681,522.1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34,119.80	134,119.80	-

三、辞退福利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合计	484,936.00	4,798,699.41	4,602,113.24	681,522.17

续

项目	2018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年12月31日
一、短期薪酬	479,157.00	3,621,098.40	3,615,319.40	484,936.0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69,738.80	169,738.80	-
三、辞退福利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合计	479,157.00	3,790,837.20	3,785,058.20	484,936.00

2、短期薪酬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年3月31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81,522.17	724,994.03	1,187,761.70	218,754.50
2、职工福利费		57,167.10	57,167.10	-
3、社会保险费	-	18,265.60	18,265.60	-
其中：医疗保险费		14,413.50	14,413.50	-
工伤保险费		1,147.90	1,147.90	-
生育保险费		2,704.20	2,704.20	-
4、住房公积金		20,850.00	20,850.00	-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6、短期带薪缺勤				-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8、其他短期薪酬				-
合计	681,522.17	821,276.73	1,284,044.40	218,754.50

续：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年12月31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84,936.00	4,435,340.27	4,238,754.10	681,522.17
2、职工福利费		151,094.44	151,094.44	-
3、社会保险费	-	78,144.90	78,144.90	-
其中：医疗保险费		61,581.00	61,581.00	-
工伤保险费		8,859.10	8,859.10	-
生育保险费		7,704.80	7,704.80	-
4、住房公积金				-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6、短期带薪缺勤				-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8、其他短期薪酬				-
合计	484,936.00	4,664,579.61	4,467,993.44	681,522.17

续

项目	2018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年12月31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79,157.00	3,401,249.50	3,395,470.50	484,936.00

2、职工福利费		161,806.80	161,806.80	-
3、社会保险费	-	58,042.10	58,042.10	-
其中：医疗保险费		47,036.40	47,036.40	-
工伤保险费		6,608.60	6,608.60	-
生育保险费		4,397.10	4,397.10	-
4、住房公积金				-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6、短期带薪缺勤				-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8、其他短期薪酬				-
合计	479,157.00	3,621,098.40	3,615,319.40	484,936.00

(八)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3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增值税	116,272.77		
消费税			
企业所得税	182,184.82	154,388.56	77,643.55
个人所得税	287.00	109.71	
城市维护建设税	6,230.41	258.01	153.6
印花税		546.20	239.40
教育费附加	3,738.25	154.81	92.16
地方教育费附加	2,492.17	103.21	61.44
土地使用税	1,375.65	1,375.65	3,057.00
房产税	23,685.58	21,235.58	16,335.58
合计	336,266.65	178,171.73	97,582.73

(九) 其他主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其他主要负债余额表

单位：元

递延收益科目			
项目	2020年3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政府补助	100,000.00	100,000.00	
合计	100,000.00	100,000.00	

2、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递延收益具体明细如下：

补助项目	金额	与资产相关		是否实际收到
		递延收益	冲减资产账面价值	
科技人才奖励（新增新引进成果转化项目）	100,000.00	100,000.00		是
合计	100,000.00	100,000.00		—

2019年9月5日，公司依据《关于奖励2019年度第一批科技人才工作先进企业的通知》（港区发【2019】97号）文件收到海安市老坝港滨海新区下发的14万元财政补贴，其中包含10万元新增新引进成果转化项目补贴。新增新引进成果转化项目为公司同苏州大学合作设计研发鼎尚电子热缩套管智能激光检测产线技术，并根据技术指标及相应标准设计满足生产要求的设备，因此该政府补贴与该研发项目及设备相关，截至报告期末该在建工程尚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况转入固定资产，因此该政府补贴计入递延收益。

八、 报告期内各期末股东权益情况

1、 所有者权益余额表

项目	2020年3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股本/实收资本	13,000,000.00	10,020,000.00	10,020,000.00
资本公积	1,346,943.50	750,943.50	-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4,430.93	4,430.93	-
未分配利润	1,036,590.58	39,878.42	-570,189.96
专项储备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5,387,965.01	10,815,252.85	9,449,810.04
少数股东权益	-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15,387,965.01	10,815,252.85	9,449,810.04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 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

（一） 关联方认定标准

根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第36号——关联方披露》的规定，关联关系是指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之间的关系，以及可能导致公司利益转移的其他关系。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构成关联方。

根据上述规定，公司关联方的具体范围包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的子公司；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对公司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公司参与的合营企业、联

营企业；主要投资者个人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公司或控股股东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主要投资者个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与上述关系密切的人员控制的其他企业；其他对公司有实质影响的法人或自然人。

（二）关联方信息

1.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基本信息

关联方姓名	与公司关系	直接持股比例(%)	间接持股比例(%)
葛建平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	38.46%	3.58
张秋红	持股 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	30.77%	-

2. 关联法人及其他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海安鼎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持股 22.92% 的股东
江苏芯锐传感科技有限公司	葛建平持股 11.11% 且任董事的公司
南通市弘泰环保塑胶有限公司	张秋红持股 80%、葛建平持股 20% 的公司
南通市弘泰环保塑胶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南通市弘泰环保塑胶有限公司控制的分公司
南通德伟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葛建平持股 70% 的公司
南通市泰达热缩材料厂	葛建平任法人代表的公司

上述关联企业中，南通市弘泰环保塑胶有限公司、南通市弘泰环保塑胶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南通德伟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南通市泰达热缩材料厂均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上述企业在报告期内均无实际经营，公司实际控制人为了集中主业发展，减少管理成本，并保持公司作为其实际控制的以 PVC、PET 热缩套管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作为主营业务的唯一经营主体，同时也为了彻底解决同业竞争，决定将前述企业全部予以注销。南通市弘泰环保塑胶有限公司已于 2019 年 11 月 8 日注销；南通市弘泰环保塑胶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已于 2020 年 5 月 22 日注销；南通德伟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已于 2019 年 11 月 20 日注销；南通市泰达热缩材料厂已于 2019 年 11 月 29 日注销。上述关联企业在注销手续均符合《公司法》、《企业法人登记管理条例》、《工商总局关于全面推进企业简易注销登记改革的指导意见》（工商企注字〔2016〕253 号）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登记机关已经依法对上述关联企业作出准予注销登记的决定，公司关联企业注销合法合规。

3. 其他关联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王春	董事
蒋云霞	董事、财务负责人
刘汝平	董事
邢军委	董事、董事会秘书
严小勇	职工监事
浦红兵	监事主席

曾金文	监事
葛颖	持股 4.00% 的股东, 实际控制人葛建平、张秋红之女
张华	实际控制人张秋红的弟弟

(三) 关联交易及其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1. 经常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采购商品/服务

适用 不适用

(2) 销售商品/服务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方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接受关联方担保情况: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终止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葛建平、张秋红	1,500,000.00	2020/3/24	2021/3/10	否
葛建平、张秋红	1,000,000.00	2020/3/4	2021/3/2	否
葛建平、张秋红	2,000,000.00	2020/1/9	2021/1/6	否
葛建平、张秋红	2,400,000.00	2019/7/22	2020/4/7	否
葛建平、张秋红	1,000,000.00	2019/10/14	2020/3/23	是
葛建平、张秋红	2,000,000.00	2019/1/8	2020/1/7	是
葛建平、张秋红	500,000.00	2018/10/26	2019/4/25	是
葛建平、张秋红	500,000.00	2018/5/30	2019/4/29	是
葛建平、张秋红	3,500,000.00	2018/1/17	2019/1/16	是

2. 偶发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方往来情况及余额

(1)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A. 报告期内向关联方拆出资金

适用 不适用

B. 报告期内向关联方拆入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关联方名称	2020 年 1 月—3 月
-------	----------------

	期初余额	增加额	减少额	期末余额
张秋红	3,814,000.00	1,230,000.00	1,100,000.00	3,944,000.00
葛建平	3,500,000.00	1,100,000.00	4,500,000.00	100,000.00
合计	7,314,000.00	2,330,000.00	5,600,000.00	4,044,000.00

续:

关联方名称	2019 年度			
	期初余额	增加额	减少额	期末余额
张秋红	3,162,758.62	6,220,000.00	5,568,758.62	3,814,000.00
葛建平	3,500,000.00	1,600,000.00	1,600,000.00	3,500,000.00
合计	6,662,758.62	7,820,000.00	7,168,758.62	7,314,000.00

续:

关联方名称	2018 年度			
	期初余额	增加额	减少额	期末余额
张秋红	4,208,758.62	3,708,800.00	4,754,800.00	3,162,758.62
葛建平	3,500,000.00			3,500,000.00
合计	7,708,758.62	3,708,800.00	4,754,800.00	6,662,758.62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未签署借款协议，未约定利息及偿还期限。

(2) 应收关联方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关联方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2020 年 3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款项性质
	账面金额	账面金额	账面金额	
(1) 应付账款	-	-	-	-
小计				-
(2) 其他应付款	-	-	-	-
张秋红	3,951,578.71	3,822,964.44	3,169,217.43	拆借款
葛建平	100,000.00	3,500,000.00	3,500,000.00	拆借款
小计	4,051,578.71	7,322,964.44	6,669,217.43	-
(3) 预收款项	-	-	-	-
小计				-

(4)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实际控制人葛建平及公司员工张华的社保费由南通市弘泰环保塑胶有限公司（以下简

称“弘泰环保”）在南通市代为缴纳，因此公司 2018 年度、2019 年度存在将两人社保保费打款至弘泰环保的情形，2018 年度共计打款 33,500.00 元，2019 年度至弘泰环保完成注销共计打款 40,314.71 元，上述款项均为代交社保费用。该关联方往来不具有商业实质，不属于关联方交易及资金占用情形。

2、报告期内公司借款平均余额、拆借资金平均余额及贷款利息配比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1-3 月份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短期借款平均余额	6,150,000.00	4,950,000.00	4,500,000.00
利息支出	60,495.69	230,042.18	195,646.86
平均利息率	0.98%	4.65%	4.35%
拆借资金平均余额	5,679,000.00	6,988,379.31	7,185,758.62
配利息	55,654.20	324,959.64	312,580.50
当期净利润	996,712.16	1,365,442.81	559,518.38
配利息占比	5.58%	23.80%	55.87%

注：配利息为拆借资金平均余额按照公司短期借款平均利息率所测算利息。

公司 2017 年末拆借资金余额为 7,708,758.62 元，2018 年末拆借资金余额为 6,662,758.62 元，因此将 2018 年度拆借资金平均余额修正为 7,185,758.62 元。上述数据修正使得相关数据及对比信息更为准确，具有真实、准确、完整性。

综上所述，公司向实际控制人拆借资金的按照公司实际贷款利率测算的配利息对当期净利润的影响逐年减小。

4.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四）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及执行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公司关联交易是否依据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履行审议程序，保证交易公平、公允，维护公司的合法权益。	是

2020 年 5 月 8 日，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公司报告期内关联交易的议案》，该议案确认公司报告期内发生的关联交易系公司生产经营过程中正常发生，遵循了自愿平等、诚实信用、公平公正原则，符合商业惯例，交易条件不存在对交易一方显失公平的情形，该等关联交易未损害公司及各股东的合法权益，未违反法律、法规之规定。

（五）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具体安排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对于与关联方发生的交易行为并没有制定特别的决策程序，存在不规范现象。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制定了较为完备的《公司章程》，建立健全了三会议事规则，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防范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办法》，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出具了《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书》，对关联交易和关联方资金往来的决策程序做出了明确规定。公司已根据《公司章程》和相关制度严格执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规范关联交易和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

十、 重要事项

（一） 提请投资者关注的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

无

（二） 提请投资者关注的或有事项

1、 诉讼、仲裁情况

类型(诉讼或仲裁)	涉案金额	进展情况	对公司业务的影响
诉讼	1,847.23	2014年12月30日，鼎尚有限与浙江兰溪丹德塑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兰溪公司”)签订《产品购销合同》，约定鼎尚有限向兰溪公司购买甲基锡热稳定剂，货款总价为54,900.00元。合同签订后，兰溪公司交付了货物，但该产品存在质量问题，公司因尾款支付问题与对方发生纠纷。兰溪公司于2018年在兰溪市人民法院提交诉状请求法院依法判令鼎尚有限支付尾款1,847.23元(案号：(2018)浙0781民初5646号)。公司于2018年10月13日向对方支付该笔尾款，兰溪公司于2018年10月15日提交撤诉申请。同日，兰溪市人民法院准许原告兰溪公司撤回对鼎尚有限的起诉，并做出口头裁定。	金额较小，对公司业务无重大影响。

2、 其他或有事项

—

（三） 提请投资者关注的承诺事项

无

（四） 提请投资者关注的其他重要事项

无

十一、 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2019年12月10日，经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鼎尚有限全部资产和负债进行了评估，出具了“国融兴华评报字【2019】第030057号”《资产评估报告》，确认截止2019年10月31日鼎尚有限净资产的价值评估为1253.57万元。

十二、 股利分配政策、报告期分配情况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一）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的税后利润的分配顺序如下：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 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本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二）报告期内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分配时点	股利所属期间	金额（元）	是否发放	是否符合《公司法》等有关规定	是否超额分配股利
-	-	-	否	是	否

（三）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股票公开转让后，股利分配将按照公司章程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在保障公司有利发展的前提下合理进行股利分配。

（四）其他情况

无

十三、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经营风险因素及管理措施

（一）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葛建平持有公司38.46%的股份，张秋红持有公司30.77 %的股份。葛建平、张秋红为夫妻关系，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葛建平、张秋红能够对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决策产生实质性影响，进而实际支配公司的公司行为，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财务政策及管理层人事任免。虽然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规章制度体系，在组织结构和制度体系上对实际控制人的行为进行了规范，能够最大程度地保护公司、债权人及其他第三方的合法权益。但是，若实际控制人利用其特殊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或其他方式对公司经营决策、人事财务、利润分配、对外投资等进行不当控

制，则可能对公司、债权人及其他第三方的合法权益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已制定了规范公司治理的管理制度，全体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树立公司治理理念，依法审慎履行管理、监督职责，确保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其他管理制度的规定，组织及实施“三会”程序，规范公司治理行为。

（二）公司治理风险

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虽然制定了《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建立了关联交易、对外投资、对外担保、投资者关系管理等方面的内部控制制度，并建立法人治理结构。但公司治理机制的运行情况尚待观察，公司及管理层规范治理公司意识的提高、相关制度的执行及完善均需要一定过程，且公司治理结构需要随着公司业务发展及规模扩大逐步进行调整完善。因此，公司仍可能出现公司治理滞后、相关内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下降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加强管理层和员工在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方面的培训，提高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认识，强化规范运作的意识，严格履行职责，切实执行《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各项法律法规的规定，使公司治理更趋完善。

（三）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的主要产品PVC、PET热缩套管的主要原材料为PVC、PET材料、聚氯乙烯、聚酯切片等，其价格变化与行情变动息息相关。上述原材料的供求状况和价格变动对公司生产成本的变动具有重要的影响，直接影响到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和盈利状况。如果原材料价格在短期内大幅上涨，公司可能无法通过提高产品销售价格完全抵消或转嫁原材料价格上涨对产品成本的影响，从而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会继续与上游优质原材料供应商保持长期合作关系，严格执行价格调整机制，合理规避风险。

（四）产业升级风险

热缩套管应用广泛，同时也在不断升级，产品技术更新不断成熟，新产品不断涌现加剧了该行业的竞争，虽然公司目前已基本完成环保型PET热缩套管的技术储备及市场布局，基本实现了由PVC热缩套管向PET热缩套管产品的转换，并获得了客户和市场的认可。但如果公司不能紧跟市场发展趋势，在产业不断升级的同时公司产品研发方向与市场不相契合，则公司发展及盈利能力将受到较大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注重依据市场需求开发产品，真正将产品开发与市场需求紧密结合，在产品设计中注重向绿色、低碳、环保方向发展。同时注重与新技术、新材料的融合发展，通过不断努力，实现开发出具有自主知识产权体系产品的目标，引领行业发展方向。

（五）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缴纳不规范风险

公司在报告期内存在未为部分员工缴纳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的情形，虽然未缴纳相应社会保险的员工均已缴纳新农合，未缴纳公积金的员工已出具放弃缴纳住房公积金的承诺，但为员工缴纳

社保和住房公积金是公司的法定义务，公司依然存在被当地社保和住房公积金主管部门追溯公司承担足额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义务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实际控制人出具承诺：“如因公司未及时为员工缴纳社保及住房公积金导致公司受到损失或产生其他纠纷的，本人自愿代公司承担全部损失，并承担因消除相关纠纷产生的全部责任。本承诺为不可撤销承诺。”

（六）市场竞争风险

目前在国内市场，国外产品（美国瑞侃、日本住友等）占据50%左右的市场份额，且主要集中于中高端产品，国内厂家主要集中于中低端市场的竞争。在低端领域（包括消费电子、家用电器等），由于国内以及国外热缩材料企业所生产的热缩材料及其制成品接近于标准化，产品替代性较强，因此，行业内的无序竞争、恶性竞争等现象的存在。虽然公司产品已初步完成升级换代，环保型PET热缩套管已获得市场认可，但如果公司的业务发展速度不能跟上行业发展步伐，公司在行业内的竞争优势将可能逐渐削弱，市场份额可能下降，同时激烈的市场竞争可能导致公司产品利润率下降。

应对措施：公司通过自生性增长，不断加强市场开拓力度，扩大销售规模，扩大市场占有率；公司将积极开发附加值高的新产品，加大产品的技术含量，增强企业的核心竞争力，以应对日益激烈的市场竞争。

（七）非经营性损益对净利润影响较大的风险

公司2020年1-3月、2019年度、2018年度非经常性损益分别为1,293,181.70元、1,036,220.00元、98,322.30元，当期净利润分别为996,712.16元、1,365,442.81元、559,518.38元；各期非经常性损益对净利润占比分别为129.74%、75.89%、17.57%，非经常性损益占公司净利润比重不断上升，如果公司盈利能力未能不断提高，则公司盈利能力将对非经常性损益构成较大依赖。

应对措施：公司将努力扩大经营规模，提高经营性收入的水平，并加强成本控制，进一步增强公司的盈利能力，以逐步降低政府补贴等非经营性损益占公司净利润的比重，减少该风险给公司带来的影响。

（八）应收账款的回收风险

2020年3月31日、2019年12月31日、2018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账面净值分别为8,213,181.81元、8,538,782.82元、8,944,741.03元，占期末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29.77%、33.56%、36.86%，占期末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61.80%、75.67%、78.50%。公司应收账款余额较高，一旦公司主要客户发生财务困难，应收账款回收不力，将对公司的资金周转以及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不断加强客户管理，对客户进行有效的信用评估；同时加强应收账款管理，由销售部门会同财务部门对应收账款的回收情况进行跟踪评价。

（九）对关联方拆借资金依赖的风险

公司报告期各期间所产生的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232,299.91元、615,897.01元、-77,011.79元，公司报告期各期末关联方拆入资金余额分别为4,044,000.00元、7,314,000.00元、6,662,758.62元。公司营运资金对关联方拆借资金存在较大依赖的情况。如果关联方因其他事项无法

为公司提供充足的资金补充营运资金，则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可能受到一定影响。

应对措施：应对措施：①加大应收账款催收力度，以提高当期经营活动现金流入金额；②做好营运资金管理，通过现金循环周期比率、销售额增长速度比率等指标进行预警；③重视现金流量预算管理，对未来现金状况进行预测，除年度现金流量预算外，编制月度现金流量预算，以便及时做出筹资方案、资金调度及使用方案。

（十）短期借款集中到期的风险

报告期末公司短期借款余额为690万，2020年4月初公司归还240万借款后完成续贷，上述690万短期借款还款日均在2021年第一季度。

对于短期借款偿还，公司信誉良好、履约记录良好，且有可用于担保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未来获得银行授信的可能性较大，且随着未来收入规模的进一步扩大，经营性现金流入预计将稳定增加，能够保证短期借款的偿还。尽管公司制定了切实可行的计划应对短期偿债压力，但是如果借款到期无法顺利续贷或者没有足够经营活动现金流入覆盖集中到期的短期借款偿付支出，公司仍然将面临一定短期偿债风险。

应对措施：（1）公司将大幅拓展销售渠道，增强盈利能力，积极催收应收账款，保障充足的经营活动现金流入；（2）加强现金流管理，提前进行还款规划，以规避2021年第一季度的还款压力；（3）加强与银行沟通，降低因无法取得续贷而导致的流动性风险；（4）公司将通过资本市场获取更多融资机会充足运营资金，降低银行贷款额度，分散风险；（5）公司实际控制人承诺，如果届时公司面临资金短缺的情形，实际控制人将为公司提供资金支持。

（十一）受新型冠状肺炎疫情影响业绩下滑的风险

2020年初，新型冠状肺炎疫情暴发，对我国经济产生一定程度的影响。目前，公司各项经营活动已基本恢复正常，虽然长期来看新冠肺炎疫情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但可能对公司2020年的经营活动产生一定影响，当年业绩可能会有所下滑。

应对措施：公司将持续做好疫情防控工作，保证安全复工复产。同时，公司后续将积极对接客户需求，加大客户开拓力度，以此减轻疫情对公司生产经营的不利影响。

十五、公司经营目标和计划

（一）市场拓展方面

在国内产业结构升级和国际范围的产业转移的背景下，中国企业将在海内外获得前所未有的发展机遇，但同时国内热缩材料行业经过充分的市场竞争，优势企业的市场份额逐步扩大，公司将加大公司产品的市场宣传，尤其是PET热缩套管，逐步提升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及市场占有率。

公司在今后的发展中将继续做大做强做精热缩套管及相关产品，继续扩大在全国乃至全球的市场份额，并积极开拓新的应用场景。

（二）研发创新方面

公司注重对产品研发创新的投入，注重提升产品性能及开发新技术、新产品，以满足客户多样

化的需求，积极打造有竞争力的产品和品牌。未来，公司将进一步提升研发投入和技术储备，一方面，通过对现有技术不断改造，提升产品性能，稳定产品质量；另一方面，公司将坚持创新新工艺、新技术，不断提升产品品质。

公司将集中资金和研发团队继续加大热缩套管在绿色环保方面的进一步研发投入，突破核心技术壁垒，完成产业化及全面进口替代的同时，打造冠军产品系列。同时，公司将重点聚焦研发和储备未来的新产品。与此同时，公司继续加大研发投入，依托储备的核心技术不断进行技术迭代，不断衍生新产品、拓展新领域，逐步实现公司由技术追随者到技术引领者的转变，最终致力于打造关键基础工业新材料平台、服务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的高科技企业。

(三) 人才战略方面

公司注重员工素质培育，不定期开展培训活动，提高其专业能力、服务意识和风险意识。未来，公司将继续加强对现有员工的综合素质提升和培养工作，结合股权激励、有竞争力的薪酬机制、晋升机制等多种措施，稳定现有优秀员工，并适时引进外部优秀人才，提升公司人才竞争实力。

(四) 依托资本市场，推动企业突破资金瓶颈

随着我国经济社会的不断发展，资本市场日趋成熟，以及国家对战略新兴产业扶植政策不断推出等有利因素下，资本市场投融资、创业风险投资将持续呈现增长态势。随着公司规模日益扩大，行业技术更新换代加快以及银行间接融资成本的不断上升，公司管理层已深刻认识到充分利用资本市场融资功能的重要性，并通过申请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迈出了公司资本市场融资的第一步。未来，公司将紧紧依托资本市场，通过多种融资方式突破现存的资金瓶颈，保障公司长远持续发展。

第五节 挂牌同时定向发行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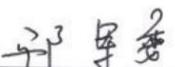
第六节 有关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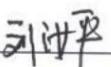
一、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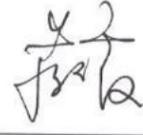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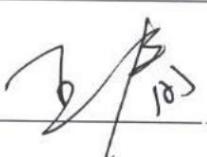
全体董事：

葛建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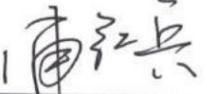
邢军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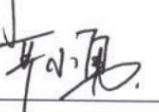
刘汝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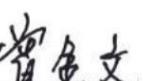
蒋云霞 

王春 

全体监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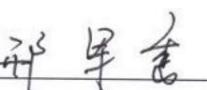
浦红兵 

严小勇 

曾金文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

葛建平 

邢军委 

蒋云霞 

江苏鼎尚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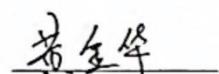
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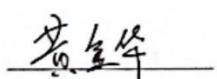


项目负责人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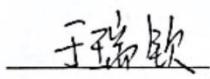


黄金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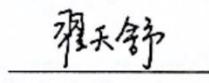
项目组成员签字：



黄金华



于瑞钦



翟天舒



授权委托书

本人李刚(身份证号:612102197212210671)系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主任张国松(身份证号:330727198103240017)代表本人签署公司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及区域股权市场有关的业务(包括但不限于推荐挂牌类、持续督导类、定向发行类、并购重组类)合同、相关申报文件、投标文件等,并办理相关事宜。授权期间:自2020年1月1日起至2020年12月31日止。

同时,授权张国松作为我公司法定代表人的授权代表,在以上授权事项范围及授权期间内针对投标文件的签署进行转授权。

在授权期间内,本人承认上述签字的法律效力。
特此授权。

授权人(签字):

2019年12月23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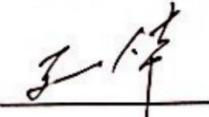


李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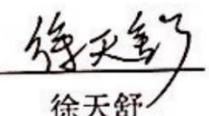
三、律师事务所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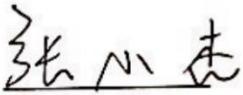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不存在矛盾。本所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该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所引用内容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王 华

经办律师：


徐天舒


张小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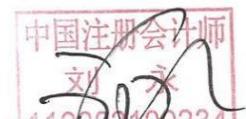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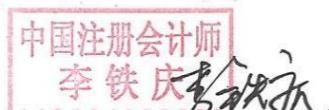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的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20）第 202080 号审计报告不存在矛盾。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20）第 202080 号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该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所引用内容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姚庚春

经办注册会计师：


刘永
李铁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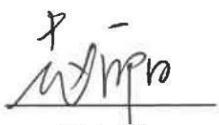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0年9月25日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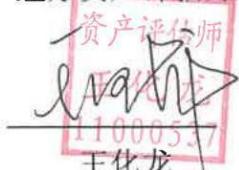
本机构及签字资产评估师已阅读江苏鼎尚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国融兴华评报字【2019】第 030057 号）不存在矛盾。本机构及签字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该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所引用内容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



赵向阳

经办资产评估师：


王化龙
张士欣

张士欣

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第七节 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及中国证监会核准文件
-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